



長篇社會小說

勒馬懸崖

沈心池著

正氣書局印行



沈心池著

長篇哀豔
奇情小說

勒

馬

懸

崖

上海正氣書局印行

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出版

長篇哀豔
奇情小說

勒馬懸崖

全書一册 實價

版 權 所 有
 翻 印 必 究

著 者 沈 心 池

校 正 者 周 曉 光

出 版 者 正 氣 書 局

特約發行

杭州發仁街
 正氣書局
 北京正氣書局
 天津正氣書局

總發行所

上海二山東路九號
 正氣書局

序

「勒馬懸崖」和「殘陽影裏」兩篇小說，我本打算把它寫成爲一個故事，後來覺得這樣的寫法，超過我預算的字数，而且故事中必須要寫到兩個年代，前後卻掛不攏來，似乎也不是一部小說中可以寫了，所以我決定把一部小說，寫成爲兩個故事，這兩個故事，合得攏，也分得開，不過一個離現在很近，一個離現在已經有二十年了。

一部長篇小說，其實就是包括許多的短篇小說，接連成功的，但是又不如歷史，一定要從三皇五帝開場，只須憑作者的技巧，倒寫也好，順寫也好，讀者有這個味兒能讀得下去，不否認是小說，已經夠這個資格了。

「勒馬懸崖」和「殘陽影裏」，一是不是夠這個資格，我不敢說，但是我寫它的時候，却也大費躊躇的，我覺得每個人未必都有功去看小說，就說有，也未必能長篇累牘的看完整個一部書，本乎此，這兩篇小說，讀者任擇一部看可，連看亦可，人的故事永遠不會完，小說也永遠不會完，一個故事和另一個故事發生了關係，可以歸併到一個故事上去，我的第三部小說，就是把這兩個故事，歸併到一個故事上，要是讀者有功夫的話，我希望把這兩部小說都能夠讀完。

故事的内容，我不想說了，書裏已經說得明白，本來不打算寫序，陸宗植先生要我寫篇序，我就說上這些話，這兩部書合用罷。三十六年二月作者

會社篇長 言情小說

勒馬懸崖目次

- |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一章 | 京滬夜車上展開的一個故事…… | 一 |
| 第二章 | 因禍得福…… | 一八 |
| 第三章 | 一個殘廢的母親…… | 三二 |
| 第四章 | 離家的一夜…… | 四七 |
| 第五章 | 意外的收穫…… | 六三 |
| 第六章 | 錢用漏了…… | 七九 |
| 第七章 | 不化錢的衣料…… | 九四 |
| 第八章 | 異想天開…… | 一〇九 |
| 第九章 | 一轉念的覺悟…… | 一二三 |
| 第十章 | 故事以外的故事…… | 一三九 |

勒馬懸崖

沈心池作

第一章 京滬夜車上展開的一個故事

這是抗戰時期某一年淪陷區裏的事情，時候已在秋末冬初；有一天，京滬線上，從南京開上海最後的一列客車，不到鎮江，車廂裏已擠得水洩不通，時候已近子夜，車廂裏昏黃的燈光，鑽動的人頭，那種嘈雜和空悶的空氣，要是叫一個不常行旅的人，嚐嚐這種滋味，簡直要掉下眼淚來，然而在抗戰時期的淪陷區裏，車子裏就是這樣一個世界，不論是水陸交通，決不會讓人舒舒服服的過去，那時候的交通，似乎是某一種人的專利品，這種人，就是所謂：「單幫，」一個正當的旅客，常常有搭不到車子的可能。

這一次，當然也不能例外，車子像一條龍，長長的掛了有十多節的車廂，每一節車廂，每一個車窗，甚至於每一個車門的梯級上面，總之有一個空間可以佔據到一樣東西，這個空間無論如何就被填滿了，當然佔據這些車廂的，不但是人，人以外的就是行李，這種行李，每天都是一律的刻板文章，南京開上海，一定是大洋麵袋裏裝的是米，大竹筐裏裝的是土產，蒲包裏裝活雞活鴨，上海開南京，那就換了大巴的香烟以及五洋雜貨等東西，車廂的坐位上是人，椅背上是人，地板上是人，行李上是人，綑架上面也有行李，也有人，人坐在綑架上面，兩條腿搖搖蕩蕩的吊在半空裏。照說季節是已經叫人穿棉衣的時候，但是這裏連一件夾衣都穿不上，粗蠢一點的男子，乾脆就赤膊了，娘兒們呢？雖不致於赤膊，少不得也脫了外衣，只剩裏面一件襯衣，這裏大多數是走單幫的粗流兒，講究一點力氣，就不管這些

虛文俗套，因此男人赤了膊也好，女人脫了外衣也行，也許其中有幾個不講大體的娘兒們，撇開了一大片的衣襟，露出胸前雪白的肥肉來，似乎也不瞧在人家的眼裏，倒是那些活雞活鴨，拉出來的雞屎鴨糞，把整個車廂弄得又臭又髒，叫人打噁心，可是那二車子的粗流兒，似乎什麼都不在乎，大談大笑的吃着自己帶來的乾糧。

故事的開展，是在一二等車廂裏，這「二等」二字，等於是個虛名，車子在南京開出。這裏總算比三等四等要好，到了鎮江，這情形就兩樣了，月台上等待搭車的客人，不管是買的二等票或四等票，

車上那一節車門，那一個窗洞，什麼大事都丟在腦後，車子一到常州，情形更混亂，這車廂上差不多是行李上堆人，人頭上堆行李，其中有一張靠窗的座位，倒是空着，可是座位雖空着，那上面亂堆着幾張報紙，報紙上面，又壓着一頂呢帽，這個樣子，顯然是有人的，不過這個人暫時離開了座位，大約是到前面去照顧行李了。那時候，常州上車的客人，爭先恐後的就要搶坐這個位置，旁邊坐着一位老太太，大約是五十開外的年紀，看樣子，決不是一個跑單幫的，她聲嘶力竭的阻擋這些搶位置的人，大多數的人，當然被她的話擋回去了，可是其中有一個人却不依她的話，這個人生得一個胖腦袋，身上穿着一件藍布短褂，十個盤香鈕，個個都沒有扣上，裏面一件大棉襖，再裏是一件烏油油的白布短衫，個個鈕扣也都解開，因此露出一塊紫醬色的胸脯，黃豆大的汗珠，從頸項裏直瀉下來，氣急喘喘的，肩上搭着兩洋麵袋的白米，一手提着一個大篋子，一手又倒拖了四隻大活雞，那個老太太回說他這兒有人，他睜着一對似乎快要睡覺的肉泡眼，惡狠狠的瞪了老太太一眼，嘴裏就咕噥着：

「這可不是戲院裏的對號座子呢？誰找到就是誰坐！」他說着話，仰起一張胖臉，一瞧

頭上的網架，至少還可以堆一些東西上去，於是先把兩洋麵袋的米卸下肩來，一手又放下了大箕子，細細一看，這網架上並沒有多大的餘地，至多手裏提着的四隻鷄，還可以安置上去，於是不管三七二十一，憑空裏就把手裏提着的四頭活雞，直甩到網架上，這個東西，經不起這一甩，只聽見一陣咕咚咕咚，一大堆的雞毛直撲了人家的一身，那胖漢子也不會向人家道歉一句話，自管把兩洋袋的米亂推亂擲的塞到老太太的坐椅底下，這個樣子，他是打定主意看上這個座位了，老太太那裏肯捨得讓他坐，早就兩手一攔。

「老大哥！你不能胡來，誰叫你來遲的！」

那胖漢聽了這話，一拾眼皮，伸起衣袖來抹着一頭的汗珠，偏着個胖腦袋，照他的動作，至少不會有好話，然而他自己也覺得有點缺理，正待發個老粗脾氣，一轉念間，卻又擠緊一對肉泡眼笑了起來。

「老太太！」他說，隨即拱起拳頭作了個揖：「出門人大家行個方便，這兒就是有人坐，眼前總是空着個位置，暫時讓我們歇個腿兒，等人來了，再讓行不行？」

他說得顯然是懇求了，那位老太太一時倒拉不下臉子，然而又不能答應他的話，她只得也懇求他，她把攔着的兩手，放了下來，笑着說：

「老大哥！你這話也對，但是這個人是上毛廁去，回頭就來，請你找別個地方的空座兒去罷！」

「別個地方？簡直連一支針都插不下，你瞧，這過弄裏又是行李，又是人，上那兒去呢？老太太！我請求你倒不是爲的我，憑我這身肉，站到上海，也算不了一回事，只是我連帶了一個姑娘，人家是第一次出門，吃不得這個苦，請你老人家總得要行個方便！」

那胖漢說着話，轉過臉去，看一看站在他身後的女孩子，那女孩子大約有十七八歲的光景，穿一件陰丹士林的藍布單袍，一張鵝蛋臉，披着個劉海髮，那樣子就很單弱，然而也不相信那個粗大的胖漢，竟會帶上這樣一個女孩子，這時候車廂裏實在悶熱得透不過氣來，那女孩子手裏拿的東西也不少，終算在一陣忙亂之中，她把手裏的東西，硬拚硬湊的塞到人家坐椅底下，這一下，那就夠她受了，一張雪白的臉，頓時發熱得紅了起來，她一手揮着小手帕，充當了扇子，但是這一點風實在細微得太可憐，偏又四週擠得連兩條腿都站不直，現在胖子好不容易找到一張座位，那老太却又不准讓人家坐，她心裏一氣，正巧那胖子回頭去看她，她就歪聲浪氣的說：

「六叔！得哩！不准坐就不坐罷！」

正說這話的時候，那個上毛廂的朋友，在人堆和行李堆裏擠回來了，那個人倒是穿得非帶體面的青年，年紀也不過二十左右，他臂彎裏掛着一件藏青嗶嘰的西裝上衣，身上一件雪白的府綢襯衫，解開了頸項裏的鈕扣，一條紫紅地子印着白點子的領帶，也就鬆了開來，歪歪的拖在胸前，那人也擠滿了一頭的汗珠，一隻手掛着衣服，一隻手不住的拿着手帕子去拭着頭上的汗珠，他的頭髮本來是梳得光光的，人堆裏一擠，就有一絡頭髮散了開來，黏貼在濕潮潮的額角上，當他走了回來，那胖子和老太太正在僵持不下。老太太一回頭，看見那個青年來了，真像是救星到了，她禁不住伸出手來向那個青年招手。

「近安！你說怎麼辦，人家要坐你的位置呢？」她這話是跟那個叫近安的青年說，然而轉過來又和那個胖漢說：「你瞧！人不是來了嗎？」

那胖漢一瞧，人是真的來了，自己實在沒有理由強佔人家的位置，然而這個時候，進也

不能，退也不是，總括一句話，這車廂裏實實足足的擠滿了，那胖漢別的不在乎，却有一件心事，總得要解決，這個心事，倒並不是爲了那女孩子找不到座位，乃是爲了他自己，他生平什麼事情都好馬虎，就是一杯酒，無論事情忙得怎樣，或者是環境和時間上都不容許他喝酒，他却有這個勇氣，總得要沾一下子的唇，現在這個地方，連站腳的地位都勉強，憑他要慢條斯理的喝起酒來；那還成嗎？然而這個胖子自有他的辦法，一瞧這個空位不容易到手，眼快手快，一眼看見網架下面疊着兩個大包裏，他就毫不客氣的坐到這包裏上面去，這樣一來，他什麼都不計較了，那女孩子呢，兩手扶着人家的椅背，祇得站着，那胖子坐定了身體，背脊靠在車板上，那一點舒服，似乎是不可多得的，他從藍布短褂的衣袋裏，掏出一個方型的玻璃瓶，這玻璃瓶裏裝着大半瓶子的酒，拔下了瓶口子上的軟木塞，正想把瓶口子送到嘴裏去，却又看見同來的女孩子，把眉頭皺得緊緊的，這個樣子，當然是站得非常的不舒服，憑她這樣一個單弱身體，從常州直站到上海，那簡直是受不了的樣子，胖子心裏似乎也有一點過意不去，剛送到嘴裏的酒瓶口子，重又拿了回來：

「秋芳！你蹲下身子去，下邊有沒有坐的地方？」

「連腿都站不直，蹲到什麼地方去呢？」秋芳一撅嘴，直像是生氣的樣子，那胖子聽了，搖了搖頭，瓶口子送到嘴裏。咕嘟一口酒，喝到肚子裏，似乎是特別的痛快，他嘴裏黑了一聲，一隻手探到另一隻衣袋裏，摸索了半天，摸到一粒花生米，花生米送到嘴裏。第二口酒也就接連的喝了下去，他這樣自得其樂的喝着酒，不料那個秋芳已經把兩條腿站得又酸又麻，這個時候，那個叫近安的青年，早已好幾次注視着她，那秋芳呢？也好幾次注視着他，當兩個人的視線相射到一處的時候，總是秋芳把視線避開去，那個青年似乎想好幾次去

招呼她，結果是好幾次的失掉了機會，現在胖子叫出秋芳這個名字來。秋芳的臉上極端的痛苦，皺着眉頭，不料視線又和近安相射到一處，近安這一回可忍不住了，他不由一笑，身體就離開座位，站了起來，他伸手向那個女孩子招了招手：

「張秋芳！你還記得起我嗎？」

張秋芳這一回躲不過了，她只得微笑着點了點頭，然後說：

「記得！你叫潘近安。」她呼姓喚名的叫出來，似乎覺得不好，忙又轉過來說：「潘先生！你也到上海去嗎？」

近安點了點頭，人已經從裏邊跨到外邊來，這當然是把他自己的座位讓給秋芳坐了，那老太和胖子却料不到最後竟有這樣一個變化，胖子手裏拿隻酒瓶，另一隻手的兩個指頭撮着半斤花生米，是將要送到嘴裏還沒有送到嘴裏的時候，提空着一隻手，一時倒楞住了：

「怎麼？你們是素來相識的！」

「相識的！」潘近安轉過臉去向那個胖子笑着說：「我們過去在上海同過學，而且是同班！」

胖子把半斤花生米塞到嘴裏，搔了搔頭皮，他的舉動和談吐，是決不會讓潘近安相信他是張秋芳的父親，因為張秋芳父親，似乎不是個粗人，近安一時倒又不好稱呼，然而這個時候，他要緊讓給張秋芳的座位，所以也就把這件事忽略了，那張秋芳比那胖子斯文得多，近安一站起來，她就阻止着他說：

「潘先生！你不用客氣，我站着不要緊！」

「我從南京坐到現在，也就坐夠了，大家對調一下子，也沒關係！」他說着這話。人已

經跨到外邊來，憑車廂裏這樣的擠，那是絕對不容張秋芳客氣，近安已經走出來了，秋芳當然要坐進去。秋芳十二分的不好意思，連道兩聲謝，這就兩手扶着椅背，身體擠到坐椅裏，她的旁邊坐着一位老太，這位老太就是剛才和那個胖子吵過嘴來的。現在秋芳坐了進去，大家倒弄得不好意思，那潘近安很有這一點聰明，當秋芳坐了進去，他就給秋芳介紹那位老太：

「張小姐！」他笑了一笑，這稱呼又使秋芳聽着發生好感的，「我給你介紹，這是我的姑母，你大概還記得起凌月華這個人罷？她就是月華的母親，你們剛才不認識，大家有點誤會，現在大家認識了，也就不介意！」

「真對不起！」秋芳欠一欠身子，向那凌太太打招呼：「剛才我們六叔有點失禮！」那胖子讓秋芳一點破，似乎也不好意思起來，他拿着個酒瓶，又要往嘴裏送，秋芳這樣一說，他就停手了，他擠着對肉泡眼只是笑。

「我是個老粗！」他聳了聳肩膀，隨即一口酒又送到嘴裏：「太太！你別生氣！」

「沒有這個話，」凌太太也笑着說：「一朝生，二朝熟，憑你姪女兒和我姪兒女兒都是同學，我們也成了朋友呢！」

話一說開，大家也就沒有話了，偏是那個胖子不承認張秋芳是他的姪女兒。凌太太這句話，他就接連的搖起頭來。

「不對！不對！」他搖着個胖腦袋說：「憑我這個人，那裏招得位這樣的姪女兒，我姓朱，排行第六，我們鄉下，不論老幼，大家都得叫我一聲六叔，不瞞太太說，我是個屠場裏幹殺豬的老粗，人家是頂有名的書香小姐，只因爲打了幾年仗，好好的人家都給打完了。秋

芳的父親已經死了，她的哥哥已跟了人家到重慶去，家裏只有她的老母親，我也爲了一點鄰居關係，帶着她老娘跑過幾次生意，倒也賺過幾個錢，不料前兒的夜車，她的老娘因爲多帶幾斤米，下車的時候，一不小心，摔了一條骨腿，醫了好幾天，還是不能走路，眼看這個生意只怕做不成了，因此就叫她的女兒跟上這碗飯，拜託我帶出場，她今天還是第一次出門呢？」

那朱六這篇話，也不知個輕重，當着這許多人說了出來。張秋芳別的還罷，當着潘近安和凌太太說這話，她真覺得有點羞恥。她好幾次把眼色丟過去，可是那個朱六竟是個老粗，一點也不覺得，非但不覺得，他好像還洋洋得意，自認是個老單幫，他說完這話，一連三口酒喝下肚去，伸手摸着衣袋，摸了半天，又摸出半斤花生米。張秋芳一見他喝酒喝到只摸衣袋而摸不出花生米的時候，他就快要跳到書台上去開講三國演義。秋芳心裏這一分難受，自然不用說，好在車廂裏的熱度，本來把她的臉色煇染得通紅，否則她突然之間的紅起臉來，更加有點不好意思，她不由低着頭，不敢向潘近安和凌太太看上一眼，那凌太太也是個聰明人，瞧得出張秋芳心裏這一點不舒服，她就笑着說：

「如今這個年頭兒，真叫人夠受，能有幾個本錢跑跑單幫，也就不算錯了。」

凌太太這話一開場，引出了朱六一大車子的話，他手裏拿着的玻璃瓶，瓶裏的酒，已經去了五分光景，他的臉上也有了幾分酒意，酒一蓋臉，就是喜歡沒話找話，現在有了凌太太這話，他那裏肯輕易放過，他手裏拿着酒瓶子，一隻手摸在衣袋裏，人坐在大包裏上，搖搖晃晃的，一對老是要想睡覺的肉泡眼，斜睨着凌太太，半天，方始搖了搖胖腦袋。

「這碗飯也不容易吃！」他說：從衣袋裏伸出手來拍了一下大腿：「第一得先要本錢，

有了本錢，還得要力氣，有錢有力，還是不成事，太太！你別瞧我們這個行業不成個格局，人家是有錢有勢就能辦事，我們不是要有錢，要有力，而且也還要勢，沒有錢，當然做不成生意，沒有力，你想，手裏提着個幾百斤的東西，怎擠得上這樣的車子，講到這個勢，說起來你也許不會相信，可是我們帶的東西，都是羅卜頭（指日本兵）所認為統制品，你要是不走門路，休想帶半升米，拆穿一句話，走門路也得要錢，這年頭兒，什麼都要錢，紅帽子，黑帽子，說不盡這許多大關小口，總之非錢莫行，要化多少，這就瞧你的手面和交情，要是你認得個把羅卜頭，那你準就發上一筆財！」

凌太太笑道：「照你說，這生意真也不好做，走一趟能有多少錢好賺呢？」

「這也不一定。」朱六抬着臉想了一想，然後笑着說：「有時候走得好，除了開支，也許有個對本對利，但是決不會有這樣的常流好事，也許倒起霉來，連本錢都丟了！」

「怎麼會有這樣的事呢？」

「你不知道！」朱六喝了一口酒，伸手又摸到衣袋裏去：「我們這一行生意，就是擔着一分風火，你面面顧到，處處化錢，也許橫腰裏竄出一個程咬金來，把你的東西，一古腦兒充了公，那就別指望撈本了！」

「你呢？」凌太太笑着問朱六。

朱六的手在衣袋裏掏了半天，又掏出半升花生米，塞到嘴裏，慢慢的咀嚼着，他吃半升花生米，接着就是一口酒，酒一口一口的喝下去，他的精神也愈來愈旺，一張紫醬色的胖臉，也略略滲透出一點紅意，偏着個腦袋，眼睛似乎有些睜不開來：

「我嗎？」他很得意似的說出他的經驗來：「我做這個買賣也有一年，哭也哭過，笑也

笑過，去年第一次上手，還是背了三毛錢拆息的債借來的本錢，可是第一炮開出去，別說半個小錢都賺不到，借來的本錢，也一齊丟了……」

「這怎麼啦？」

朱六一攤手道：「一古腦兒都充了公，人家這個錢，還是吃了三角的重利息，一旦丟了，真比挖肉還要痛，我一回家，差些兒一根繩子上吊，幸而我的老婆看得緊，還留着這條命，總算又跑了三趟，好容易把這個本錢跑出來了！……」

朱六這篇話，不但引得凌太太笑了出來，連帶旁坐着幾個人，也都笑了。朱六伸手搔了搔光禿禿的和尚頭，撐着抬不起的眼皮，偏着一張酒臉：

「笑什麼？」他也有點不好意思的說道：「這不是謊話呢！一個人不論作那一行賣買，決不會一踢腳就見銀子，這裏真像是爬山越嶺一樣，不經過困難，那裏走得平地。」

「朱大哥！」凌太太笑着說：「照你這麼說，你這個賣買，現在就做得不錯！」

朱六聽了這話，不禁眉眼笑起來，他好像並不反對凌太太對於他的恭維話，拉開一張嘴，笑了半天，笑過了，方始覺得有點不妥，這就接着說：

「賺呢！果然能賺一點，但是本錢重，開銷也大，我家裏四五個人吃飯，都憑我賣這一點力氣，所以勉強把賺來的錢，糊過幾張嘴，根本就談不到積蓄！」

「你家裏有些什麼人？」凌太太也喜歡談心，一問就問到朱六的家裏情形，那個朱六只要人家問他的，趁着這一點酒興，他就無事不說，現在凌太太問到他家裏的人，他一面扳着指頭，自己先數了一遍，然後說道：

「一個是老娘，一個是老婆，兩個孩子再加上一個我，一共是五個人，五個人吃飯，真

也不容易呢！」

那朱六和凌太太說話一開頭，就滔滔不絕的談下去，火車已經開出了常州，空隆隆，劃破了沉沉的黑夜，直向上海駛去，這車廂裏，大半的人，已經入了睡眠狀態，有些人的頭歪在人家的肩上，有些人的臂膀擱在人家的膝頭上，頭就埋在人家的懷裏，一車廂的人，談話的人已經極少，喉嚨最響的，就是朱六，可是朱六把一玻璃瓶的白干喝個精光大吉，也就沒有話了，因此車廂裏顯得異樣的沉寂，除了火車發出機械的聲音，人的聲音，都被這機械的聲音遮掩過去了。

這裏那個姓潘的青年，自從把自己的座位讓給張秋芳坐去以後，他本來就只有站的份兒，可是一個人一客氣，就給人家一個好印象，所謂敬人就是敬我，這話一點也不錯，潘近安站不到多少時候，旁邊過弄裏坐在大包裏的一個老頭兒，就把近安的衣袖扯了扯，近安回過頭去，只見他已把身體挪開一點，讓出半角包裏來，這個表示，當然是讓給潘近安坐，近安想不到這老頭兒有這樣一片好心，自己倒有點不好意思，可是這車廂裏不容讓你客氣，你一客氣，旁邊一隻脚跨了過來，正想估據那半角包裏，那老頭兒似乎是專讓近安坐的，旁邊一隻脚跨過來，他就把手一攔，近安這就不用客氣，一屁股坐了下去，他一坐下，就向那老頭兒笑了笑：

「對不起得很！你老先生貴姓？」近安少不得也客氣一番，那老頭兒一聽這話，眉飛色舞的，這個樣子，也是個健談的朋友，近安在昏黃的燈光裏，細細的看他一眼，只見他穿着一件古銅色的舊棉袍，黑絲帶的葡萄紐釦，十個之中，就有兩三個都脫落了，舊袍上班班點點的，全是些油跡，一張馬臉，配着一對老鼠眼，一個鷹爪鼻，禿着半個頭頂，後腦袋疏疏

朗朗的披著幾根頭髮，大部份都已經花白了，就憑這一點，這人大概是六十左右的年紀，近安一看之下，就覺得非常的面熟，他伸出手來，五個指頭，留著半寸長的指甲，這位近安更覺這人熟而又熟，但是一時却又想不起來，那老頭兒伸出手來，翹起一個小姆指，搔了搔光禿禿的頭頂，慢條斯理的說道：

「敝姓陸！陸一鶴就是鄙人的賤名！」

潘近安抬著臉想了一想，這個名字又好像熟得很，當他正在想的時候，他對面的包裹上，坐著一個十七八歲的女孩子，骨溜著一對烏黑的眼珠，也正在打量他，近安想出了神，倒不曾注意到她，那老頭兒哈哈一笑，一拍近安的肩膀：

「先生！你貴姓潘？」

「敝姓潘！你老先生怎會知道？」潘近安笑著只是點頭。

「我十年前有一位姓潘的好朋友，他叫潘啓文……」

近安不等他說完，忙接著說：「這是家父！現在已經去世五年了！」

陸一鶴哈哈一笑：「怪不道呢？憑你這談吐舉動，面貌身段，就是第二個潘啓文，我的老眼睛真還不算錯。」說到這裏，又打了一個哈哈，一個哈哈打過，臉色就陰沉起來，歎了一口氣：「老朋友是一個少一個了！」

「陸老先生好像是……」潘近安拖長了聲音，却又不肯肯定的說出這句話來。

「你記不記得十年以前在城隍廟的也是圍裏唱珍珠塔那個姓陸的，你年紀小，大約不記得？」

潘近安一連的點頭來，連說：「我記得！我記得！那時候我不過八九歲，跟著家父天

天上也是圍聽書，陸先生是個警擋，現在年紀大了，陸先生大約不幹這個了？」

陸一鶴搖了搖頭，歎了口氣，這一搖頭和一聲歎氣，真像有說不盡的許多滄桑傷心之感，隔了半天，接連的又搖起頭來：

「不成！不成！憑這年頭兒耗在家裏，活不下去，不像你令尊當年，天下太平，府上有的是錢，清客班子玩個票，趁着高興，唱幾句販馬記或者跪池，那是頂寓意的事。」

「那末陸先生還是玩上這一手。」

陸一鶴癢着嘴笑道：「不能說玩，簡直是混，可是也混不下去！」

他這幾句話，多少總透着些悲涼的意味，近安聽着，不由的也搖起頭來，心裏想，這一車廂的人，除了自己，那一個不是在生活的急流裏打滾，這樣想着，禁不住又抬起臉來，看了一眼坐在高椅上的張秋芳，張秋芳頭枕在椅背上，歪着脖子，似乎是快要打瞌睡了。她的樣子，實在疲倦得很，要不是車子發出空隆隆空隆的聲音，如果有一個地方，讓她能展得開腿倒下身去，她一下子準會睡熟，然而車子裏睡覺究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，她剛剛閉上眼睛，似乎要睡去了，忽然有一種特殊的聲音刺進耳朵，立刻就睜開眼睛來，這一回，她睜開眼睛，正和近安的眼光相射到一處，她不由微微一笑：

「睡不着罷？車子裏悶得很呢？」近安沒話找話的找出這樣一句話來。

張秋芳却没有對這話有所表示，她僅僅點了一下頭，微微的一笑，慢慢的又閉上了眼睛，近安覺得張秋芳這個人有點變了，八年以前，他們在小學裏同學，她是一個最頑皮的孩子，一天到晚，跳呀唱呀，鬧個不亦樂乎，現在却變得這樣的靜默，雖然光陰已經過去了八年，他們也不是八年前的那個童年時代，張秋芳這一點天真的孩子氣，當然是消逝了，可是

在潘近安的眼睛裏，總覺得她的眉宇之間，帶着一點憂鬱的意味，從這件事情上想起來，生活的壓迫，簡直是太可怕了，一個女學生，放着好好的書不念，成天整夜的跟着人家跑單幫，家裏還丟着一個折斷了腿骨的老娘，父親已經死了，哥哥又老遠的跑到重慶去，這樣一個環境，叫一個十六七歲的女孩子負擔起來，這情形實在太慘了，潘近安這樣想着，張秋芳閉上眼睛，似乎又睡去了。他回過頭去，看看那個唱珍珠塔的陸一鶴，這位陸老先生唇上吊着半枝捲烟，閉着眼睛，似乎是在打瞌睡，又像是在想心事，這個老頭子，擔上這一大把年紀，還是拚命賣力的掙錢，這情形正和張秋芳一樣的慘，近安想到他們，又想到自己，自己家裏終算有點錢，兩個哥哥生意又做得非常順手，坐享其成，要把陸一鶴和張秋芳比起來，這簡直是天上地下，這樣想着，不禁歎了口氣，這一嘆氣，陸一鶴就睜開眼睛來，他還不知道近安嘆這口氣的用意。

「你覺得心裏有點悶得發慌罷？」

「還好！」近安笑着說：「這年頭趕火車，就是這麼回事，不談舒服兩個字，能買得到票，搭得到車，已經是個好運氣！」

「不錯！」陸一鶴點了點頭說：「我早知道白天夜裏都是這樣，反不如白天走，夜裏也是一樣的擠，再要加上一個熬夜，實在太寬了！」

近安道：「你不知道，這些單幫小販，大都是走的夜車，這樣才好省下一筆旅館開支！當初我也不知道，要是知道了，我就不坐這輛車子！你老先生到上海去，大約有點急事罷？」

陸一鶴聽到末後一句話，不禁苦笑了一下，伸起手來，搔了搔光禿禿的頭頂！

「還不是東鑽西走，就想騙一口飯吃，常州的書一剪，就打算到上海去找路子了！」

「你老先生上海有場子，還是那部珍珠塔，如今年紀大了！放個單檔，精神恐怕有點不濟事罷？」

陸一鶴聽了，只是一連的苦笑，笑了半天，深深地歎了口氣，接着又是搖頭，他這種表示，使潘近安有點猜摸不出他是個什麼意思，他把嘴皮上吊着的半截捲烟取了下來，就用兩個指頭捻熄了烟頭上的火，所剩的捲烟，僅僅還不到半寸長的烟蒂頭，可是他還珍重得很，從衣袋裏摸出一隻原來是裝維太斯保命藥片的鐵皮盒子，把烟蒂頭送了進去，這個樣子，顯得非常的寒酸，從這一點看起來，他的境況實在不大好。

「不能談！」他把烟盒子送到衣袋裏搖着手說：「憑我這張嘴，把個方卿說活了，也就不配上海人的胃口，上海人就愛這一點油腔兒，我一大把年紀，却玩不上這一手，就是玩上這一手，上海人大約也不愛聽我！……」

「那你到上海去，多少還擔着一分冒險呢？」潘近安禁不住這樣爽直的問了。

陸一鶴却還是搖頭，他對於近安的話，表示有點反對，他這一回到上海去，好像有極大的把握，在他沒有把話說明之前，近安決不會明瞭的，然而他並沒有把話說明，嘴裏只是咳嗽，一隻手指着坐在近安對面包裹上的那個女孩子，那個女孩子，剛才就是打量着他的一個，她穿着小方格子的紫紅線呢罩袍，袖口很寬大，齊到臂彎裏，這是上海最流行的一種式樣，由於這衣服時髦起，這個人好像也特別的時髦，頭髮是燙的，臉蛋子雖不長得怎樣的美麗，但是一塗粉，撲上一層胭脂，兩條眉毛畫得細細灣灣的，年紀大約是十七八歲，一個十七八歲的女孩子，經過這樣一番打扮，臉蛋子就是生得再壞一點，似乎也不會叫人討厭，何況這女孩子的臉蛋，並不生得怎樣的壞，要是就拿眼前一個張秋芳比較起來，她不過是略做

黑一些，下巴也較為尖削點，要是拿一對眼睛說，似乎比張秋芳更為靈活，現在陸一鶴一手指着這個女孩子，嘴裏只是咳嗽，他就說不出話來，他不說，潘近安已經明白了，他這回到上海去，賣錢的不是他，而是那個女孩子，書場裏拚個雌雄檔，這是最配上海人的胃口，陸一鶴帶着這樣一個女孩子，他自然有幾分把握，近安不由笑了笑，瞧陸一鶴咳嗽得厲害，又點了點頭，意思是說，他已懂得這個意思，不必說罷！那陸一鶴咳了大半天，方始轉過一口氣來，氣急喘喘的道：

「我們父女拚個雙檔，比較的有些出路！」

「你真好福氣！」近安莫名其妙的說上這一句，他說畢這話，眼睛又溜到那個女孩子的身上來，那女孩子也正在偷偷的瞧着他，長睫毛裏烏黑的眼珠，骨碌碌的打着轉，兩對眼睛，相射到一處，大家不禁一笑，那個女孩子立刻就把眼睛避開去，近安也只得把臉轉過來，陸一鶴的眼睛也正在他的身上打掃。

「這……這……真是騙口飯吃，那裏談得上福氣！」

「今纔能說能唱，不愁沒有飯吃！」

「粗粗的哼上幾句，經不得人家批評，但是上海人也愛這一點噱頭，要是你老太爺還在世，寫上幾句好話，登在小報上一捧，也許會紅起來，但是十年前這些捧場的朋友，差不多死的死了，走的走了！……」陸一鶴說這話的時候，真有點不勝感慨係之。

近安笑道：「憑你今纔這般的珠喉玉貌，打條出路也容易！」

「這還得請你老兄幫一下子的忙，多多的宣傳！你府上是……」陸一鶴抬着臉想了一想，近安忙接着說：

「還是那個老地方！是在福熙路高昇里八號，你有空功夫，請過來玩玩！」

「不敢！一定拜訪！這一回到南京去有什麼事嗎？」陸一鶴隨便這樣問，他從衣袋裏掏出半截鉛筆和一本皺了的日記簿，攤在膝頭上，隨即把近安所說的地址記下了，近安答他的話，他說：

「這一回到南京去，是接家姑母到上海去玩玩，沒有什麼事！」

陸一鶴並沒有把這話聽進去，他把鉛筆日記簿塞到衣袋裏，側着臉又問：

「你們昆仲幾位？我記得取名都有個安，這是個潘六郎的典！」

近安道：「弟兄三個，你老先生記得不錯，都有個安字，我大哥如安，二哥亦安，兄弟排行第三，叫近安！」

「這名字取得真有個意思！」陸一鶴也是沒話找話的找出這樣一句話來，但是他也有點倦意了，一歪腦袋，又閉上了眼睛。

火車在沉沉的大地上，直向上海奔去，一車廂的人，東至西倒，差不多都睡熟了，開駛上海的京滬夜快車，就別有個風味，在破曉的時候，車子已經開過崑山了，再過一會兒，就要到上海，那個時候，朱六歪着腦袋，身體靠着車板，嘴上的垂涎掛得長長的，那網架上的活雞，一堆雞真，正中落到他的臉上，他在睡夢裏只覺得臉上一陣冰涼的東西，用手一摸，却是又臭又黏的雞真，朱六這個脾氣，那還有什麼話說，拉直了嗓子就喊：

「是那一家雞子放的鳥，撒了老子一臉；老子可不依！」他這樣一喊，把旁邊的人都驚醒了，張秋芳聽了，禁不住笑了出來：

「六叔！這不是你自己的雞子嗎？」

朱六聽了，臉上一紅，伸手一摸，摸了一個花臉，這個時候，窗子外面泛出魚肚似的白色，一車廂的雄雞都叫了起來，上海是快要到了。

第二章 因禍得福

上海有許多大旅館，大都是附設各種娛樂場，在愛多亞路一家中華飯店，其中就附設着一個書場，在陸一鶴到達上海的那一天，這家書場的門口，掛着一塊紅紙黑字的廣告牌，這上面寫着三行胡桃大的字。

「本場重金禮聘——普裕社彈詞名家陸一鶴先生陸小鶯女士彈唱珍珠塔——請密切注意登台日期。」

這一塊廣告，大約已經掛了許多日子，風吹雨打，紅色的紙頭，已經有些泛白了，陸一鶴和他的女兒陸小鶯在晨光曦微裏下了車子，雇了黃包車，直奔那個書場，這書場原是旅館的附屬品，他們下榻的地方，不用說，當然就是那個旅館了。陸一鶴到了旅館，和場主接洽了一下登台日期，就開了二樓二百二十號的雙舖房間，因為一整夜的旅途辛勞，沒有睡過覺，一到房裏，兩個人就是倒頭一場大睡，這一睡，差不多整整睡了一天，醒來的時候，中飯的時間早已過去，大約是午後三四點鐘了，上海的建築物，都是直上雲霄，住在底層房間的人，往往終日不見陽光，一到午後三四點鐘，簡直是像傍晚了，陸一鶴一覺醒來，一看房間裏烏黑黑的，心裏想，這一睡覺會睡了一個整天，本來還打算去拜訪幾個老朋友，現在時間不早，料知這些朋友，大約都吃過晚飯，早已出去了，他在床上懶懶地翻了個身，伸出手來，就在床頭拔開了電燈的吊線開關，電燈一亮，在衣袋裏掏出一隻夜明錶來，看看錶上，

還祇有三點二十分，時候還早得很呢，他從床上坐起來，一看對面床上睡的小鶯，還是睡得很香，她連衣帶襪滾在床上，蓋了半截被子，一隻手捺在被外，輕微的氣息，呼吸得非常調勻，這個樣子，她睡得正熟，一時還不會醒。陸一鶴坐在床沿上，怔怔的呆了半天，心裏想着，昨晚搭了一夜的車子，僅僅吃了幾塊麵包，今天又睡了大半天，一點東西也沒有下肚，現在覺得肚子裏有點飢餓，在旅館裏吃東西，那是極便當的事，要吃什麼，只須拿出錢來，自有茶房給你買來，可是陸一鶴倒並不肉疼這幾個錢，寧願餓着肚子，爲來爲去，就只爲一個小鶯，小鶯現在睡得正熟，一鶴不敢叫醒她，而自己又不忍先吃，一個年老的父親，對於這最幼偏憐的女孩子，真是無微不至，這樣一等，約莫又等了半個鐘頭，小鶯依舊沒有醒，一鶴本想去看看幾位老朋友，現在等僵了，只得把這件事情擱到明天辦，他在房間裏轉了幾個圈子，又坐了下來，坐了下來，不多時候，又站起來轉了幾個圈子，這樣有大半天，心裏要想喝一口茶，伸手摸到桌子上放着的茶壺，那茶壺還是早上沖的開水，現在已經冰涼了，手裏摸着把冷茶壺，就走到房間門外來，剛走出門口，正有一個人，在門口經過，這個人不是茶房，一看之下，真所謂無巧不成書，原來就是昨夜同車的那個自表姓名的朱六，朱六垂着一個胖腦袋，拖着兩條空手，急忙忙的走過去，陸一鶴看見他，他却沒有看見陸一鶴，一鶴站在門口，倒不由一怔，正當他發呆的時候，朱六已經走進隔壁的房間，這房間是二百二十一號，恰和陸一鶴住的貼鄰，陸一鶴心想奇了，這胖子怎麼也會住到這旅館裏來，心裏這樣想着，身子又縮到房裏來，輕輕的把門虛掩上，抹着把茶壺，直走到窗子面前的四仙桌旁邊，把茶壺放下，人坐到桌子旁邊的靠背椅上，伸手在衣袋裏掏了半天，掏出一個小小的錫紙包，打開紙包，裏邊是兩個已經燒好的烟泡，他用長指甲把烟泡又分了四小粒，黏在指頭

上送到嘴裏，就用冷茶吞了進去，他手裏做着這個工作，側着耳朵，却聽着隔壁房裏談話，這二百二十號和二百二十一號是板壁隔的，所以朱六的說話，非常清晰地送到陸一鶴的耳朵裏來。

起先的談話還不十分清楚，到了後來，朱六的喉嚨響了，陸一鶴在隔壁房間裏，聽那和朱六對話的，就是車子裏那個叫張秋芳的女孩子，那張秋芳的聲音輕得很，朱六說一句，她不過回答一二個字，後來朱六的喉嚨一響，張秋芳的聲音似乎有點哽咽了，陸一鶴聽着，有點糊塗起來，心裏想，這一個胖子有點來路不明，莫不是個騙子罷？正這樣想，只聽見朱六粗着聲音說：

「丟是丟了！終算我們晦氣，白走這一遭！」

「但是我家裏還有一個娘，等着這一注兒吃藥吃飯呢！」

「娘有什麼用？」朱六又粗着聲音說：「我除了老娘，還有老婆兒子，難道他們不吃飯嗎？」

說到這裏，房間裏沒有聲息了，陸一鶴細細聽去，却有一種細細的嗚咽聲音，從板壁縫裏傳過來，一鶴坐着的對面，就是板壁，他一時發生了好奇心，走了過去，找了一條最粗的板壁縫，湊着眼睛張過去，這也是一間雙人房間，只見那個胖子背向着板壁，坐在一張靠背椅上，那個叫張秋芳的女孩子，坐在床沿上，這一張床，却是面向着板壁，陸一鶴從板壁裏看過去，正和她打了一個照面，只見她兩隻眼睛已經哭得像胡桃那樣的腫，嘴裏還打着抽咽，一隻手拿着手帕，只管去揩那眼睛，她揩了又揩，那胖子只是垂着腦袋，一句話也沒有，這樣有大半天，張秋芳實在有點耐不住了。

「六叔！你現在什麼路子都沒有了？」

朱六一抬臉道：「差不都條條路子都走到，一點也沒有辦法！」

「唉——」張秋芳歎了口氣道：「我只怪你貪了一杯酒，糊糊塗塗的，要不然，也就不會出這個岔子！」

朱六一聽有人提他貪酒，他就有些三不賣賬，張秋芳說這話，他當然是更不承認，他一歪腦袋，聲音更粗了：

「羅卜頭要跟你嘔氣，那怕是大羅神仙，也就束手無策，干得上鳥的喝酒！」他說畢這話，人站了起來，就往門外走，剛走到門口，忽然又縮住身子，回過頭去，看了張秋芳一眼：

「這是最後一次，成不成就瞧命運罷！」

秋芳道：「不成可怎麼辦呢？我家裏……」

「我知道！」朱六一頓腳道：「你家裏還有一老娘，靠着跑生意賺出來的錢，又要吃飯，又要吃藥，你這筆貨色，無論如何不能丟，但是現在丟了，又有什麼辦法呢？我家裏也有一個娘，除了一個娘，還有老婆，還有兒女；四五個人都靠我一個人吃飯，我心裏的焦急，也就不輪於你，但是事到如今，急有什麼用，弄它回來，就是多化了一夜旅館開支，也就是大運氣，要是弄不回來，偷雞不着蝕把米，算是晦氣，你是剛出茅廬，第一次就碰了個大釘子，本來這行生意就是擔個風火，那一個順順利利的穩坐賺錢的事情。……」朱六一面說，一面又走回房裏來，張秋芳抬着臉，聽他說話，等他的話說完，這篇牢騷，秋芳却覺得討厭，她自己知道，要是她再加上一篇牢騷，兩個人的話永遠說不結，朱六也就不出去想

辦法了，因此她就不駁他的話，先要問另一件事情。

「你現在上那兒去想辦法呢？」

朱六道：「別的法子都想完了，路路不通，現在只有一條路子，這條路子，就是去拜託車站憲兵隊的翻譯小金，可是小金我也不大熟悉，還得要拜託別人去說情，有沒有把握，我就不敢說！」

「那你就趕快去吧！」

「你急什麼？」朱六一拎眼皮笑道：「橫豎一夜天的旅館錢，少不了人家一個子兒，事情成不成，今晚也不見得就有回音呢？」他嘴裏雖這樣說，人已經向外邊走，這一回，他是真正的走了。

陸一鶴聽了這篇話，他有點明白了，一時退回身子來，站在地中央，看看小鶯，還是睡得很熟，他禁不住歎了口氣說：

「吃飯真不容易！」他這句話，不防小鶯一個翻身，睜開眼睛來，她一擦被子，坐起身子，打了一個呵欠，兩手抱着膝頭，偏着臉，兩隻眼睛注視着半空裏吊着那盞發亮的電燈，看了半天，又看看手腕上帶的手錶：

「還不到四點鐘呢？天倒像是夜了！」她一面說着話，一面走下床來，蹣着旅館裏的草拖鞋，走到一張有鏡子的梳粧檯面前來，她對着鏡子，攏了攏頭髮，在鏡子裏看見她父親沉着臉孔，坐在一張靠背椅上，這就回過頭來問：

「你沒有吃過東西嗎？」

「等你呢？」

「你自己不會先吃嗎？」

陸一鶴歎了口氣道：「這就叫父母愛子，無微不至，小鶯！你可別看輕我這個老頭子，要沒有我這個老頭子，你恐怕要吃苦呢？」

小鶯一聽她父親的話，沒頭沒腦的，不知又是受上了那一個的氣，沒有說明情由，拉起來就是一大堆子的發洩話，憑她的脾氣，也不是好收拾的，她對於老子，簡直比兒子都不如，一個轉身，從鏡檯那邊轉了過來，臉對着她的老子，冷笑了一下：

「你說話不問情由，一開口就罵我，我錯了什麼的？」

陸一鶴一聽女兒的脾氣來了，他就覺得自己的說話不對，他活了一大把年紀，什麼都沒有，就只有這個女兒，這個女兒自小兒放任慣了，她就不怕她的老子，陸一鶴教訓她一句，小鶯保不定就教訓她老子三句，現在小鶯的答話，差些兒就要把陸一鶴教訓一場了，當她一開口，陸一鶴就亂搔着兩手：

「慢來！慢來！我不過是把你作個比方，我不是說你，我說的另有一個人。」他說這話，走到小鶯的身邊，一手指了指隔壁那個房間，輕輕的說：「昨晚我們同車來的那個叫朱六的胖子，還有那個姓張的女孩子，就是住在隔壁那間房裏！」

「他們住旅館，干得上我們什麼事？」

陸一鶴一摸臉子笑道：「事情當然不干我們，不過我剛才聽了他們的說話，心裏倒很代那個姓張的女孩子難受，那個姓朱的胖子，簡直是個糊塗蟲，一古腦兒好像把東西全丟了！」

「這不成呀！他們是靠着跑生意活命呢！」陸小鶯聽她父親這樣一說，也就禁不住給他們惋惜起來，陸一鶴搖了搖頭，又指了指隔壁的房間，叫小鶯說話輕聲一點，小鶯這個人，

也是愛管熱鬧的，不論什麼事，吹到她的耳朵裏，她必須要窮根到底，現在有了這樣的事，她那裏肯放鬆，她不再細問她的父親，人就往外邊走，走出房門，就向二百二十一號的那間房走去，那二百二十一號的房門是虛掩着，岔開一條縫，從這條縫裏看進去，僅僅看到一張小鐵床，床沿上正坐着那個叫張秋芳的女孩子，她低垂着頭，一隻手扶着床欄杆，一隻手拿着手帕，不時去揩那眼睛，然而她儘管拿手帕子去揩拭，眼睛裏的眼淚，老是像斷線珍珠一樣，撲簌簌的落到藍布罩袍上，小鶯站在門口，她也不曾看見，小鶯站着看呆了，自己不知道走開，正在這個時候，張秋芳一抬臉，正和小鶯打了一個照面，小鶯要想避開，也就來不及了，那張秋芳一抬臉，一眼看見小鶯，只覺得面熱得很，細細一想，原來就是昨夜同車來的坐在包裹上的那個女孩子，這件事也湊巧得很，昨夜同了車，今天又同住了一個旅館內，秋芳丟了一大批的東西，心裏正說不出許多的痛苦，而這個痛苦，正也沒處訴說，跟那個朱六說，朱六就知道手裏一杯酒，事情弄到現在，他自己也哭喪着臉，毫無辦法了，現在秋芳看見小鶯，她們之間，終算有一面之緣，秋芳正有一肚子的話，想哭訴個痛快，也不管和她只有一夜的交情，站起身子，就向小鶯招呼，小鶯到這個時候，也就不能避開了，她只得笑着點了點頭，推開門走了進去，走到房裏，就在小鐵床對面的椅子上坐下，自己知道她是姓張，名字叫秋芳，但是又好像不好意思招呼，坐定了身體，却就沒頭沒腦的問：

「我聽說你丟了東西是嗎？」

張秋芳點了點頭，歎口氣說：「怎麼不是！帶出來的東西，全部都給充公了！」

「充公？」小鶯又驚奇似的問：「你們跑單幫的，不是關口上都用過錢嗎？怎麼會出了岔子呢？」

秋芳道：「我也是第一次走，照說關口上都用過錢的，不致於鬧事，但是這些受錢的朋友，常常會調動，而且事實也不會每個人都化到，我六叔喝了一杯酒，就愛使個性子，這一次，要是軟化一點，再化一點小錢，大約就沒有事了，可是他一喝酒，跟人家三句一頂，一個子兒不肯化，你想誰賣他的賬呢！」

「現在你的六叔上那兒去了？有沒有法子可以把東西取回來呢？」

張秋芳沉吟了半晌，搖了搖頭說：

「這件事情聽得；據他說什麼路子都走不通，現在是託人去向憲兵隊裏的金翻譯疏通，可是事情也渺茫得很！」

小鶯道：「照這樣說，你們這一回不但是白跑，簡直是虧本了。可是開着房間，一天一天的等下去，也不是個辦法。」

「這可不是嗎？」張秋芳沉下臉，長長的歎了口氣：「但是我也吃虧不起，心裏還想把這筆本錢撈回來，我家裏還有一個娘，前幾天跟那個六叔跑不到幾天，一條腿骨折斷了，所以就讓我出來試試，我不瞞你說，我這個本錢吃着重利息向人家借來的呢！」

「憑你這樣單弱，這行賣買不能做！」小鶯說着這話，眼睛看着張秋芳，微微的笑了一笑，張秋芳不說什麼，似乎等待着小鶯給她選擇另一種行業，然而小鶯只是表示一點意見，並沒有貢獻什麼辦法。

這個時候，那隔壁房間裏的陸一鶴正在吃着排骨麵，他一面吃着麵，一面聽着隔房裏小鶯和張秋芳在談話，他一碗麵吃完，他們的談話還沒有終止，陸一鶴支使茶房叫了兩碗排骨麵的，他自己吃了一碗，還有一碗就留着小鶯來吃的，現在小鶯和張秋芳說話一開場，就好

像是長線放風箏，拉也拉不回來，眼看這碗麵快要冷了，左等右等，小鶯老是不來，這就禁不住隔着板壁喊道：

「小鶯；快來吃麵罷！」

小鶯一聽父親在隔房裏叫喊，這就站起身來，走過去拉着張秋芳的手，笑着說：

「我們就住在隔壁那間房裏，沒有人，就是我的爸爸，你昨晚在車子上也見過他，你高興，就到我們房裏來坐坐；我們現在總算是熟人了！」

張秋芳正在舉目無親，現在有陸小鶯來跟她談話，而小鶯這個人，一混就熟，現在邀她到她的房裏去，她有什麼不願意，因此小鶯說過這話，一拉她的手，她就站起身來，兩個人一同走到二百二十號的房裏，那時候陸一鶴吃過麵，手裏捧着一杯熱茶，坐在靠窗的椅子上，桌子上放着兩隻碗，一隻碗已經空了，一隻碗還滿滿的盛着麵，上面蓋着兩塊焦黃的排骨，似乎還有點熱氣，她們兩個人一同進來，這碗麵就發生問題了，可是陸一鶴雖有一把年紀，講到一點應酬敷衍，他還來上這一手，他一看張秋芳進來，放下茶杯，連說：「吃麵！吃麵！」他說着話，就拿起一個空碗和一雙筷子，把滿盛着的一碗麵分了一半，兩塊排骨，也就分了開來，張秋芳一看這個情形，明明是叫自己吃麵了，她真有點不好意思，自己和家人，可以說一點交情也沒有，而人家却這樣的客氣起來，等待回身要走，陸小鶯却一把拉住她的胳膊，也連說：「吃麵！吃麵！」

「你們真太客氣！我吃不下呢！」

「我們兩個人分這麼一碗，還能說客氣嗎？」陸小鶯笑着說，推着張秋芳的背脊，直推到桌子面前，秋芳在這個境地，無論如何不能脫身了，心裏想着，天底下也有這樣的好人，

要是換個朱六，連一個大餅錢，也得跟你算賬呢，她無可奈何地坐到桌前的椅子上，陸小鶯拿着一雙筷子，就送到她的手裏。

「我們一朝生，二朝熟，」陸一鶴捧着一杯熱茶，呷了一口，笑着說：「大家都是出門人，不用客氣！」

張秋芳手裏挑了一筷麵，剛要送到嘴裏，聽陸一鶴這樣一說，她把挑着的麵重又放到碗裏，轉過臉去，向陸一鶴笑了笑：

「你老先生和這位姊姊都是古道熱腸，實在感激得很！」

陸一鶴笑道：「談不上這句話，不過我姓陸的吃了一輩子的開口飯，跑來跑去，就是愛管一點閒事，剛才聽你和那胖子的說話，知道你們出了一個岔子！……」

張秋芳不等他說完，忙接口道：「是呢？……」她正要說下去，那陸一鶴擺了擺手說：「這件事的經過情形，我都知道，你剛才和我們小鶯的話，說得更明白，不過我覺得東西是丟了，既經丟了，再要想取回來，憑這個『昭和』世界，只怕不容易，何況你這個胖六叔，又是個糊塗蟲，瞎子撞木鐘，越撞越不對，你在這裏耽上一天，就是一天的開銷，再說你家裏還有一個折了腿的老娘，也不能久留在上海，你依靠胖子去走路子，大約是沒有什麼指望！你何不另想旁的法子？」

秋芳皺着眉道：「憑我這個人，能想什麼法子？」

「但是不想旁的法子，老耗在這裏，天天化錢，也不是辦法呀！」陸一鶴說到這裏，伸着長指甲搔了搔頭皮，這一搔頭皮，似乎給他想出一個法子來了，然後笑着說：「你放着一條路子，爲什麼不走呢？」

「是那一條路子呢？」秋芳聽了，眼睛睜得圓圓的，注視着陸一鶴，她手裏挑着一筷麵，老是不送到嘴裏，麵條子上的湯汁，一滴一滴的滴到碗裏，差不多快要滴完了，陸一鶴却是沒有說出那一條路子來，小鶯嘴裏嚼着排骨，却有點焦急了，她一面嚼着嘴裏的東西，一面含糊其詞的道：

「這時候又不是說書賣關子呢？有話就趕快說！」

陸一鶴又搔着頭皮笑道：「可是我這條路子，不知道張小姐贊成不贊成，其實走什麼金翻譯銀翻譯的路子，根本不濟事，就說你走通了路子，你所化的價錢，也許就相等於這取回東西的價值，乾脆一句話，這東西是丟定了，你不要想拿回來，眼前放着一個人，這個人姓潘，也是昨夜我們同車到上海的，我和他的父親是朋友，張小姐和他是同學，他的家財，我一明二白，張小姐若要求他，請他摸個百兒八十萬，這就等於牯牛身上拔根毫毛，一點都不費事！」

張秋芳聽他說出這條路子來，禁不住臉上一紅，心裏想，這不是走路子，簡直是向人家乞求了，要說自己和潘近安這一點交情，也不過是十年以前和他在小學裏同過四年的學，十年以前，他們還是七八歲的小孩子，什麼都不懂得，昨夜偶然在火車裏相遇，承他的情，終算讓了一個座位，讓座位究竟是小事，落得送個人情，現在向他借錢，恐怕辦不到，他的錢那怕多得堆起山來，也決不會借給一個沒有交情的朋友，就說他願意拿出這個錢來，自己也不好意思接受他的錢，她聽了陸一鶴這篇話，心裏一轉念，接連的搖起頭來。

「怎麼？你說不成嗎？」陸一鶴想不到他這條路子也走不通。

秋芳躊躇了半天，紅着臉道：「這不大好罷？我和潘先生的交情並不深呢？」

「到這個時候，還管得到這些，能有路子走，走走再說，但是據我猜想，憑你胖六叔走金翻譯的路子，還是姓潘這一邊，比較有些把握。」陸一鶴說到這裏，從衣袋裏掏出一本日記簿來，這本日記簿上，記着潘近安的地址，他翻開日記簿，一偏臉又說：「怎麼樣？姓潘的地址，我這裏倒有！」

陸一鶴和張秋芳說話的時候，小鶯只顧吃麵，一鶴翻開日記簿，小鶯已經把麵吃完了，她推開了麵碗，抽下腋下的花綢手帕，揩了揩嘴，站起身子笑道：

「爸爸！人家是個大姑娘，好意思上朋友家裏去借錢嗎？你有這個意思，何不給張小姐跑一趟呢，姓潘的家裏，你遲早要去，憑你的面子，張小姐的面子，請潘先生幫一個忙，大約是不成問題的。」

張秋芳聽他們父女這一番談話，熱情固然可感，但是這樣的辦法，她絕對不採納，陸小鶯原是一句玩笑話，陸一鶴却當了真，就在床上拿了一頂瓜皮帽，往頭上一蓋，一拍手掌道：

「這話也對，我熱心就熱心到底，至於成不成，這就瞧姓潘的了！」他說着話，也不徵求張秋芳的意見，但是也不容張秋芳參加意見，人早已往外邊走了，秋芳覺得這一對父女的仗義熱情，不愧是風塵知己，然而事情這樣辦，她總覺得有些不對，要想阻止，陸一鶴早已跑得老遠，一時也追不回來了，這就不禁嘆了口氣，低着頭說道：

「這不大好罷？」

「隨他去罷！」小鶯瞟了秋芳一眼，笑了一笑，人就坐到床口上，兩隻手撐着床沿，然後又接着說：「我父親就是這個脾氣，說做就做，你也不必多慮，姓潘的能幫一下忙，你也

好早些回去贖養老娘呢！」陸小鶯說這話的時候，秋芳勉強吃完了麵，放下筷子。

小鶯笑道：「這旅館裏的茶房簡直是渾蛋，客人開了房間，不知道伺候，洗臉手巾都不打來呢！」她說着話，走過去在鏡檯上取了一塊乾手巾，送到秋芳手裏，秋芳只覺得這一對父女，處處都好，她反而過意不去，一時接了手巾，叫了一聲「姊姊！」

「不敢當！」小鶯笑道：「以後可別這樣稱呼，你叫我小鶯就得哩！」

「這……這太客氣了，你大約比我長幾歲罷？」

小鶯道：「我今年兩個九，你呢？」

「我比你小一年，才十七歲！這樣說，你當然是姊姊！」

小鶯却並不否認，只是笑了笑，拉着秋芳的手，一同坐到床口上來，兩個人現在是熱得多了，坐了下來，大家一談身世，廝混得更熱，這個時候，大約是傍晚六七點鐘，秋末冬初，日短夜長，馬路上的電燈都已經亮了，那朱六去了大半天，到這時候還沒有回來，倒是陸一鶴出去了不到一個鐘頭，他就回來了，他不但給張秋芳去想法子，竟把個潘近安也帶了回來，陸一鶴推開房門，一臉的笑容，這個樣子，大約是他的計劃已經辦成功了，他走進門，隨即潘近安也跟了進來，張秋芳却想不到潘近安竟親自出馬，以情度理，自己的事情，當然他全都知道了，這樣一想，不由臊紅着一張臉，站起身子，向近安點了點頭。近安已改穿了深黃色的花呢襯絨長袍，脚上也是深黃色的皮鞋，腋下挾着一隻黑皮公文包，也是一臉的笑容，先給秋芳點頭，然後給小鶯點頭。陸一鶴脫下了頭上的小瓜帽，往床上一丟，拉了拉桌旁的長背靠椅，回過頭去，向站在身後的潘近安連說：「請坐！請坐！」近安一點不拘束，就把公文皮包放在桌上，人坐到椅子上，陸小鶯手裏捧着一杯茶，送到近安的面前，微微的

笑了一笑，她一笑以後，輕輕的說：

「潘先生！你喝茶！」

近安欠了欠身子，笑着接到手裏，嘴裏連說不敢當，一面把茶杯放下，一面就打開公文皮包，他打開了公文皮包，並沒有把皮包裏的東西取出來，却是一手按着皮包，回過頭去向秋芳道：

「我聽說你丟了東西，丟了多少呢！」

秋芳料不到他開門見山，一談就談到這個問題，自己倒有點不好意思回答這句話，一時紅着臉，不覺低下頭去。

近安笑道：「我們是自小兒的同學，這有什麼關係，我存心幫你一個忙，你就老實告訴我！」

秋芳一聽他的談吐，還是當年讀書時代那樣的天真，她仰起臉來，看了他一眼，只見他一手掬在皮包裏，掏出了一疊厚厚的鈔票，心裏不禁微微的跳動了一下，低下頭去，輕輕的說：

「我六叔正在想辦法呢！」

陸一鶴道：「憑你六叔酒水糊塗，想得出什麼辦法，潘先生是你的老同學，他願意幫你一個忙，你就不用客氣。」

「老先生這話對！」近安一拍大腿笑着說，他說畢這話，就把兩疊厚厚的鈔票塞到秋芳的衣斗裏來，然後又笑着說：「大約二百萬差不多罷，你姑且拿着回去，但是我也有點意見貢獻你，跑單幫這行生意，你無論如何受不了的，你如果願意在上海謀一個事，我倒可以

給你想想辦法，凌月華過去不是和你頂要好的嗎？她現在也在上海，而且也知道你的境況：」近安一面說，一面扣好了皮包的搭鎖，站起身子，將皮包夾在腋下。這個樣子，他打算走了，張秋芳衣斗裏放着二厚疊鈔票，倒弄得沒辦法起來，她把鈔票拿在手裏，也站起身子，紅着臉道：

「這不成，我無緣無故怎麼好借你的錢！」

「別說這個話！」近安回過頭來笑着說：「你收着回去罷！如果想在上海謀事，你下次出來，仍舊找陸老先生，陸老先生包的是長房間，我家裏的地址，你也許找不到。」他說畢這話，人就往外面走，秋芳跟在後面，不由的呆了起來，半天她方始想起一件事：

「但是也得寫張紙，算個本利呢！」

近安又回頭笑道：「要這樣做，我也不送你這個錢，你本錢都不用問，還管什麼利息，總之一句話，我就不打算你還，要你還，我就不給你！」

近安這幾句話，實在太痛快了，秋芳聽着，心想天底下竟有這樣的好人，心裏一感動，差些兒要掉下眼淚來，她有點糊塗了，疑心這是一箇夢，然而手裏抬着的鈔票，只覺得重沉沉的，近安的皮鞋脚走在樓板上，也是重沉沉的，這些都是現實，決不是夢。

第三章 一個殘廢的母親

第二天，張秋芳回去了，她第一次跑單幫，簡直有點滑稽，照說東西一丟，如果要不回來的話，她應該拖着兩條空手回去，現在東西是真的丟了，而帶回去的雖不是香烟五洋之類，却是纍纍的鈔票，這些鈔票，如果不丟東西照這次跑一趟的成績計算，那就對本對利

還不止，這一次意外的收穫，她簡直連作夢也想不到，而那個朱六却被瞞在鼓裏，秋芳走了，他還在上海滿處亂跑。

這一天，她到家已經將近傍晚了，她這個家，是在城外僻靜的地方，房子本來有三進，經過這一次抗戰，第一和第二進的房子，炸彈炸了一半，大火又燒了一半，所以弄得片瓦無存，所剩的，僅僅是這第三進，而這第三進的房子，也是支離歪斜，門窗不全，但是總算還能躲個風雨，略勝於茅房，前面被燒毀房子的地基上，築了一堵矮矮的泥牆，走進泥牆，一片大菜園，這菜園原是第一二進的房子，現在從這裏可以直望到第三進，這第三進是平屋，兩廂一客堂，東西的廂房，就是租給了那個朱六，她們母女兩人，住在西面那間廂房裏，秋芳從車站下來，並沒有坐車，手裏拿着一隻網線袋，網線袋放着用報紙包好的鈔票，她緩緩的走着，走到家裏，天已經全黑了，然而她走近家門的時候，她的心也不由自主的跳了起來，自己也不知道是什麼緣故，然而總好像做了一件對不住人家的事，把個朱六丟了，自己却獨自回來，要是碰到朱六的老婆，人家叫她小脚大娘的，這個母夜叉，少不得就盤三問四，自己說好呢？還是不說好呢？要是說了，又何必瞞過朱六，然而不說罷，這小脚大娘也得有許多的埋怨，這樣想着，兩條腿不覺軟了，但是繼而一想，爲了這件事，難道和他們一輩子不見面嗎？事實上，這是無論如何不可能的，那末只有和朱大娘說穿，說是東西丟了，朱六還在上海想辦法，自己爲了一個娘，不能不先回來，如果朱大娘要埋怨，也只得由她埋怨去，這樣一想，加了幾分勇氣，推開了那矮泥牆的竹籬門，一脚就跨了進去。

但是事情並沒有像她想像的那樣可怕，推開竹籬門，菜園裏一片漆黑，第三進的房子也是一片漆黑，鄉間都有早睡的習慣，這個時候，大約都已睡了，秋芳心裏落下一塊石頭，關

了竹籬門，又上了鎖，心裏可在想，娘一睡倒，大家什麼事都不管，這樣的黑夜，大家睡了，連個大門都不管，一面想着，一面摸索着走了進去，她走到西廂房，西廂房的門雖是關着，但是並沒有關上，却是虛掩着，娘的呻吟聲音，很沉重地從房裏透出來，她輕輕地推開那門，然而這扇門並不是原配的，筍頭和門印子都是硬湊上去，用手一推，就發出一種極大的聲音，這樣一響，裏面張太太就哼着聲音問道：

「是誰呢？」

「是我！」秋芳輕輕的回答着，依舊把門關好，而且也上了門，輕手輕腳的走了進去，張太太一聽是女兒的聲音，要想掙扎着坐起身來，無奈左腿骨又疼又酸，掙扎了半天，那裏坐得起身子，這就一連的呻吟着。

秋芳道：「媽！你今天覺得怎麼樣？」

「不行！我的腿子只怕是廢了！」說到這裏，又呻吟了一下，然後又哼着聲音問道：「你昨天怎麼不搭夜車當天回來，銷不了東西，還是買不到貨，你今天跟着六叔一同回來的嗎？」

秋芳道：「你別提這個話，我就走這一遭兒，下次砍我的頭，決不再跑這個單幫了！」

「你一回來，就生着這麼大的氣，這是怎麼一回事！」

秋芳忽然又笑了起來，輕着聲音道：「我等下子告訴你，屋子裏漆黑，你洋火放在什麼地方呢？」

「恐怕在床頭的矮几子上，你摸摸看，可是……可是別翻了油燈！」張太太說過這話，又一連的呻吟起來，秋芳在屋中央慢慢的摸過去，先摸到張太太睡着的那張床，沿着床欄

杆，再摸了過去，摸到靠壁的床頭，她蹲下身子來，再輕輕的摸，然後摸到那矮几子的腿，虛浮的在那几面上摸，摸到油燈，摸到洋鐵罐子的痰盂，最後才摸到了洋火，她把洋火劃上了，點上了那盞油燈，那油燈的火焰跳動了幾下，爆出一粒火花來，火焰才穩定了，可是別瞧不起豆子一樣的火光，倒也照滿了一間屋子，這屋子的陳舊和坍塌，和張太太斷了的腿一樣，差些兒也要站不起來，屋子裏放着幾件破傢具，這些破傢具，不但是破，而且也殘缺不全，張太太睡着的那張床，在過去大約是非常漂亮的，描金刻花的床披，現在一半是毀了，一半還留着，那留着的一半，映在燈光裏，描的金也完全褪盡了，露出那烏黑黑的舊木來，這個樣子，越發顯出寒酸和可憐來，床上架着一頂粗藍夏布的拷花帳子，這大約也是二十年前舊物，現在呢？這頂帳子，並不是清一色的藍夏布，其中百孔千瘡，貼上了無數的補丁，這些補丁，也有花洋布，也有老白布，把這張床裝飾得宛如一個新嫁娘，叫人看了，不禁要笑出聲來，一張床就是這個樣子，其他的東西，也就可想而知，床的靠壁那一頭，就是那張放着油燈的矮几子，這几子折了半條腿，却用四根細竹子綁住了，几子過去靠壁那一邊，放着一張榻，這榻上四週的披靠也都拆去了，榻上放着一副薄薄的被褥，當中一張四仙桌，四面的几子，只有一面，其餘三面，几子已經拿走了，只留着烏黑黑的三個洞，其餘如几子椅子，不是在几面上穿個洞，便是把椅子的靠背拆毀，門口是炭爐子，炭爐子旁邊亂堆着木柴，舊報紙以及油瓶醬罐之類，靠近爐子的牆壁，大半已煙焦了，這在過去決不是這個樣子，而且憑這屋子的身骨，要不是經過這一回的炮火，大約也不致於弄成這個樣子，現在不但屋子裏放着的傢具不成個格局，這屋子也不成個格局，在過去，至少這屋子裏有一排長窗，現在這窗子想必給人拿走了，而這屋子主人的貧窮，並沒有把這些窗子重裝起來，代替

着的，是把亂磚屑索性把這些窗口砌滿了，晚上有了一盞燈，還不覺得什麼，然而白天的陰暗，却處處給人一種戰亂淒涼的成覺。

張秋芳點上了燈，搬了個凳子，坐到床面前來，她把帳門撩起一半，用帳鉤鉤好，張太太倚半睡的躺在床中央，燈光照到她的臉上，她的臉上一種貧血和缺少營養的皮肉，使她加老了十年，她今年還不到五十歲，但是看起來却將近六十光景了，面孔黃黃的，頭髮已經花白，平時的勞動，表現在兩隻粗糙的手上，她藏在被裏一條折斷了腿骨腳，使她不能動彈着自己的身子，她大半輩子，相夫教子，似乎一直在艱難的環境裏生活過去，現在丈夫在戰亂裏憂急死了，兒子又老遠的離開了她，她巴望了半輩子，却巴望到這樣一個結局，她疲倦地睜開那失神的眼眸來，看了看風塵滿面的女兒，禁不住心裏一陣酸痛，掉下兩粒晶瑩的淚珠來，秋芳却料不到老娘一見了她，就是這個樣子，因此心裏就想到，她是決不能離開老娘的，她們母女兩個人，相依爲命，要是自己一走，留着她在家里，憑她斷了腿的人，要茶要水，支使這一個貼心貼肺的人去侍候，想到這裏，不禁倒抽了口冷氣，自己這次回來，滿心存着一個希望，這個希望，她打算和張太太說的，現在一看娘僅僅離開了她一天，就這樣依戀起來，自己要是聽了潘近安的話，到上海去謀個事，這那裏能辦得到呢？想來想去，這個話不必和娘談了，一時坐到凳子上，坐了片刻，張太太掉下眼淚來，她覺得又不好，忙從凳子上坐到床沿上，抽下了腋下的手帕，給張太太揩了揩眼淚，笑着說：

「怎麼啦？我昨天走了一天，你就覺得許多的不便當罷？小脚大娘和你送飯沒有？」

「朱大娘忙不過來，支使銀寶來侍候我，銀寶的性情脾氣，比她的娘好，你大概沒有吃過飯，鍋子裏還有冷飯，你自己去熱熱罷！」

秋芳笑道：「我車子裏才吃過麵包呢！不覺得餓！我告訴你，這一遭，我是白跑了，」
「怎麼啦！」張太太睜大着眼睛，臉上一種憂急的神情，立刻就表現出來：「你的東西……」

秋芳見她這樣的失魂落魄，料知她已經猜想到在路上出了岔子，然而也怪不得她，她們這一點輕微的本錢，還是向店舖子裏借來的，而且就只依靠着這點錢，維持她們的生活，這一回，要不是潘近安的幫助，秋芳空着兩手回來，她真没法子見娘的臉，而且也没法子對娘提起這件事，現在潘近安送她二百萬，她手頭看了這個數目，總算還能自圓其說，一看張太太急慌了臉，她禁不住笑了起來，因道：

「你別急呢！我告訴你，東西是丟了，六叔還沒有回來，他正在上海找路子。」
張太太喘着氣道：「東西丟了！那……那還成嗎？我們的本錢還是借來的呢？」

「所以我叫你別急，我以下還有話呢，」她說到這裏，抿着嘴微笑起來，張太太却弄不清女兒葫蘆裏賣的什麼藥，說是東西丟了，這東西一丟，也就等於本錢泡了湯，然而秋芳又並不著慌，只是微笑，張太太睜大了兩隻眼睛注視在秋芳的臉上，秋芳這才覺得笑得太過份了，忙收起笑容，說道：「你認識凌月華這個人罷？」

「凌月華？」張太太更糊塗了，心想她無事端端的提起這個名字，不知道是什麼緣故，這個名字，在張太太的腦子裏，好像很熟悉，却又記不清在那一個地方見過的，在秋芳不提潘近安而提凌月華，她也有個意思，她知道她的母親是個冬烘頭腦，要是把潘近安送她二百萬的話說出來，也許她母親誤纏到男女間戀愛的事情上去，凌月華和她同性，而且這個人，在十年以前，那時候秋芳的父親在上海作事，他們的家也住在上海，她和凌月華潘近安都是

小學裏同學，凌月華也好幾次到過張秋芳的家裏去，這事情離現在整整有十年光陰，秋芳說出這個名字來，以為母親也許記得，然而張太太想了半天，連一絲印像都沒有，把這個名字唸了一遍，却一連的搖起頭來。

秋芳笑道：「你記不起罷，但是你得往前想，想到十年以前，我還在上海唸小學的時代，我有個同學，她就叫凌月華，她不是常常到我們家裏來玩嗎？」

「唔！」張太太想了起來，但是又接着道：「你提到她，她和你現在丟東西，又有什麼相干呢？」

「當然相干，不然我無端裏提她幹麼？」秋芳笑着說，說畢這話，就站起身子，走到四仙桌旁邊，拿起網袋伸手探到網袋裏，把拿報紙包着的一厚疊鈔票，拿了出來，透閱那報紙，手裏捧着兩厚疊鈔票，就直送到張太太的面前來，張太太一看這樣多的鈔票，不覺楞住了，心裏想，這究竟怎麼一回事，女兒上海一跑，丟了東西，捧了這麼多的鈔票回來，這些鈔票，估計一下數目，大約就有一二百萬，自己的本錢，不過七八十萬，跑一趟生意，就算對本對利，也沒有這樣的數目，何況跑生意除了沿途開支，也決沒有對本對利好賺，這個樣子，大約是她觀的和凌月華相干這件事上來的，然而凌月華不過和她是小學裏的同學，時間相隔十年，她們一朝相見，認識就算認識，感情不免生疏，這些錢，如果是凌月華借她的，事實上大約不可能，就算是借給她了，但是也得要歸還人家，瞧秋芳的神氣，好像得了一筆意外的橫財一樣的歡喜，張太太想了半天，愈想愈糊塗，看看秋芳丟在被面上的兩厚疊鈔票，花花綠綠的，却愈看愈愛，那時候儲備鈔票雖不值錢，有這個數目，也好因此東西，隨時出籠，弄得好，也可以維持母女兩個人的生活，張太太一時看呆了，連話都說不出來，這

個時候，秋芳肚子裏早已編排好一篇故事，這篇故事，也就等於一篇謊話，她把凌月華代替了潘近安，其中陸一鶴和陸小鶯的穿插，一齊刪了，她的故事不像她經過那樣的複雜，她告訴她母親的，是在車上遇到了凌月華，到了上海，又到過凌月華的家裏，後來東西被憲兵充了公，又全仗凌月華慷慨解囊，接濟了二百萬元，這個錢凌月華根本不是借，竟是送，張秋芳一時說溜了嘴，差些兒說出潘近安的名字來，幸而張太太對於這些人，一概都糊塗了，姓潘姓凌，一時也辨不清楚，她手裏捧着兩厚疊鈔票，連說：「難得！難得！」忽然又想到什麼，轉過來道：

「你無緣無故，白白的受了人家，究竟有些不好意思，我們將來若有翻身的日子，總得要還給人家，但是這麼大的數目，恐怕還不出來，如果把錢退回去，但是眼前困苦得很，却也捨不得！」

秋芳笑道：「我也是這個意思，所以她送我這個錢，我雖推過幾回，經不得她堅執着一定要我接受，我一想東西是丟了，六叔所走的路子，不一定有把握，也就老着臉子接受了，但是我也有一個主意，六叔還在上海想法子，如果他能把東西拿回的話，我想把這個錢還是退回給凌月華，但是六叔並沒有知道這件事的，六叔回來，你千萬不能跟他說起。」

「我就是跌，也決不會跌到這個地步。」張太太笑着說，她的語氣非常的輕鬆，顯然是有了這些錢，她已經安心了，她把鈔票放在枕頭邊，然後又說道：「你磨了一夜一整天，早些睡罷！」

秋芳却一點也沒有睡意，仰着臉子，想起一件事，忽然想出了神。

張太太笑道：「怎麼？你有了錢，還想些什麼呢？」

秋芳轉過臉去，注視着張太太的臉，她兩手抱着膝頭，搖了幾下身軀，忽然笑問着張太太道：

「錢是有了！我們有了這些錢，幹些什麼呢？你要是叫我再跑單幫，我可不幹！」她說着話，掀起一張嘴，張太太不禁微微一笑。

「跌孩子！不跑單幫，也有別的生計，我們有了二百萬，還了順昌米行裏四十萬，也有個一百六十萬，就憑一百五十萬作底，不用跑路，就是囤一點貨，母女兩口子，也好活命了！」

秋芳笑道：「這生意太死，保不定物價要看跌呢，如果這個時候，有人介紹我到上海作個事，你放心不放心？」

「誰呀？」

「你猜猜？」

「莫不是這位凌小姐嗎？」

秋芳微笑着點了點頭，身體又搖擺了幾下。張太太見她這樣一個表示，心裏的歡喜，直湧到臉上來，她伸出粗糙的手，拉着秋芳的胳膊，搖撼了幾下，笑道：

「有這樣的事嗎？」

「你先別問這話，我先得問你，要是我到上海去作個事，你放心不放心？」

「這有什麼不放心！」張太太一拍手笑道：「憑凌小姐這樣的好人，能介紹你到上海去作個事，這是求都求不到呢，凌小姐是個好人，她願意送你二百萬，準沒有錯，要是姓凌換了一個男孩子，憑上海這樣一個世界，我倒有點疑心了！」

張太太這篇話，倒像是對準了秋芳的心病而發，秋芳聽了，不禁紅起臉來，心裏可想着，這個送錢的人，倒是貨真價值的一個男孩子，自己是騙了娘了，要是把真情實話說出來，娘未必有這樣的歡喜，這樣想着，只覺得自己這件事做得太不光明，但是一時又沒法子把已經說出的凌月華再去改換爲潘近安，事情已經如此，也就只好糊塗到底，她極力掩飾着自己的虛心，手裏拿着手帕子，揩了揩發熱的面孔，忙岔開去道：

「天怎麼這樣的熱呢？……」

張太太道：「這個天還嫌熱嗎？我蓋着被子還覺得冷呢，你大概在火車裏熱悶了，時候不早，也應該早些睡覺，但是……這位凌小姐介紹你到上海去作事，你的意思怎麼樣呢？」秋芳笑了笑，一時倒答不出話來，隔了半天，然後說：

「你放心，我却有點不放心，要是我走了，你一個人住在家裏，憑你這個動彈不得的腿，呼茶喚水，那一個侍候你呢？」

「難道我一輩子是廢人了嗎？」張太太笑着說：「就算我一輩子是完了，我有了這些錢，自己也會料理，今天塗了姓鄒那位醫生的藥，比昨天疼的好得多，要是你一走，暫時不能走起來，這裏還有個銀寶可以支使支使！」

秋芳聽了娘的話，心裏想，她倒願意讓自己出外作事呢，一時也沒有肯定的話可以回答，只是笑了笑，一面站起身子，放下了半面帳門，拉開攪子，然後笑道：

「我一告訴你，你就巴不得我就去，但是事情也沒有這樣的容易，真要去的話，也得先寫個信通知她；今晚天夜了，我們明天再談罷！」她說畢這話，走到自己睡的那張榻面前，解開了衣鈕，脫了衣服，人就鑽到早已舖好的被窩裏去，人睡到榻上，起先張太太還和她有

一搭沒一搭的談着話，到了後來，張太太先睡着了，秋芳在被窩裏鑽出半個身體來，伸過頭去，把矮几子上的菜油燈吹熄了，燈一熄，伸手不見五指，屋子裏頓時成了個黑暗世界，人睡在榻上，昨天的事情，在腦子裏展演開來，只覺得這件事情湊巧得好像做了一場夢，然而事實竟是這樣，這二百萬塊錢，一點也沒有錯，乃是自己親手捧着回來的，憑自己和姓潘的還是十年以前僅僅一點同學關係，而潘近安一出手就是二百萬，這二百萬他憑什麼要送我，我又憑什麼要接受他，他縱然富有，似乎也不致於化錢化個毫無名目，這樣想着，不覺想到一件不可思議的事情上去，娘的話不會錯罷！要是換了一個男孩子，她倒有點疑心了，照現在這個情形看，潘近安如果不存這個作用，他似乎不致於這樣的豪爽，反覆一想，她把陸一鶴陸小鶯父女的一片好心，也就當作了壞意，但是轉念想過來，覺得自己這個想頭，未必就能猜中，憑潘近安家裏有這麼多的錢，他難道看中了一個貧苦人家的女孩子嗎？而且上海漂亮的的女人要有儘有，又何必揀中了自己，自己的臉蛋，未必一定是好看，潘近安送了錢，連個地址都不問，看他的樣子，簡直毫無意思。秋芳想來想去，覺得自己是想錯了，她一張臉不覺又熱了起來。心裏又想着，他如果真有這個意思，這也不是壞事，一個女孩子，遲早總要出嫁的，能嫁給姓潘這樣的人家，有吃有穿，享一輩子福，人生到這個地步，還有什麼苛求呢？如此一想，她一張臉熱得更厲害，她心裏也安排好一個計劃，這個計劃，就是決定到上海去。

這一夜，張秋芳翻來覆去，苦了一個腦子，差不多是整宵失眠，鄉間的深夜，什麼聲音都靜了，偶然傳來了幾處遠遠的犬吠聲，此響彼應，打破了沉寂的長夜，秋芳的思潮，要不是讓這個聲音打斷，她也許想到沒有終止的時候，然而這聲音要是一間斷，她第二個思潮接

着就來了，她存着一個極大的希望，打開她以後的出路，雖然她的學歷，僅僅是一個初中畢業生，她自己相信自己，有許多事情，她是能夠做的，最大的問題，是能不能離開這個家，要是娘是健康的，這也沒有問題，現在娘斷了一條腿，打滾在床上，自己一走，這可怎麼辦呢，若是同了娘一塊兒到上海去，第一房子就發生問題，而上海的生活程度較之鄉下高出幾倍，自己賺出來的錢，大約是不容易維持她們的生活，這樣一想，剛才所決定的計劃，不覺又有些動搖了，但是她的去意是堅決的，她不能爲了這一點事情，丟了她的前程，她想到這些錢，大約是足夠她的娘在鄉下的維持，有了錢，旁的事情，也就容易解決，大不了化幾個小錢，支使銀寶去侍候她的娘，銀寶是她的好朋友，她的性情脾氣，秋芳知道得最清楚，她不像她的娘，對人老是一副笑臉，而且作事又是那樣的認真，秋芳要是一走，這個人是最合適不過代替了秋芳的職務，秋芳想來想去，想得面面顧到，處處週全，她的計劃也因此而決定了，然而這個時候，有一種聲音刺激她的腦神經，這聲音，並不是狗叫，却是雞啼，雞一啼，天就快要亮了，秋芳一聽這個聲音，不由嚇了一大跳，原來自己想了個通宵，沒有睡過，看看亂磚屑砌着的窗口，上面小半截，嵌着方字塊一樣大的玻璃，已經泛出魚肚似的白色，這屋子是通年不見陽光的，窗子上有這一點白光，已經表示了天明的意思，秋芳在這個時候，倒有些倦意，要是一睡，可不知睡到什麼光景，因此就顧不到精神的疲倦，硬撐着就坐起身子來。

失眠是一件痛苦的事，她走下床來，只覺得頭昏腦脹，差些兒站不穩身子，兩手扶着四仙桌，定神片刻，方始把衣鈕扣好，這個時候，張太太也醒了，她在床裏問秋芳道：

「秋芳！你幹麼起來得這樣的早，天亮了嗎？」

「天亮了！」秋芳答着：「我睡不着了！」

張太太肚裏也有心事，昨夜她沒有好睡，現在秋芳起來了，她也撩開半面帳門，伸出頭來問道：

「這件事情，你決定沒有？我昨夜想想，這樣的好機會，要是一錯過，只怕以後不會再來，但是這位凌小姐叫你到上海去，究竟作些什麼事呢？」

「大約總離不了職員和教員罷！總不見得叫我做工去！」

「但是你也得自己肚子裏摸摸，能做這些事嗎？」

「怎麼不能，我不過放心不下你！」

「你去罷！」張太太直截爽快的說：「我橫豎有這些錢，還有個銀寶，有吃有用，你有什麼放心不下，你出去了，我的吃用更省，將來你在外邊做幾年事，多幾個錢回來，我們的境況也可以弄得好一點，再說你哥哥也已有好幾年不寄錢回來，他是個孝順的孩子，將來郵政一通，他的錢是準會寄來的，那個時候，我瞧你兄妹兩口子賺錢回來養我，我這才歡喜呢！不過你哥哥和你年紀都不小，一個二十歲，一個十七歲，你哥哥呢，只怕在外邊自由結婚了，如今的世界，做娘的管不到這些，說到你，你是個女孩子，憑你胡來，我却不依，但是你也沒有這個本領，我說城裏姓馬那個孩子，前兒曾經到這兒來提過一次親，這家姓馬，家財是有的，孩子怎麼樣，我可不清楚，如今這年頭兒，只要有錢就是，別的事什麼都可不管，聽說這孩子還在上海念書，大約總不致於錯到那裏，我有些猶豫不決，你的意思怎麼樣呢？」

張秋芳一句話，引出張太太咕嚕了一大篇，而張太太這篇話，驢頭不對馬嘴，不知說些

什麼？她大約也是昨夜整整想了一夜天所想出來的，不管這話在現在說出來，是不是切合事實，她心裏這樣想，嘴裏就這樣說，秋芳起先還聽着，聽到後來，越聽越不對，她把兩個指頭塞到耳朵裏，一連的搖着頭：

「媽！你嘮叨這一大篇話，我就不愛聽，你一清早嘍嘍咕咕的，不怕人家頭痛嗎？」

「我是老實話！」張太太笑着說：「你不愛聽也就算了，但是上海究竟去不去呢？」

秋芳道：「就是去也沒有這樣的容易，總得先讓我寫封信去，看她的回信怎樣說，瞧你，是願意讓我去的！」

「只要賺錢的事，我有什麼不願意，寫信？你現在不好就寫嗎？」

秋芳被張太太這話一提醒，覺得這個時候，燒茶煮粥，還嫌太早，寫封信，也是個機會，於是笑着點了點頭，把那封座的筆硯，從四仙桌掉了屈子的洞裏找出來，又找了一張包藥的竹簾紙，預備先打個草稿，她把筆硯紙張安排好，覺得屋子裏太黑，不能寫字，於是就把矮几子上的菜油燈點上，送到桌子上來，她坐到攪子上，磨濃了墨，蘸飽了筆，偏着臉，想了半天，一時却不知道怎樣落筆才是，張太太識不到西瓜大的幾個黑字，所以對於女兒寫信，也就不參加意見，因此屋子裏靜得很，秋芳執着筆，沉思了大半天，然後落筆寫道：

「近安學兄大鑒：」寫畢這句，覺得不妥，尤其這「學兄」兩個字，顯得惹眼，而且用了大鑒等字眼，接着必須是文言文，而自己的文言文，實在勉強得很，倒不如寫個白話清楚，這樣想着，就是一條墨槓，把那寫成的一句劃去了，接着再想了一想，然後寫道：「近安學長：」寫畢這一句，細細一想，覺得這四個字混統得很，大約可以用得，寫這信頭，足足費了半個鐘頭，至於內容，當然是更難了，她預先擬好了三個步驟，第一是道謝送錢，第二是

懇求職位，第三當然是等候回音，這一封信簡短得很，但是她費了半天推敲，時間好像極快，寫畢這封信，太陽已出來了，她拿着這張草稿，看了一遍，這紙上是這樣寫着：

「近安學長：前天到上海，不幸丟了東西，蒙你賜借二百萬，受領之下，感激得很，這筆錢將來總得要設法歸還您，夫恩不言謝，我是銘心刻骨的記着，前天在陸老先生那裏，知道您的地址，我就奉上這封信，並且懇求你一件事，如果上海有什麼相當的位

置，希望您給我提攜，我等着您的回音，敬祝 進步……」

她把這張草稿，從頭到尾看了一遍，大致還將就過去，只是最後還有一件困難的事情，就是署名的稱呼，應該寫個什麼呢？想了半天，總算又給她想出一個名詞來，她就很快的在紙頭下角寫着：「同學友張秋芳謹上。」這樣一封信，總算草草寫完，然後又找出了本來預備着的美術信封和美術信箋，把這張草稿恭楷謄錄一遍，再開了信封，並且把自己的地址，在信封上也寫得詳詳細細，這封信才算是全部完成了，她寫畢這封信，差不多已過去一個多鐘頭，這個時候，將近已經七點鐘，那張太太等着秋芳寫信，只見她寫來寫去，老是寫不好，她也知道女兒一點脾氣，每逢她寫字讀書，可就開口不得，所以她一直靜默着，大約她昨夜也是思想過度，少睡一點，人一靜下來，疲倦得很，不覺又呼呼的睡去了，秋芳寫畢這信，一看娘已經睡着，也就不去驚醒她，吹熄了菜油燈，就悄悄地去生上了炭爐子，燒開了一壺水，又煮好了粥，做畢這些工作，又過去了一個鐘頭，但是張太太依舊睡得很熟，秋芳吃過粥，張太太還是沒有醒，秋芳心裏可想着，趁這個時候，倒可以把這封信寄去了，心裏想着，手裏就把信封的封口封好，身邊揣着幾個零錢，拿着信，悄悄的走出門來，幸而時候還早，朱六住的那一邊，還沒有開出門來，她也沒有遇見朱大娘，一個人帶跑帶走的走出竹

籬門，就向郵局走去，她們的家離郵局很遠，來去又是一小時，她走得又慢，寄去了信，回到家裏，將近八點半了，那個時候，上海開出的夜車，已經過了好一會了，她料不到朱六就是搭着這輛車子回來的，一走進門，只聽見朱六的聲音，朱大娘的聲音，鬧得一團糟，她站在竹籬門口，進又不是，退又不是，不覺呆了。

第四章 離家的一夜

張秋芳一封信寄了回來，走進家門，不料那個朱六也從上海趕回來了，她站在竹籬門口，心裏不由一陣亂跳，只聽見那朱大娘沒命的喊着鬧着，這個樣子，朱六當然沒有取回東西來，自己昨夜臨走的時候，沒有和朱六照過面，僅僅留了一張條子，潘近安送她的二百萬，朱六當然不知道，她自己原想把這個錢分他一點，後來陸一鶴父女從中一阻止，說是整整的二百萬，還了一半債，還剩個半數，自己留個家用，也嫌太少，憑姓朱的鬧了亂子，還有什麼理由拿你的錢，你和姓潘的有交情，姓朱的又有什麼理由拿這個錢呢，陸一鶴這樣一說，秋芳一想也對，因此就把這件事隱瞞起來，悄悄的回到家裏，現在朱六跑了一場，不但賺不到錢，索性連本錢都丟了，他這場氣，簡直沒處訴說，可是一回家來，又招惹了老婆的火氣，沒頭沒腦罵了一場，秋芳在外邊聽着，意料這樣的事情，那是理所不免的，裏邊的聲音，正在鬧得發昏，秋芳站在門口，一顆心却也跳動得厲害，這樣有大半天，秋芳始終不敢進去，繼而一想，這怕些什麼呢，東西不是他一個人丟的，連自己的也丟了，要是沒有潘近安的二百萬，少不得還跟他評場理呢！這樣想着，緩緩的走了進去，剛走到門口，劈面就遇見了銀寶，銀寶跟她差不多年紀，穿着一件羅紋布的老棉旗袍，肩頭和臂肘子上，已經貼

上了補丁，一雙黑布鞋，也已破了頭，露出裏面的灰色襪子來，她早上起來，還沒有梳洗過，頭髮好像是烏鴉窩，蓋着一張黃澄澄的圓臉，骨溜着一對大眼珠，一見秋芳，不由的噁了一聲。

「你昨夜什麼時候回來的，我們都睡了，却不知道你們丟了東西，現在爸也回來了，他說這個東西，沒指望要回來了，」

秋芳歎了口氣道：「丟了也就丟了，還有什麼話說呢，這個買賣，我以後再也不幹，六叔回來了，你媽怎樣說呢？」

「我媽還有什麼好話！」銀寶說着這話，笑了一笑，然後說：「她大跳其腳，逼着爸賠出來呢！」

「你媽可以逼着他，叫我逼着誰去，這真也太不諒人了。」秋芳說着這話，丟下銀寶，就向東廂房走去，她走進東廂房，平常大家總得要招呼一聲，但是今天的情形有點兩樣，大家見了面，誰也不招呼誰，就是朱六見了她，也不問她昨天爲什麼不聲不響，抽起身來就走，朱大娘坐在一張破藤椅裏，手裏抱着一個剛週歲的孩子，敲腿了一大半的衣襟，露出一隻大乳峯來，正在喂着孩子的奶，朱六的老娘，坐在一張矮橛子上，一頭的白髮，偻着腰背，理着手裏一團亂糟糟的紗線，一屋子的人，剛才大鬧一場，現在却靜悄悄的，可是大家都板着臉子，好像等着再要鬧一場呢，秋芳進來，朱六身體靠在牆壁上，半個屁股粘在孩子坐的木桶子上，他兩隻眼睛，滿佈紅筋，他跑了一天，少睡兩夜，大約精神有點不濟事，常常閉着眼睛，懶懶的連話都不願說了。

秋芳道：「怎麼啦！東西真的沒指望罷！」

她一提這話，朱大娘歎了口氣，狠狠的盯了朱六一眼。

「這酒鬼！那有什麼好事做出來，我瞧他丟了東西，以後可怎麼過日子，他要是再每天排着三頓酒，我就奪他的酒杯子！」

朱六的老娘道：「你別儘自罵他，讓他休息一下，再想別的法子！丟是丟了，大叫大鬧，還是要不回來的，張家二小姐跟我們一樣，她昨夜回來，我們連聲音都不聽見呢！」

秋芳低着頭道：「這也沒有辦法。……」她說畢這話，一想自己顯得太若無其事了，這在情理上未免說不過去，因此一紅臉，忙又改口問朱六道：「六叔！難道一點希望都沒有嗎？」

朱六懶懶的睜開眼睛來，斜斜的看了秋芳一眼，又歎了口氣，接着是搖頭，他毫無生氣似的說：

「二小姐，算是我對不住你！」他說畢這話，忽然一提精神，身子從木桶子上跳了下來，人就往外邊走，大家見他這個情形，不知他鬧的什麼鬼，朱六的娘一連問了幾遍，朱六就是不理，朱大娘把手裏抱着的孩子，往朱六娘的懷裏一丟，一個快步，走到朱六的面前，兩手一攔，板着臉子道：

「你尋死覓活的，這是做給那一個看！」

朱六一翻眼睛道：「尋死？我才犯不上呢！我是給張太太磕頭去，你不要攔着我。」他說畢這話，伸出手來，把朱大娘攔着的胳膊一撥，人就飛也似的走了出去，大家一聽，只當他是瘋了，張秋芳不由也呆了一呆，趕緊就追了上去，朱六人沒有走了進去，老遠的就喊道：

「張家伯母！我是給你磕頭來了！……」

張太太在裏邊一聽，知道朱六這個脾氣，凡事不順心，他就要裝瘋作跌，聽了這話，知道他的老脾氣又發作了，張太太睡在床上，斷了一條腿，却又動彈不得，一時情急，忙說：「朱六哥！這個使不得！我睡在床上，不能磕頭！」

秋芳一聽他們兩個人的對話，不由要笑了出來，然而朱六說得出就做不到，橫衝直撞的走到張太太的房裏，秋芳眼快脚快，擱在他的前面，好使他不能走到張太太的床面前來，那個朱六走不到張太太的床前，也就不管三七二十一，爬在地上，整整的給秋芳磕了三個響頭，秋芳握着嘴，笑彎了腰，攙又不是，不攙又不是，只見他費了好多的力氣，才爬起一個胖身子來，爬起身子，拱着拳頭，又作了幾個揖，連說：「該死！該死！」

張太太笑道：「這也是天命，沒有法子想的！」

朱六道：「我把你們二小姐帶壞了，要是不跟我跑，也許沒有這個損失。」

「六叔！我一點也不怪你呀！」秋芳插進嘴來說：「現在事已如此，不談這個，往後倒要想想旁的法子！」

張太太也道：「這一條路子大約走不通，寧願歇歇手，幹一樣穩當的行業，秋芳呢，幹這樣的事，也不對勁兒，所以我就叫她託託朋友找個事情做做！」

朱六一聽她們母女的話，都是平心靜氣，對於他，一點也毫無怨言，他歎了口氣說道：「你們娘女兒都明諒，像我們這位，我差些兒要吊死在她的手裏，現在東西是丟定了，歇手也要吃飯，改行也無行可改，像你們二小姐知書識字，走到外邊去，還能騙口飯吃，我是個老粗，不跑單幫，還是幹那個老本行去，但是這個行業，一年三百六十天，能賺幾個子

兒，要是銀寶也像你們二小姐一樣，我真想叫她到外邊謀個事去！」

秋芳道：「不識字的飯碗也有呢，像上海工廠裏的女工，掙錢也容易！」

朱六搔了搔頭皮，擠緊了一對肉泡眼，拉開一張嘴，他把剛才的事好像全都忘了。

「二小姐！」他說：「你有什麼路子，能介紹介紹嗎？但是憑你都是唸書的同學，恐怕這條路子也走不通！」

張太太接口道：「秋芳正寫信到上海的朋友那邊去託事，如果成功的話，當然給銀寶介紹。……」

朱六笑道：「大約是車子上遇見那位。……」

秋芳一聽，只怕他說出一個男人來，所以不等他說完，便一連的點着頭，笑道：

「是的——是的！」

幸而朱六也沒有追問，朱六這一問，却也加強了張太太的信心，在張太太的心裏，是絕對信任秋芳在車子上遇見了凌月華，凌月華接濟她二百萬元，那裏知道秋芳所遇見的人，不是姓凌，却是姓潘，她說的話，完全是搗鬼，但是張太太瞞在鼓裏，她一向信任女兒的，現在有朱六的話，她更其信任，朱六聽了張太太的話，也是滿懷的歡喜，一再拜託，這就把這件去失東西的事情，暫時告一段落，朱六也就欣然告辭，朱六一回去，不說他們這一點家庭糾紛，秋芳侍候着張太太吃了粥，收拾了碗筷，坐在娘的床沿上，現在有了一種新希望，所談的也就是關於上海的回信問題，過了三天，上海的回信來了，秋芳接到這封信，驚喜交集，她捧着這封信，心裏只是亂跳，等到拆了開來，那封信寥寥幾個字，寫得很簡單，一看是這樣寫着：

「秋芳學姊：信悉，事無問題，如願就，請即駕臨舍間。近安啓。」

這封信，那是明白的說，秋芳的事情已經是成功了，秋芳拿着信，不知如何，心裏只是別別的亂跳，張太太倚在床上問道：

「秋芳！這信上怎麼說，事情成不成呢？」

張太太的話，秋芳却没有聽進耳去，她愈着這封信，只是發呆，張太太看她這個樣子，大約是沒有什麼希望，但是隔了半天，秋芳忽然自言自語的道：

「去罷！」

「我問你呢！」張太太又道：「事情究竟成不成呢？」

「事情當然成功了！」秋芳笑着說，說畢這話，把信紙塞進信封裏，然後把那封信送到衣袋裏，人坐到睡榻上，兩手交叉着，抱着個膝頭，却又呆了起來。

「你這是怎麼啦？事情成了！反而倒愁起來了！」

秋芳笑道：「我就是這個脾氣，沒有事，巴不得有事，有了事，心裏又不高興起來。」

「這有什麼不高興，人家拼命的找事也找不到，你不費吹灰之力，一找就找到了，但是找到了什麼事，這信上說起嗎？」

「沒有說，信上叫我就去，你的意思怎麼樣？」

張太太道：「那還有什麼三心二意，當然去！」

「但是你自己能照顧你自己嗎？」秋芳說着這話，坐到張太太的床沿上來，眼睛注視着張太太的臉上，問這句話，好像真有說不出的依依之感，但是張太太却另有一種希望，她希望女兒這一去，固然談不到名成利就這句話，但是至少總有個前途，她們這個家，在風雨飄

搖之中，危險得很，挽回這個命運的，過去有丈夫，現在丈夫死了，兒子又離得太遠，那就只有秋芳，張太太是一個頂要強的人，她不大願意俯首乞憐，向這些親戚朋友借錢度日，她寧願拼湊些本錢，憑自己的力氣，跑個單幫，現在一條腿跑斷了，秋芳又沒有本領繼承她的事業，現在有這樣的人來提攜她們，她一萬分的願意，她把兒女私情看得淡淡的，聽了秋芳的話，不禁笑了笑：

「跌孩子！」張太太很高興的說：「我這麼大的人，難道自己還照顧不來，腿是斷了，心是亮的，前兒我跟銀寶說過，說是你走了，叫她騰出一點功夫來給我燒茶煮飯，她聽了，高興得很，這孩子心地很好，可惜爺娘太不疼她，弄得鞋頭穿，襪頭破，以後她侍候我，我給她添些鞋襪，她更高興了！」

秋芳聽娘的話，她什麼事情都已安排好，這個樣子，她簡直竭力的玉成這件事，因此也就決定了主意，微微的向張太太笑了一笑，不說什麼，屋子裏靜默了一回，張太太似乎有點倦意，閉上眼睛，沉沉的睡去了，秋芳站起身來，把帳門放下，慢慢的走到外邊，看看天色，快又黃昏了，然而張太太一睡，保不定什麼時候醒，這個時候煮飯，似乎又嫌太早，她心裏說不出的空虛和煩悶，站在門前的走廊裏，只是發楞，這樣有大半天，方要轉身走進房去，銀寶拎了一木桶的水，打她的身邊經過，正往菜園裏去澆菜，秋芳不覺也跟她去，兩個人走到一株老榆樹下面，銀寶放下了木桶，身體靠在樹幹子上，微微的喘了口氣。

秋芳笑道：「你真沒中用，這點子斤量，就這樣氣急呼呼的！」

「百步沒輕擔，你別瞧得稀鬆呢？」銀寶笑着說，伸起手來，揩了揩額上細微的汗珠，忽然想起一件事，接着又道：「我聽伯母說起，你也許要到上海去作事，這是真的嗎？」

秋芳笑道：「你消息怎麼有這樣的靈通！大約是聽錯了罷？」

「我有耳報神，你別瞞着我呢？你到上海，什麼都放心，伯母的事情，全部交我的身上。」銀寶這樣說着，天真的笑了，秋芳見她這樣的至誠至意，心裏的感激，一時竟說不上話來，隔了半天，才笑道：

「我媽什麼都告訴你了，我也瞞不了你，你有這樣的好心，我將來報答你！」

「這也談不上報答的話，前兒晚上，我聽見我的爸跟我的媽說，他說打算託你給我上海工廠裏當個女工去！這話真的嗎？」

秋芳點頭笑道：「有這句話，但是你願意不願意呢？」

「有飯吃，還有錢賺，有什麼不願意，只是我能做不能做！」

「大概能做罷！瞧機會，我給你當心。……」秋芳說到這裏，瞧瞧四週沒有人，她從衣袋裏摸出一把鈔票來，塞到銀寶的手裏，然後輕輕的笑道：「買雙襪子穿罷！可是別讓你的媽瞧見，我的事情拜託你了，這幾天之內，我也許就要走！」

銀寶手裏拿着鈔票，估計一下，大約有二三千，這樣多的錢，在她的手裏從沒有經過，她不由呆了，一連的搖起頭來，硬把鈔票仍舊送了回去，嘴裏連說：「不能！不能！」可是秋芳那裏肯接受，依舊退了回去，笑着說：

「別推三阻四的，讓你的媽一瞧見，只怕又不是你的了！」她說畢這話，頭也不回，一逕走了，她走回自己的屋子裏，張太太已經醒了，然後生上了炭爐子，煮起飯來，吃過夜飯以後，母女兩個人，又談到這件事情，這一談，談出一個結果來，秋芳遲早要走，她就決定明天走，她整理了一下簡單的行李，於是上榻睡覺，可是睡在榻上，肚子裏有了心事，那裏

睡得着，張太太的心境，也和她一樣，也是翻來覆去的睡不着，於是又謔起話來，一談話，索性不想睡了，平常時候失眠，非常的痛苦，只盼着天亮，天却老是不肯亮，這一夜，秋芳巴不得天永遠不亮，可是這一夜，夜好像特別的短，一轉眼，雞聲一啼，天就亮了。

一個人的心理，有時矛盾得簡直太可笑了，譬如現在的張秋芳，這件事情，是她自己決定的，然而決定了下來，好像又有些不願意，自己却又不肯推翻這個計劃，只盼着時間過得慢一點，偏是這種豈想，永遠不能滿足人的慾望，時間並沒有走得快，也沒有走得慢，依着人的心境，好像時間走得太快了。秋芳不能再睡，只得依依地走起身子，那個時候，張太太倒睡着了，她不願意打醒她，悄悄地生好了爐子，燒開了水，然後裝上了粥鍋子，一面就梳洗起來，等到梳洗完畢，粥已熱了，吃過粥，天也天亮，現在她該要做的工作，就是把榻上的被褥捲起來，預備帶到上海去，她站在榻前，說不出心裏的難過，這一張榻，自己睡了好幾年，現在却要分開了，從這一點推想上去，她和她廝守着十多年的娘，現在也要分開了，她禁不住掉下淚來，真想把原定的計劃，全部推翻，然而轉念一想自己的家境，實在夠慘，現在雖有了二百萬，母女兩口子死用着這些錢，也是快的，自己這回一出去，就算不帶錢回來，一人顧一口，娘在家裏省吃儉用，也許還能把苦生活打發過去，想來想去，爲了減輕娘的負擔，爲了自己的前途，她不能不走，除了這，她心裏還有一個美滿的希望，她認爲潘近安無緣無故的送她二百萬，至少對於她有些好感，人家的美意，她不能辜負，她到上海以後，百分之五十還存着一種事業以外的希望，這個希望，倒是主要的動力，鼓勵她到上海去，這一點，張太太是不知道的。

當下，她就憑着這一點勇氣，找了一條大藍拷花包袱，把一摺的被褥包了起來，她打算

搭九點五十分的特快車到上海，現在一切都已準備好。就是等着張太太醒來，張太太睡不多時，也就醒了，秋芳一切的話，都已說完，現在要說的話，也就是昨夜所說的幾句，翻來覆去提了一遍，又是一遍，看看時候，離開車的時間，雖然還有三個多鐘頭，但是現在的火車，很難買到車票，所以預先要提早到站，這個時候，朱六的一家，也全都知道了，大家一齊趕過來送行。秋芳再也不能耽留時候，只得走了，她糊糊塗塗的，好像做着一個夢，臨走的時候，心裏的痛苦，使她的眼淚，像斷了線的珍珠，阻不住的瀉了下來，她怎樣的和娘說，怎樣的走出家門，過後想想，什麼都記不起了。

一天的時間，把她帶到上海，她坐了人力車，到達高昇里八號潘近安的家，已是電炬通明，將近吃晚飯了，這座屋子，是兩廂一客堂，三上三下的舊式石庫門，張秋芳從車子上跳下來，搬下了行李，打發了車錢，一看那兩扇黑漆大門，關得緊緊的，頂頭一盞門燈，發着雪白的亮光，照着那門上的兩個大銅環，發亮得有點刺眼，秋芳站在門外，看看門燈上一個大紅潘字，旁邊一張門牌，藍底白字，是一個阿刺伯的「8」字，這無論如何不會錯，然而門却關得緊緊的，她幾次想伸手去碰着那門上的銅環，幾次伸出手去，幾次又縮了回來，不知如何的，她心裏只是跳動，不覺彎着腰背，把眼睛湊到門縫上去瞧瞧，只見客堂裏，電燈也點得亮亮的，一色的紅木傢具，映在燈光裏，也是發亮，可是電燈雖亮，人却一個也沒有，倒是從隔壁廂房裏，傳出一陣清脆的牌聲和笑語聲，這個樣子，大約牌局還未終止，近安少不得也是其中的一份子，秋芳心裏想着，自己進去，大家都在打牌，這未免不大好，而且這個時候打門，裏面也未必聽見，正在躊躇，忽然弄子裏貼面走過一個中年婦人來，這個人的裝束，一望而知是人家的老媽子，她手裏抬着一畚箕的垃圾，走過張秋芳的身邊，不覺

站住了脚，透着詫異的眼睛，看了一眼秋芳，秋芳見她向自己打量，也就不管三七二十一，開口問道：

「老媽媽！這裏不是姓潘的嗎？」

「是呀！你找那一位呢？」

秋芳笑道：「我找一位潘近安先生，我姓張，你認識他嗎？」

那老媽子聽了這話，笑了一笑，隨即把畚箕放到地上，笑着道：

「這是我們的三少爺，他說過呢，說是這幾天有位張小姐快來了，你就是張小姐嗎？」秋芳笑着點了點頭，心想這可好了，不用再打門，這就拜託這位老媽子帶她進去，那老媽子把一畚箕的垃圾倒去，一隻手提了秋芳的包袱，秋芳隨身帶着一個皮包，她不走大門，一路領着秋芳繞到後面一條巷子裏來，走那個後門，她們走進屋子，老媽子也不領她到前面的客堂裏去，就一逕的往樓上走，走到樓上，打開一扇房門，開了電燈，秋芳一看，這房裏的陳設，不是臥室，竟是一間非常精緻的會客室，兩面壁上掛滿了書畫照片，也是一色的紅木傢具，當中垂下來的電燈，很大的白磁罩子，照得滿間通亮，老媽子把包袱放在一邊，笑道：

「你請坐罷，讓我到下邊瞧瞧去。……」她說畢這話，人就走了，秋芳把皮包也放到包袱一處，看看這房間，只覺得富麗精緻，心裏因此想，姓潘的當然是很有錢的，自己無意中碰到了他，先就得到好處，現在再來找他，不知道他給我找的什麼事，這是急於要知道的，繼而一想，人已經來了，遲早就會知道，又何必着急，瞧樣子，今天一晚，大概是耽擱在這裏了，她坐在沙發上，這樣沉沉的想着，忽然外面梯子上一陣脚步聲，才把她的思潮打斷，

她急忙從沙發裏站起來，一想這準是近安，不料開進門來，進來的不是近安，却是車子上遇見的凌月華的娘凌太太，凌太太穿着深藍色的毛葛旗袍，笑容滿面的走進來，秋芳一見，回到車子上，朱六跟她爭搶位子的這件事，不由的紅起臉來，然而凌太太倒像是忘了，她走到秋芳的面前，拉着她的手，笑道：

「張小姐！我們等候你好幾天了！」

秋芳紅着臉子，好久才道：

「真對不起得很，蒙你們這樣的照顧。……」

凌太太不等她說完，忙接口道：「別說這個話，大家都是老同學，理應幫忙，近安和月華都沒有回來，等一下子，就要回來的。」當她說這話的時候，那剛才領她進來的老媽子，捧了一杯子的熱茶來，送到秋芳的手裏，秋芳嘴裏說不要客氣，但是茶已經送到她的手裏來了，她接着茶杯，轉身送到旁邊的几子上，那老媽子轉身要走，凌太太道：

「黃媽！你把張小姐的行李送到三樓的亭子間去！」

黃媽笑道：「這房裏剛打掃過，還沒有裝上燈泡，我停下子來拿罷！」

凌太太笑着點了點頭，眼看着黃媽走了，然後拉着秋芳的手，坐到旁邊的沙發榻上，微微的笑了，然後說：

「張小姐搭那一班車子來的？」

「九點五十分。」秋芳也微笑地回答着。

「車子上真擠極了，像前一回我們同車到上海，下一天，我腰也酸，腿也痛，要不是坐到位子的話，到了上海，準會睡倒。」

秋芳聽了她的話，禁不住臉上又一紅。

「上一回真對不起得很！」她嚶嚶地說：「我們六叔對待伯母，太沒有禮貌！」

凌太太笑道：「這是那兒的話，當時大家不認識，乘車搭船，鬧一點小衝突，這也是司空見慣的事，不過我覺得你跑這單幫，實在太苦了！」

「這也沒辦法！」秋芳說着這話，不覺低下頭去，接着又道：「這件事，我也是第一次幹，幸而碰到了伯母和潘先生……」她這樣說下去，差些兒把潘近安送她的二百萬，一齊倒了出來，繼而一想，潘近安送她的錢，她家裏人未必知道，如果一說出來，倒把近安的祕密戳破了，這樣想着，微微一笑，就把這話帶住。

凌太太笑道：「近安給你介紹的事，不知道你願意不願意，其實這件事，並不是全部近安介紹，一大半還是我出的力呢！」

「這……這……」秋芳很不好意思的說：「這真感謝伯母！」

凌太太一揚眉毛道：「你別先謝我，我先倒問你願幹不願幹，薪金呢，一個月大約也有十來萬，膳宿全有，只是煩一點！」

張秋芳沒有把凌太太最後一句話聽進耳去，她聽到每月有十來萬的進益，而且膳宿全有，這也不算錯了，自己估計着，吃了人家的飯，住了人家的屋子，再有十多萬塊錢的收入，憑自己的化用是極省的，整整十萬塊錢，可以寄了回去，娘每月有這些錢，一個月的吃用，也就足夠有餘，想到這裏，心裏禁不住歡喜到臉上來，她微微的笑了一笑，偏着臉說：

「伯母介紹的事，那還有錯嗎？只是我的程度，恐怕夠不到！」

凌太太道：「程度兩個字，這就不用談，張小姐小學畢過業，以後又進過什麼學校呢？」

「我僅僅讀完了初中！」

凌太太道：「這就行了！其實連初中程度也用不到，你要是願意的話……」

秋芳不等凌太太說完這話，忙問道：

「是那兒呢？」

凌太太笑道：「近在眼前，乾脆一句話，就是這裏，不過這樣的事，請張小姐做，未免委屈一點，但是這裏物色這樣一個人，簡直物色不到，前兒在桌子上遇到了你，你又託過近安的事，大家一談起，覺得你是最合適不過，而且月華也知道你的性情脾氣，做這樣的事，簡直太好了！所以就把你請了來……」凌太太說了半天的話，雖然把職務的地址說了出來，但是所做的事情，却並沒有透露，依秋芳的猜想，覺得這事大高不妙，她一聽事情就在姓潘的家裏，先就不合意，那凌太太說話，含含吐吐的，她就疑心到，這是給姓潘的當小丫頭來了，然而一個小丫頭，大約也不致於每月有十來萬塊錢的收入，這一點，使她發生極大的疑惑，只是注視着凌太太，半天沒有接上話來，凌太太瞧她這個樣子，心裏有什麼不明白，堆着笑臉，忙又轉過來說：

「至於事情呢？倒並不是怎樣的不高尚，我告訴你，姓潘的三個兒子，老大和老三住在這裏，老三就是近安，還沒有娶親，老二似安，一門子都在內地，這裏是老大如安把的家，這位大奶奶就是愛打一場牌，沒功夫管教她的兩個孩子，交託到傭人的手裏，管教的更不好，我呢？也不能常留在這兒，老太太年紀大了，也沒精神帶孩子，所以就聘一位家庭教師，管理這兩個孩子，這兩個孩子，都是女的，一個十歲，一個八歲，性情脾氣也好，白天上了學，你就幫着大奶奶作些細活兒，晚上她們放學回來，你就跟她們溫溫課，旁的沒

有什麼事情，只是帶領孩子，總好像煩一點！」

張秋芳一聽凌太太這篇話，她算懂了，她在報上也常常看見分欄廣告裏邊，招請這樣一種人才，好聽的說是家庭教師，不好聽的說，就是保姆，她覺得這個職業，對於她的個性，適合與否，還是小事，她第一先不願意的，是幹人家的家事，這個位置，雖然比下人高明，但是處處總得受主人的節制，決不能自由的，要是不幹罷！人是來了，而且他們一片好意，自己掉轉身子就走，這未免也不識抬舉，再說這樣的人家，錢一定是少不了的，自己出門的目的，原是爲了錢，賺錢的事情，那一樣能自由呢，若是拿跑單幫的一比較，又是擔風火，又是吃苦，這裏就算不自由一點，穩拿這幾個錢，也是合算的，她這樣沉沉的想着，凌太太坐在一旁，就等待着她的考慮，秋芳四面八方的考慮下來，她就決定了，她掉過臉去向凌太太笑了笑。

凌太太笑道：「怎麼樣？能就不能就呢？」

「伯母一片好意，我還不願意嗎？」秋芳說這話，就是表示決定了。凌太太也是個聰明人，她接着下去說：

「你先試幾天再說，如果不合意，好跟我說的。」

她們這場談話，也經過很長的時間，這個時候，下面的牌桌，已經停止，預備開晚飯了。凌太太攜着秋芳的手，一同走下樓來，走到客堂裏，只見飯菜都已擺好，大家都等着吃飯呢，在這些人之中，秋芳卻不見潘近安和凌月華，凌太太走在前面，一路笑着說：

「我給你們介紹這位張小姐！」她說畢這話，引着秋芳，走到一個穿着藍袍黑褂的男子面前，這男子大約在四十左右的年紀，面孔圓圓的，很有點像潘近安，秋芳不用猜，這準

是近安的大哥如安，他鼻樑裏架着一副金絲邊眼鏡，鼻子下邊的嘴皮上，留着一撮東洋小鬍子，這一看上去，就覺得有點尊嚴可怕，凌太太還沒有把秋芳給他介紹，他就一連的拱着奉頭，倒是堆下了一臉的笑容，說道：

「不用介紹，我知道是張小姐！以後請多多指教我的兩個孩子！」

秋芳被他先一搶嘴，一時紅着臉，倒說不出話來。

凌太太笑道：「你不用介紹，人家還不認識你呢！」說到這裏，就笑着向秋芳道：「這是我的大姪兒潘如安，也是這裏的大主人！」

秋芳聽着，微微的向如安鞠個躬，輕輕地叫了一聲：「潘先生！」然後凌太太又引着她走到一個中年婦人的面前，年紀和如安相仿，穿着一件藏青嗶嘰的觀絨旗袍，細細的腰身，窄窄的袖口，一張鵝蛋臉，一頭光油油的頭髮，後腦子上，挽着一個橫愛司扁扁的髮髻，瞧她的身段面貌，年輕的時候，一定非常的美麗，凌太太沒有介紹，她就走過來握着秋芳的手，笑着說：

「張小姐！你以後不必拘禮，要有什麼不如意的事情，只管跟我說！」

秋芳一想，這當然是如安的夫人了，但是凌太太沒有介紹，自己却也不敢貿然招呼，正在這一躊躇間，凌太太何等機警，忙笑說：

「大奶奶真設想得週到，張小姐！這是如安的奶奶，你叫她一聲潘師母罷！」

秋芳叫了一聲潘師母，接着又道：「請你以後也不必客氣！」

凌太太把如安夫婦介紹過，接着又介紹了如安的老太太，秋芳一一都見了，這潘家的主要人物，秋芳終算都已見過，這個時候，大家方始坐下來吃飯，吃着飯的時候，如安笑着說：

「今晚近安和月華怎麼都不回來吃飯？」

大奶奶笑道：「只怕兩個人看電影上跳舞場去了！」

「胖胖和瘦瘦呢？」

「不是月華妹帶着她們一塊兒出去的吗？」大奶奶一面用筷子撥着碗裏的飯粒，一面笑着回答。

凌太太笑道：「今天的牌局怎麼這樣的早，是那一個贏家，客一散，晚場擺不擺呢？」如安用筷子指了指旁邊坐着的妻子，笑道：

「你瞧那一個，一連幾天，她的牌風真太順了，嚇得客都跑了，晚場還擺嗎？」

他們一面吃着飯，一面談着話，這些話，在秋芳聽來，都是富貴場中的得意語，她們的家裏，又那裏能聽得到呢？這一餐飯吃得很久，吃畢以後，黃媽送上茶來，大家又閒坐着談起話來，凌太太知道秋芳一天的旅途辛勞，應該早些睡覺，而且近安和月華保不定什麼時候回來，她枯坐在這裏，也沒有什麼話可說，因此就叫黃媽帶領她樓上去休息，秋芳巴不得他們這樣說，也就老實不客氣的告辭出來。她跟着黃媽走到三樓的亭子間，打開房門，開亮了電燈，一看這房間，竟預備着她一個人睡的，一張白漆的小鐵床，一張寫字檯，靠壁又是一隻藤書架，這房間雖小，放着這幾件東西，却也並不覺得狹窄，而且床上已鋪好了被褥，這床被褥，比自己帶來的好上千萬倍，自己的東西，就放在床頭，黃媽一走，她就坐到書桌面前的靠椅上，兩手支着下巴，眼睛注視着頭上的電燈，萬斛思潮，只是泛湧起來。

第五章 意外的收穫

一個人的際遇，真是難以捉摸的，在十天以前，秋芳何嘗想得到有這樣一天，人生巧遇，也像寫小說一樣，情理上所無，而事實上竟有，這在秋芳身歷其境的，也覺得這好像不是事實，却是一個夢，然而做一個人，又何嘗不是連續的在做着夢，她一個夢已經做畢，第二個夢正在開始，這個夢的是非好壞，那裏能預先知道。她怔怔的坐在書桌面前的靠背椅上，兩手支着下巴，抬着臉，看着頭上雪白的燈光，一切的東西，對於她都是新奇和生疏，她好像從第一個夢境跨進第二個夢境，這一種突然的轉變，不免有點輕愁薄恨，夢境和心境，好像都一樣的遠離起來了。

這個時候，時間還早得很，上海的夜是美麗的，雖然在淪陷時期，這一點美麗，不曾稍微有些遜色，然而在鄉下，已是三更過後，什麼人都睡着了，她想到自己的娘，這個時候，不知道是醒着還是睡着，自己一走，這一間房，她是一個人住着，舉目無親，而且又是一個殘廢的人，不知道銀寶是不是貼心貼肺的去侍候她，一切思潮，在她的腦子裏直湧起來，她禁不住掉下幾點眼淚，痛苦地把兩臂靠在桌沿上，身體就伏到桌子上去，她極力的把這些思潮摒除出去，她開始想着自己未來的新希望，假如真有十多万塊錢一月的收入，那簡直是平步登天，雖然談不到發了一筆大財，但是至少可以使住在鄉下的娘，寬心度日，而且自己穿的衣服，讓人家見了，實在也太笑話，第一個月拿出來，一半寄娘，一半留着自己添些衣服，她一切的計劃，想得那樣的美滿和樂觀，禁不住就想把一切未成事實的事實，長篇累牘的寫封信去告訴自己的娘，然而這個計劃，在她一轉念間，却又取消了，原因是她才來了第一天，一切的情形，都未熟悉，這封信憑空構造，未免太不着邊際，要是事實並不如她理想的那樣美滿，反而使娘多一種煩惱，更其不好，因此她把這封信，打算挪到第三天的晚上寫，

那個時候，她至少認識一些這裏的情形，這封信也就能夠寫得切實一點了，這樣想着，抬起臉來，又去瞧着那發亮的燈光，這燈光似乎照着她一條光明大道，她的眼淚還含在眼眶裏，却禁不住微微的笑了。

一個人在沉思的時候，往往不知道時間過得更快，秋芳這一想，不知道過了多少時候，看光景，時間決不會早，至少半夜天快要過去了，這就自己警告着自己，應該要睡了，於是展開了被子，剛想解開衣服上的鈕扣，外邊梯子上一陣急促的腳步聲，就有一個女人尖銳的聲音，喊着上來：

「秋芳！睡了沒有？想不到你今天會來呢？我失迎了！」

秋芳一聽這人的聲音，就知道是凌月華，一時忙把解開的兩個鈕扣，從新扣好，還沒有應着，凌月華已經推着門進來了，秋芳見她穿着一件虎黃的灰背大衣，扛着兩個肩膀，似乎剛從外邊回來，不勝寒慄，她走到裏邊，先脫下了手裏的手筒，伸出手來，拉着秋芳的手，秋芳見她手指上套着一枚很大的鑽戒，照在極亮的燈光裏，反射出刺目的光彩來，她一眼看到這隻鑽戒，不覺呆了，凌月華拉着她的手，搖撼了幾下，笑道：

「我們差不多有十多年不見面罷！你好！」

秋芳微笑着點了點頭，她當着這樣一位雍容華貴的小姐，想不到就是十年前在小學裏拖着鼻涕一同上課的凌月華，一個人的富貴窮通，好像是天生註定的，秋芳在這個時候，只覺得相形見拙，自己穿着這件大藍單袍，還能比嗎？由於心裏的慚愧，連話都說不上來，然而凌月華倒並沒有抬高她自己的身份，顯得那麼親熱的，她拉過了秋芳的手，隨即把身上的大衣脫了下來，撩在床上，人也就坐到床沿上，秋芳見她裏面穿着的旗袍，是毛貨的地子，也

是虎黃色的，兩隻袖子齊到離手兩寸距離的光景，袖口很寬大，左臂子上，套着一隻黃澄澄的金鐲子，臉上的脂粉氣很濃厚，在學校裏，秋芳覺得她並不是一個頂美的女孩子，現在一看，覺得她實在太美了，她一切的缺點，都用人工修飾所掩過去了；一張小圓面孔，塗着厚厚的白粉，淡淡的胭脂，兩條眉毛畫得又灣又長，頭髮老是像新燙的，當中聳起鬆鬆的高髮圈，上邊插着一朵也是虎黃色的蝴蝶花，總之她身上的一切，都是虎黃色，除了一雙肉色的絲襪子以外，連一雙跟子上拉着白兔毛的氈呢鞋子，也是這個顏色，如果秋芳和她在馬路上見面，決不會認識她就是十年前的凌月華，現在要不是她自己說破，秋芳也認不出來，她過去的影子，全給無情的歲月所帶走了，然而一種天然的疤痕，這是人力所不能消滅的，她左眼角微微的有些吊眼梢，秋芳看來，依稀還是當年的樣子，這一個缺點，也是凌月華學生遺憾的一件事情，月華坐到床沿上，拍了拍床的另一端，叫秋芳坐下，秋芳笑着坐下身子，月華又拉着她的一隻手，笑道：

「你見過近安嗎？」

「沒有！」秋芳笑着回答。

月華歎了口氣道：「他成天裏不知忙些什麼？大清早出去，大深夜還沒有回來，要說事情忙罷，也不致於忙到這個地步！」

秋芳一聽她的話，跟自己的事毫不相干，無緣無故，對潘近安發上了這幾句牢騷，不知是個什麼意思，她臉對着月華，不由呆了起來，月華瞧她這樣，也知道自已對於近安的不痛快，不免露出聲色來，因此笑了一笑，忙轉過來說：

「客來了！他自己倒跑得不見人面，有這個理嗎！」

秋芳笑道：「月華姊這話太客氣，我算不得客，以後還請你多多指教！」

「你別這樣稱呼我！」月華笑着說：「我們還是像學校裏那樣的呼名喚姓！你來了，見過了我的大表哥和大表嫂嗎？事情知道了沒有呢？」

秋芳點着頭道：「都見過了！事情也知道了！」

月華也笑着點了點頭，然後說：

「這好像有些委屈你罷！其實這裏舒服倒很舒服，比不得公司行家那樣的拘束，我媽和大表嫂想請你管教兩個孩子，我就反對，我說人家是個大姑娘，不會上過師範念過兒童心理學，那裏懂得什麼管教孩子，我知道你在小學裏讀書時候，就是一手好針線，綑子上刺個鴛鴦繡朵花，就像是活的，我大表嫂就愛這點子玩意兒，我跟大表嫂說了，以後你不用管孩子，就幫着她做個細活兒，我們呢，有了個好教師，還得跟着你學呢！」

秋芳聽了她的話，心想剛才凌太太這樣說，她又那樣說，怎麼一下子又改變了，刺繡這個玩意兒，過去自己倒也費過一番功夫，不過自從戰爭以後的三年之內，父親一死，哥哥遠走，家境則一年不如一年，這種閒情逸致，久已沒有了，現在叫她再幹這一手活兒，自己也沒有把握，然而吃人家的飯，她就沒有理由反對，事到如今，也只好由他們擺佈，她微微的笑了笑：

「生疏得太久了，恐怕弄不好呢！」

「別客氣！」月華笑着說：「慢慢的練着就熟呢，明天先讓我挑件東西你試試！」她說着這話，人就站了起來，隨手拿起床上的灰背大衣和袖筒，吊在手臂上，一面和秋芳點着頭，一面慢慢的向外邊走去，秋芳也站起身子來，緩緩的跟在她的身後，笑道：

「不再坐坐嗎？」

「明兒見罷！你整天的搭着車子，也很辛苦，早些休息休息，時候恐怕也不早呢！」她說畢這話，人已經走出房門，回過身來，又向秋芳點了點頭，然後很快的走下樓去，秋芳把房門關好，回到房裏，也沒有把衣服脫下，人就滾到床上，她兩手高又着，枕住了頭，眼睛注視着電燈，心裏可在想，凌月華不是在這裏作客嗎？瞧她的樣子，她在這裏，倒像是自己的家一樣，她既經這裏的事情，都作得起主，這個人倒也不能得罪，這樣想着，心裏就有幾分防範，然而也有點惴惴不安，她深怕對於這門刺繡工作，拿不起手來，繼而一想，叫自己管教孩子，恐怕也不能勝任，但是人已經來了，管他呢！不論是家庭教師也好，針線女工也好，橫豎總比跑單幫和白坐在家裏的要強得多，這樣想着，倒是心安理得，一切的心事，都就丟開了，這才坐了起來，脫了衣服，鑽到被窩裏，人睡下以後，伸手就拿起床頭的電燈開關，關熄了電燈，這一晚，一來因時間晚了，而且昨天晚上，也沒有好好的睡過，今天一整天，又是奔走了一天，所以人睡到床上，不多時候就呼呼的睡熟了，這一夜，他睡得雖好，可是精神却並不安寧，這大概是白天思想過度，等到睡着，就作起夢來，而這些夢，光怪陸離，都是殘零片斷，沒有系統，一忽兒，她好像仍舊和娘在一起，自己坐在炭爐子旁邊煮着粥，一忽兒又好像近安送的二百萬，給朱大娘搶走了，一忽兒她又好像穿着凌月華的灰背大衣，和潘近安並肩兒在馬路上走，她手指上好像也套了亮晶晶鑽戒，臂子上好像也戴了黃澄澄的金鐲子，她好像什麼都比凌月華美，正在揚揚得意的時候，不料凌月華從後面追了上來，睜大着眼睛，開口就罵她小賤人，一面把她的灰背大衣剝了，手指上的鑽戒和臂子上的金鐲子，一齊都脫了下來，這個時候，旁邊的潘近安也不知那兒去了，一下子凌月華又不知

那兒去了，她的四週，盡是猙獰的魔鬼，手裏執着鋼叉，直向她的心上刺來，她拔腳就逃，一面逃，一面要想叫喊，可是無論怎樣的喊，自己却聽不見自己的聲音，這個時候，她簡直悶得透不過氣來，拚命的喊出了一聲媽！人也醒了，原來自己一條臂膊，正中壓在胸口，睜開眼睛，看看玻璃窗子上，泛出魚肚似的白色，原來天也亮了，閉着眼睛，細細一想夢裏的情境，不由的熱起臉來，心裏可又想着，怎麼奇奇怪怪的做起這樣一個夢來，幸而這間房是一個人睡着，要是旁邊還有人睡着的話，自己這樣大聲的喊着媽，這不是給人家笑話嗎？她一面想，一面又沉沉的睡去，這一睡，倒是心魂安定，可是第二次醒來的時候，已經是紅日滿窗，時候不早了，她一骨碌從床上跳了起來，急忙忙的披了衣服，一面扣着鈕扣，一面就去開着房門，開出房門，外邊聲息全無，這個樣子，好像這屋子裏的人，都沒有起來呢，她的房裏就少了一隻時鐘，也不知道現在是什麼時候，看看窗子上的太陽，大約是不早了，她起來了，也不想再睡，鋪好了被子，然後整理一下自己帶來的行李，把面巾牙粉牙刷一齊都理了出來，正當她把這些東西理出以後，那個黃媽却捧着洗臉水走進來了。

這是張秋芳所想不到，自己在家裏，淘米煮飯，那一棧不是自己動手，現在睡到紅日滿窗，一盆洗臉水，還得讓僕人侍候到自己的面前來，這種習慣，平常連做夢也想不到，一旦如此，心裏就覺得非常的不安，要是在家裏呢，朱大娘偶而給她洗了一隻碗，也得道謝一聲，現在她換了一個環境，也知道大戶人家的一點規矩，一個客人給僕人道謝，似乎不需要，若是這樣做，未免顯得小家子氣，所以黃媽送上洗臉水來，她並沒有謝，然而心裏總覺得有些不好意思，忙笑着說：

「用不到送來呢，我下樓來洗也是一樣的！」

黃媽笑道：「這還像話嗎？張小姐！你起來得早！」秋芳走到桌子面前，一面洗臉漱口，一面回答着黃媽的話。

「不早罷！現在什麼時候呢？」

「剛打過八點鐘！」黃媽笑着說：「兩位小姐剛上學去，其餘的人都沒有起來呢！」

「你們大少爺天天上辦公室去罷！」秋芳也是沒話找話，無意之中問上這一句。

「大少爺去是天天去的，有時候是上半天，有時候是下半天，時候可就捉摸不準。倒是月小姐老是九點半動身的準時兒，我們這位三少爺，那更不成話，早起來東方剛發白，就催着家裏的三輪車夫踏車出去，晚起來，也許是後半夜，那怕是大風大雨，想着走，也得要走，然而有時候却成天整夜的睡覺，連飯也不吃。」黃媽說着這話，站在一邊，只是微笑，秋芳正在把香肥皂擦着手巾，一聽黃媽的話，她索性把手裏的工作，做得緩緩的，她也有個意思，她把工作做得慢一點，是打算讓黃媽多站一下子，她至少在黃媽的嘴裏，探聽出一些潘家的情形，她一面擦着手巾，一面笑道：

「你們三少爺現在念書還是作事呢？」

「你不知道！」黃媽又笑着說：「他們一家子都在銀行裏作事，大少爺是個什麼銀行經理罷！所以三少爺和月小姐有了這條路子，大家都進去了。」

「那末月小姐也常住在這兒，她不是你們凌姑太太的女兒嗎？」秋芳又笑着問。

黃媽點着頭笑道：「你這話一點也不錯，你小姐不是跟月小姐和三少爺都是同學嗎？這件事情，你大概也知道！」

「我知道什麼呢？」

黃媽伸出兩個指頭來，向秋芳面前揚了揚，然後笑着說：

「這位月小姐不久就是我們的三少奶奶，你不知道嗎？」

秋芳一聽這話，這才明白了，怪不得凌月華在這裏，大模大樣的，儼然以主人自居，而且昨夜她對於潘近安不客氣的批評，自己一時沒有覺察出來，月華的舉動談吐，是非常明顯的，只怪自己太笨了，自己在家裏的妄想以及昨夜作的夢，簡直太可笑，潘近安根本是一個纨绔子弟，化錢像流水，他在自己身上，化了二百萬，只怕老早就忘了，正如陸一鶴說的，在他身上拿幾個錢，真像牯牛身上拔了一根毫毛，一點也沒有問題，自己却想入非非，只怕潘近安連作夢也沒有想到呢，她這樣想着，不覺緋紅了一張臉，忙把手巾撲到臉上，掩飾起來，一而却笑着說：

「他們訂婚了嗎？」

黃媽笑道：「訂婚了！兩口子當初好得像蜜一樣甜，現在可不知道爲了什麼事，常常鬧彘扭，昨天晚上三少爺回來的時候，差不多一點過後了，月小姐老是等着不睡，兩口子一見面就鬥口！」

「他們什麼時候結婚呢？」

「據說好像是明年三月裏罷？但是我瞧他們大家烏眼雞似的，沒有結婚就是這個樣子，結了婚，又那裏能居家過日子！」黃媽說到這裏，禁不住又微微的笑了，然後又說道：「張小姐！你洗過臉，請到下邊客堂裏來吃飯！」

這個時候，秋芳臉也洗過了，口也漱過了，什麼事情都已完畢，黃媽才拿着臉盆走了，秋芳聽了黃媽這篇話，終算對潘家的情形，也粗知一二，因此自己就警告着自己，對於近安

和月華之間，須得處處要小心，最好自己置身事外，什麼都不顧問，自己此來，目的是賺錢，賺錢的事情，當然必須工作，那末除了工作以外，就是不見近安，也是沒有關係的，她自己拿定這個主意，也就心境泰然，慢慢的走下樓去吃飯，潘家一頓早餐，常常是七零八落，決不會全堂，所以秋芳吃飯的時候，僅僅她一個人，她吃畢了飯，依舊回到自己的房裏來，一時也沒有工作好做，只是坐着發呆，大約又過了一個鐘頭，凌月華蓬着頭髮，穿着睡衣，脚上是繡花的軟拖鞋，手裏挾着一個紙包，睡眼矇矓的走了進來，秋芳忙笑着站起身子，迎了上去。

月華笑道：「你早呀！吃過飯嗎？」

秋芳笑着點了點頭，說是吃過了，正當她說這話的時候，月華把紙包送到桌子上來，解開了紙包，裏面有印度綢的料子，也有府綢的料子，紅紅綠綠的一大堆，秋芳一塊一塊的揀起來，這些料子，上面都已描上了粉白的花樣，有鴛鴦，也有牡丹，大都是枕套台布之類，這個樣子，簡直是給人家趕着嫁時裏的東西呢，轉念一想，這可對了，這些東西，都是月華明年結婚時所用的，秋芳一塊一塊的挑着，先挑了一張白府綢描着鴛鴦的，笑着道：

「我先試這一個罷！可是荒了好幾年，做出來可有點不入眼呢！」

月華笑道：「你別客氣，隨便你怎樣做，準不會錯，這紙包裏綢子也有，花線也有，引線也有，你配搭着就好動手了！」說到這裏，看了看手腕上戴的手錶，接着又道：「我臉也沒洗，飯也沒吃，時候倒差不多，我還要出去，下午見罷！」她說着話，一溜烟的就往外邊走。

自從以後，張秋芳就做着這個工作，她這個工作，不用和人說話，一個人就在自己的房

裏做着，除非是吃飯的時候下一次樓，其餘的時間，都沉浸在這個工作裏，一連幾天，她倒也習慣了，有時候凌太太或大奶奶，到她的房裏來談談話，月華辦公回來，也常常過來看她已經做好的東西，這中間，就是一個潘近安，自從她到這裏來，就沒有見過面，心裏因此就疑惑着：怎麼這位三少爺竟忙成這個樣子，現在她對於潘近安至少有點認識，他完全是富家公子的身份，成天裏忙着些吃喝玩樂的事情，這種人，自己不夠資格和他交朋友，心裏偶而轉念到，但是想過以後，也就擦開了。

這一天，已是十一月的初旬，天氣很冷，她早上起來，就開始工作，午飯的時候，下樓去吃飯，吃過飯，又回上樓來，她坐在寫字檯面前的靠背椅上，桌子的一邊丟着尚未完工的繡花綉子，另一邊的報紙上，亂堆着零碎料子，剪刀，絲線，以及繡花所用的零星雜拌，她手裏捧着一杯熱熱的茶，眼睛注視着窗子外面的電線上，那電線上停着兩頭小麻雀，一隻飛了，一隻還停在那裏，才一剎間，那停着的一隻，也一齊飛了，心裏可想着，前天寄回家去的信，大約今天可以到了，娘接到這封信，大約是手忙腳亂，一定找上朱六去請順昌米行裏的老先生念給她聽，她聽了後，大約不致於過份失望罷？雖然自己這封信，寫得並不怎樣的誇大其詞，但是在字裏行間，已經隱隱的說出這裏的情形並沒有錯，她的前途是很有希望的，她這樣想着，想着，不覺想呆了，手裏捧着一杯茶，並沒有喝，身體却一直斜過去，手裏的茶杯，杯口子也斜斜的側過去，杯子裏的茶，這就傾瀉下來，潑了一衣斗的水，自己卻還沒有覺得，然而這個時候，他旁邊有一個人哎呀了一聲，說道：

「怎麼啦！你一個人想着什麼想出神了！水潑到衣斗裏去了！」

秋芳一聽，這才驚醒了，忙把杯子送到桌子上，拍了拍身上的水漬，站起身來，一看這

個人不是別人，乃是多天不見面的潘近安，這就禁不住一紅臉，微微的向近安笑了笑。

近安穿的是西裝，大衣領子拉得高高的，手裏拿着一頂呢帽，剛像是外邊回來的樣子，秋芳一笑，他也笑了笑，說道：

「對不起得很，你來了，我沒有招待你！」他說着話，把手裏的帽子，老遠的往床上一丟，人就坐到床口上來，隨手拿起秋芳剛送到桌子上的茶杯，這杯子裏還有大半杯子的茶，他喝了一口，依舊送到桌子上去。

秋芳笑道：「冷了罷！水壺子裏有呢？」她一面說，一面走到書架子面前，正要拿起書架子上的熱水瓶子，近安一連的搖着手：

「不用！不用！我不想喝茶呢？」

秋芳回過身來，不禁又笑了笑，然後走回到書桌面前來，坐到靠背椅子裏，架着一條腿，兩手交叉着抱住了膝頭，身體微微的搖撼着。

「潘先生很忙罷！」半天，秋芳微微的笑着說。

「忙什麼！」近安笑着說：「我就是成天裏無事忙，你來了！我不招待你。這裏的事情合適不合適？」

秋芳點着頭笑道：「很合適！多謝你呢！前兒你幫我這樣一個大忙，我真有點過意不去！」

「你這話跟月華提起沒有？」近安輕輕的問着。

秋芳搖了搖頭，她知道這一點關係，也輕輕的說：「沒有！」

「你不能提這話！」近安笑着道：「月華是個醋瓶子，讓她知道了，這可不得了！」他

說着這話，禁不住也一紅臉，笑了一笑，隨後站起身子來，伸了一個腰，又看了看手腕上的手錶，眼睛望着窗子外面，只是出神，半天，他方始解悟過來，拿了床上的帽子。

「不到外邊去走走嗎？」

秋芳又微笑着搖了搖頭。

「這兒的事情可沒有辦公鐘點呢？別這樣埋着頭幹，你不是也認識姓陸的那一對說書父女嗎？他們倒常常念起你，你高興，就過去看看他們，他們還住在那個老地方！」近安說這話的時候，手裏拿着帽子，人站在房門口，他打算走了，忽然又走了進來，似乎等待着秋芳答覆這句話，而且是和秋芳一同走的樣子，秋芳只是紅臉，只是搖頭，半天才說道：

「過幾天再說罷！」

「今天我也上那邊去，一同走不好嗎？」

「今天……」秋芳沉着頭，只是躊躇起來，她兩隻眼睛，只是注視着脚尖，脚尖在地板上劃着字，劃了半天，才接着說：「今天不好罷！」

近安道：「這沒關係！偶而到外邊去溜躑一次，有那一個敢說話，今天大家都不在家，我大嫂子是個賭鬼，現在趕賭去了，姑媽合着我的媽，大約也上戲院子聽戲去，月華在銀行裏，兩個孩子也上了學，一門子走了一個光，你留在這兒幹這個勞什子的刺繡，這才是馱子呢！」

近安這篇話，他是無論如何慫恿着秋芳出去，秋芳聽他這樣的一再邀請，推託也不好，答應更不好，心裏想着，無事端端，跟着他一塊兒出去，這未免不大好，而且前天聽黃媽說出月華和近安這一點子的關係，那兩小口子正在鬧着蹩扭，自己要是也夾在中間，別說讓月

華知道了，她不能諒解，就是旁人看着，也未必能諒解，這樣想着，她的主意堅決得很，這個虛名無論如何擔不了，因此她就堅決的說：

「今天不成，改天去罷！」

近安没法子打動她的心，也就算了，他微微的一笑，把帽子戴到頭上，剛要走，忽然又想起一件事，輕輕的道：

「月華回來，請你別說我回過家來，我的事情，以後你總得知道，回頭我細細的告訴你，還得要請你包庇呢！」他說畢這話，拱着拳頭，向秋芳作了幾個揖，然後掉轉身走了。

秋芳聽了他的話，不知是個什麼意思，禁不住倒呆了，一時坐到椅子上，兩條胳膊靠住了椅背，回味着近安這句話，想來想去，他這句話簡直有點難懂，他的事情，自己那裏會知道，既經不知道，又何用替他包庇，想去想來，這就越想越糊塗，然而其中有一點她是明白的，潘近安對於凌月華好像是處處防範着，好像是處處迴避着，自己是個局外人，對於他們的事情，不用問，也不必問，那又何必一定要尋根究源，常常放在心裏呢，這樣想着，她自己覺得這種多餘的思慮，有點可笑，一時就把這種思想剪斷，拿起繡花綉子，一心一意的繡起花來，潘家是常常跑得一個人也沒有的，秋芳來了幾天，這種情形，已經遇過了好幾次，今天又是這樣一個局面，她坐在房裏，低着頭，專心其事刺繡着手裏的綉子，樓下靜悄悄，樓上也靜悄悄，她的房裏也靜悄悄，偶而抬起頭來，看看外邊的陽光，她第一次看的時候，太陽正爬在對過的牆上，第二次看，太陽已經爬到自己的窗子上來了，等到第三次抬頭，已經沒有太陽的影子，高爽的天，糊上了一層衣，快近黃昏了，她是知道的，大奶奶出去一趟賭，保不定整日通宵，有時候賭滑了手，索性就不回來，凌太太和老太太應該回來了，然而

也沒有回來，初冬日短，這個時候，看看天氣，倒像是晚了，然而也不過是三四點鐘罷，她一面做，一面在想，正在這個時候，梯子上一陣脚步聲音，這腳聲踏得又重又響，秋芳心想，莫不是潘近安又回來了嗎？不就就斜過身子，抬起臉，向門外看去，不料上樓的人不是近安，却是近安的大哥如安，如安夫婦是住在三樓上的，秋芳住的亭子間，却在二樓和三樓之間，所以如安每回上樓下樓，必須要經過秋芳的房間，平常呢，大家見了面，不過是點頭招呼，這一回，如安一上樓，推推自己的房門，却是鎖着，於是重又回下樓來，走過秋芳的房間，一眼看見秋芳正在裏面繡花，於是就笑着走進房來，秋芳心裏却存着一點畏懼的意思，然而又不能不招呼，她忙丟下了繡花綉子，站起身來，垂着兩隻手，很恭敬地叫了一聲：「潘先生！」

潘如安粗看他的面貌，那是顯得非常尊嚴的，然而他有時候也顯得非常的孩子氣，他一手摸了摸嘴唇上面的東洋小鬍子，堆滿了一臉的笑容，走到窗前的書桌旁邊來，拿起秋芳剛放下的繡花綉子，偏着臉看了半天，又送到窗子前面的亮地裏，又細看了半天，這綉子上面繡的一對鴛鴦兩瓣荷葉和一朵蓮花，差不多快要繡完了，上面紅綠分明，粗看之下，就像是一幅極精緻的工筆細畫，這使如安一連的點起頭來，笑着道：

「真不錯呢，要是送到什麼美術展覽會去，標個一二百萬的價錢，只怕還有人搶着奪着呢！」

「潘先生說得太好了！」秋芳紅着臉說：「這……這簡直是不成個樣子！」

如安放下綉子，鏡片子裏一對又大又圓的近視眼，注視着秋芳的臉子，要不是他臉上沒有笑容的話，秋芳真疑心他在發脾氣了，然而如安今天却顯得特別的愉快，聳了聳肩膀，並

不想走，一擦嘩嘩袍子，就在椅子上坐了下來。

「張小姐這一手絕活兒從那裏學來的呢？像我們這位老表妹，她簡直連一個補丁都玩不上來！」

「這……這……」秋芳的臉越發紅了，她嚶嚶地說：「這……未免說得太過份，憑我也不懂得什麼！」

如安笑道：「你別客氣，我也愛上這些玩意兒，可是一家子都玩不上這一手，張小姐如果還有餘下的功夫，我倒要請你繡個什麼的？……」

「繡個什麼呢？潘先生吩咐，我無有不遵從！」秋芳笑着說。

如安仰起臉來，哈哈一笑，然後說道：

「這樣罷！你隨便給我繡些什麼東西，最好是小件兒的，愈小愈好，你就給我繡塊子的罷，不要烏烏黑黑的弄上了一大堆子，最好是疏疏朗朗的就好！最好……」說到這裏，抬着臉想了一想：「最好是幾片竹葉，數朵梅花，這就行了！」

如安一面說，一面又站起身子，他嘻皮笑臉的，只是注視秋芳的臉，這個時候，秋芳些覺得了，她覺得這位潘大經理，平時扳起了一張嚴肅的面孔，現在這張面孔不知到那裏去了，他顯然有些不老實，秋芳的一顆心，只是別別的亂跳，心想不知道他存着個什麼意思，一時倒呆了起來。

如安笑道：「怎麼啦！張小姐不肯俯允嗎？」

「這……這……」秋芳不禁又緋紅了一張臉，嚶嚶地說：「這……這是那兒的話，這一點子事情還用說嗎？潘先生什麼時候要呢？」

如安笑道：「我點個景，潤資加倍，什麼時候，我倒不在乎，橫豎你什麼時候高興給我做，就是什麼時候罷！」他說畢這話，又哈哈一笑，張秋芳却料不到他伸手摸到衣袋裏去，摸出一隻胖胖的皮篋來，打開皮篋，取出一疊簇新的鈔票，一看都是五千元的面，大約總有二三十張，他把這疊鈔票塞到秋芳的手裏，扛了扛肩膀，笑着說：

「這是潤資，你不能退回！」

秋芳接着那鈔票，也不知道他說的什麼暗語，不覺呆了，忙把鈔票退回去，不料如安頭也不回，掉身走了，爲了這件事，自己又不好意思追下樓去，一時手裏呆呆的拿着鈔票，正在進退兩難，不料梯子上又是一陣沉重的脚步声，秋芳忙把鈔票藏在身後，這一回進來的却是近安，他神色慌張，走進房來，就在衣袋裏摸出一個小小的紙包來，往秋芳床上的枕底下塞，一面向秋芳亂搖着手，叫她保守秘密，於是又急忙忙的走下樓去，他一面走，一面高聲說道：

「你抄罷！你抄罷！」

秋芳一聽，下邊是月華的聲音，隔不多時，兩口子却在吵起嘴來了。

第六章 錢用漏了

張秋芳在半天的時間裏，週旋於如安近安弟兄兩人之中，一個去，一個來，簡直有些應接不暇，她手裏握着一疊鈔票，正在發呆，不料近安又急匆匆的走了進來，把一個小紙色塞到她床上的枕底下去，一面又急匆匆的跑下樓去，等到他跑到樓下，凌月華却和他吵起嘴來了，秋芳呢？這個時候的心境，她自己也說不出來，她只覺得好像做了一件虛心的事情，

手裏拿着的鈔票，沒法子退回去，近安塞在枕底下的小紙包，更沒法子退回去，在這幾天之內，她明瞭一點潘家的情形，一直自己警告着自己，切不可自尋煩惱，捲入這個旋渦之內，不料自己遠遠的避着，近安自會找到她，更意想不到的，如安却也找到了她，她處於這兩位弟兄之間，左右為難，近安紙包裏的東西，還是一個謎，然而猜想起來，不外是一種秘密，這個秘密，不外也只瞞着一個凌月華，要是讓凌月華知道了，自己生一千張嘴，也不能自圓其說，這樣想着，愈想愈可怕，而樓下呢，正鬧得家翻宅亂，秋芳那裏再敢下去，細細的聽着，總是月華逼着近安拿出一樣東西來，而近安却沒口子的聲辯沒有這回事，這中間如安夫婦以及老太太凌太太等許多人，勸解的勸解，責備的責備，約莫鬧了一個多鐘頭，方始靜了下來，秋芳聽在耳裏，跳了心裏，只怕凌月華就像是獵犬一樣，一頭衝到樓上來，翻開她的枕頭，把那個紙包搶了出去，但是凌月華究竟不是獵犬，近安藏放的東西，她那裏會知道，鬧了大半天，沒有結果，終也不能胡天胡帝的鬧下去，因此也就收場了，秋芳聽聽下邊一下子聲息全無，只道他們鬧過以後，大家又出去了，心裏也稍稍的安定一下，一時坐到椅子上，手裏拿着的鈔票，還是在手裏，並沒有放下，看到這疊鈔票，心裏却又極度的不安起來，想來想去，總想不出如安憑什麼理由要送自己的鈔票，要說是他不想措自己的油，這錢是買料子和絲線的，但是至多幾千塊錢就夠了，那裏用得到這許多，若說是送自己的薪俸罷，但是他也沒有明說，而且自己還是剛到這兒來，似乎是没有先拿錢的道理，就說是錢先拿了，他何以又不當眾人的面給，却這樣鬼鬼祟祟的給，而且拿錢的時候，簡直像是心血來潮，隨便一塞，也不點個數目，秋芳一層一層的推想下去，愈想愈糊塗，然而她心裏又何嘗不明白，潘如安這錢給的簡直有點不懷好意，他看上了自己的刺繡是假的，看上了自己這個人倒是真

的，想到這裏，不由一朵紅雲，飛到臉上來，一種熱氣，從脚跟直透到腦門，一顆心好像吊在腔子裏，不住的蕩漾着，她手裏拿着的一疊鈔票，只覺得有些粘手，不知如何，原來手掌心裏也滲透出一些細微的汗珠，手却是冰涼的，而且覺得身體也有些微微的抖顫，她禁不住，歎了口氣，拉開寫字檯的抽屜，就把鈔票塞了進去，閉上眼睛，如安和近安的臉，都在她的眼前，她想到枕頭底下一個小紙包，這小紙包裏不知藏着些什麼？要想偷偷的拿出來看一看，然而又深怕月華走了進來，沒有這個勇氣，秋芳在一個極短的時間裏，一顆心翻上落下，只是動盪着不定，一個人坐在房裏，針線不動，只是呆想，剛才房間裏還是很亮，大約她想了很久的時間，現在天已經黑了，外邊的電燈，都已亮了，她的房裏，却還是漆黑一片，一個人想出了神，心以外的事情，什麼都管不了，那時候黃媽走了上來，她也不覺得，黃媽走到門口，一看裏邊的電燈沒有亮，這禁不住就問：

「張小姐不在罷？」

秋芳聽了這話，這才算醒過來了，她禁不住又一紅臉，笑道：

「在呢！」

「你怎麼不開燈！黑地裏坐着嗎？」

秋芳撒了一個謊說：「我睡着呢？現在什麼時候了！」她說着這話，就摸着走到床頭邊，摸到吊在鐵床架子上的電燈開關，開亮了電燈，電燈一亮，只見黃媽笑嘻嘻地斜倚在門框子上，一手提着掛在身上的飯單布，去揩着另一隻濕淋淋的手，她抬着臉，想了一想：

「大約七點半罷！下邊開飯了！請去吃飯！」

秋芳笑了笑，又撒着謊說：

「我一睡連時候都睡糊塗了！」說到這裏，又輕輕的接着說：「剛才我聽見你們三少爺和凌小姐吵着嘴來，爲了什麼事呢？」

黃媽聽了，索性走進房來，輕輕的把房門虛掩上，然後笑着說：

「別提！我也沒見沒過門的毛脚媳婦，有這樣一股子的潑勁，誰知道他們的事，剛才三少爺一回來，一個夾屁股跟着就到，兩個人一見面，就吵起嘴來，一個說他藏了她什麼東西去送外面的女朋友，一個說他根本没有這回事，兩個人扭成了一團，倒像是多年的夫妻，吵呀鬧呀的，如今的小姐們，可不知是怎麼一回事，還沒有正名正理的抬着花轎子迎娶，却就要管頭管脚的管起這個毛脚男人來。」黃媽說到這裏，握住了嘴，只是笑着，她笑了半天，一想自己的話，把小姐們一齊罵上了，眼前一個張秋芳，不是也是小姐嗎？因此又接着說：

「像張小姐這樣的老實，千個兒裏就挑不出一個！」

秋芳倒不要聽她的恭維話，却笑着問：

「鬧過了，大約又都出門了罷？」

「沒有呢？你瞧瞧去，大家像烏眼雞似的，面對面的坐在客堂裏，你也不說，我也不響，白瞪着眼睛，大家瞧臉子！」

秋芳微微的一笑，心想黃媽這張嘴，却也會說，她走過去把房門開了，黃媽才走了出去，走到門口外面，又回過頭來：

「請你就下樓，快要開飯了！」

秋芳又笑着點了點頭，回過身去，拿下了壁上掛着的小圓鏡子，照了照面孔，伸出手指來，又掠了掠耳邊的的鬢髮，然後在桌子上拿了一塊格子手帕，塞在帶下的鈕扣裏，關熄了

電燈，走出房來，又帶上了房門，一步一步向樓下走去。

她人向下邊走，一顆心還是跳動得厲害，她總覺得好像做了一件非常虛心的事情，見了人，自己的臉，老是要紅起來，然而她不能一輩子不見人，無奈何，硬着頭皮，走下樓梯，就向客堂裏走去，走到客堂裏，今天真也難得，一家子的人都全了，這些人，大家鴉雀無聲，當中的紅木八仙桌上，菜已經放好了，還沒有裝上飯，近安和月華果然面對面的坐在兩邊的紅木椅裏，大家瞪着眼睛，板着臉子，是像是吵嘴以後的光景，凌太太老太太還有大奶奶三個人，已經端端正正的坐到吃飯桌子上去，如安反剪着兩手，在客堂裏來回的走着，秋芳悄悄的走了進去，正當和如安碰了一個對面，如安剛才這一張笑臉，現在可沒有了，他依舊板着一臉子的正經面孔，看見秋芳進來，抬着臉，看了看壁上的時鐘！

「吃飯罷！人全了呢？」他說着話，也坐到飯桌子上去，秋芳覺得自己的臉，有些熱熱的，大約在燈光裏看起來，一定是紅得很了，她非常不好意思的走到飯桌子旁邊，挨着凌太太的身邊坐下，這一桌，一共有七個人，如安面對着大門，一個人坐了一邊，老太太和大奶奶坐在如安的對面，左手裏是凌太太和秋芳佔了一面，右手裏就留着近安和月華兩個人坐，黃媽裝上了飯，近安也走過來坐下了，他的身邊還留着一個空位，這個空位，當然是月華坐的，然而在平時，兩個人要是不吵嘴，偶而碰到一處，吃一次飯，坐在一處，也無所謂，但是今天的情形有點不同，兩個人鬧得太厲害了，近安坐了下去，月華却不好意思坐到他的身邊來，大家正要扶起筷子吃飯，一看月華還坐在旁邊的紅木椅子裏，大奶奶就笑道：

「月妹別生氣了！老話說得好，船頭上翻臉，船梢上講和，這點子小事，用得着生這麼大的氣嗎？」

「大奶奶！隨她去罷！」凌太太似乎也有點生氣的樣子，她板着臉子說：「她這個脾氣，橫豎說不好！」

大奶奶拿着筷子，點了點旁邊的近安，笑着說：「三弟！你就認個不是罷，你呢？也得要叫人管管，不管，就不知道天高地厚！一味的胡來，月妹能夠勸你，就是你的福氣，你別瞧她一個子兒都不值呢？」

大奶奶這幾句話，引得全桌子的人都笑了，近安一口飯剛送到嘴裏，聽了大嫂子的話，也禁不住笑了出來，嘴裏一口飯，噴了一地，這樣一來，屋子裏的空氣，總算調劑一下，如安手裏端着飯碗，回過頭去，向月華笑道：

「得啦！得啦！老三笑了！這可下場了！」

月華見一桌子的人都傳着筷，只等着自己，這也未便堅持，一時站了起來，紅着臉子笑道：

「我才犯不上生氣呢？」她說着話，走了過來，一看坐到近安的旁邊去，總覺得有點不好意思，因此就一直走到大奶奶的身邊，接着就說：「大表嫂！我們對調一個坐位！」

她一說這話，不問大奶奶肯與不肯，拉着大奶奶的衣袖，把個人直拉了出來，自己就佔這個坐位上去，大奶奶笑彎了腰，只得坐到近安的一邊，一坐下來，拿起一雙筷子，指着月華笑道：

「月妹！你這就不大方，停下子你要是跟老三說話，我就擰你的嘴！」她說着話，面對着張秋芳，秋芳手扶着筷子，只是微笑，大奶奶就接下去跟秋芳說：「張小姐！你這對老同學真有點像歡喜冤家罷！」

秋芳禁不住又笑了笑，大家才開始吃飯，這一餐飯也算是大鬧後的餘波，飯畢以後，大家各自管各自的，大奶奶今晚有個牌局，她第一個先走，接着是近安也走了，如安也走了，月華站了一刻，一下子也不見了面，凌太太和老太太是一對好姑嫂，兩個人悄悄的在下邊廂房裏抹小骨牌，秋芳本來是孤獨的，雖然凌太太也邀着她湊一脚，她却笑着回絕了，各人都有各人的事，秋芳也只得回到樓上去，她走到房裏，斜倚在床上，一隻手拿火柴梗子剔着牙，一隻手撐在床中央，半天，半天，才把手裏的火柴梗子丟到地上去，坐起身來，拿了桌子上的繡花綉子，看看上面，不過還有幾瓣小荷葉兒沒有繡好，要是趕，老早就趕好了，但是今天不知爲了什麼緣故，老是有點精神恍惚，現在電燈亮亮的，時候又早，照她平時的脾氣，這一點未完的工作，今天晚上無論如何要趕好，但是看了半天，精神疲倦得簡直連針都拿不起，別說是趕了，重把綉子，擦到桌上，人又睡了下來，剛一睡下，却又想起抽屜裏邊的一疊鈔票，於是又坐了起來，拉開抽屜，看看門還虛掩着，忙把抽屜抽上，走到房門口，梯子上邊的電燈開得亮亮的，人一個也沒有，於是重又回進身來，把房門關好，撥上了司潑靈鎖，這才安心地去拉開抽屜，取出這一疊鈔票來，人坐在床口上，手裏拿着鈔票，一張一張的數着，一數之下，一共二十張，都是五千元的，這就是整整的十萬，這拾萬塊錢，自己收着，不知怎樣的處置，要是留着回他，未必回得進，而且和如安不常接觸，找他的機會也很不容易，再說他拿出這幾個錢來，自己這樣的慎重其事，在於他，簡直是一點不足道，給了人家，也就早已忘了，那又何必一定要白丟這個便宜，秋芳這樣一想，就把這些錢算是自己所有了，她看看這種簇新的鈔票，實在也捨不得放棄，因此數了一遍，又是一遍，大約總數了七八遍，方才找了一張舊報紙，把鈔票包了起來，手裏却還捨不得放鬆，只是拿着，抬着

臉，眼睛注視着電燈，轉念到這些錢的用途，她第一個思想，是一半寄家，一半留着自己添件衣服，這個思想剛一有，却被第二個思想打倒，她覺得娘現在手頭存着整百萬的鈔票，不致於短錢，這個錢先不必寄家，倒是自己身上行的頭，實在太丟人，應該要大換一下，然而憑這十萬塊錢能買些什麼呢，這就大費躊躇，心想一件大衣，就是最大等的，大約就要十萬塊錢，買了大衣，衣服就添不起了，不得已而求其次，就把大衣放棄，添件駝絨旗袍，大約也要七八萬，一雙皮鞋，至少也要二三萬，這十萬塊錢，還短個二三萬，好在自己身邊正有三二萬，添了進去，也就差不多了。

張秋芳有了這十萬塊錢，簡直是神魂顛倒，左思右想，終算給她想出這十萬大元的用處，自己把主意打定，心也定了，手裏拿着這一疊報紙包着的鈔票，放到什麼地方，却又躊躇起來，依舊放到抽屜裏，可是抽屜上沒有鑰匙，只怕丟了，放在身邊，那件貼肉襯衣，又沒有衣袋，一時東張西望，到處想辦法，最後還是覺得枕頭底下最妥當，於是拿開枕頭，正要把這包鈔票塞到下面去，不料却有一樣東西送到她的眼裏來，這東西就是剛才近安塞着的一個小紙包，這紙包四方方一個，拿起手來，只覺得重沉沉的，秋芳一時心動，看看這紙包上並沒有封固，只是摺着一隻活角，拆它開來，那是極容易的，拆過以後，仍舊可以照着原來的摺痕，照式包好，一時就拆了開來，這一拆開，不由一呆，原來裏面是兩封信，這還不是呆的原因，而信的夾紙裏，却放着兩樣金飾，一樣是一隻約有二錢重的金戒，一樣是一條金雞心項鍊，大約也有六七錢的重量，秋芳看着，心想這是怎麼回事，這樣貴重的東西，往人家枕頭底下一塞，人却不知跑到那兒去了，要是給凌月華一查出來，這不是收贖的證據嗎？一時心裏亂跳，聽聽門外，沒有聲音，於是把那個紙包攤在床上，先拿起一個金戒，這

金戒是一個名字戒，當中四方版子上，刻着一個名字，這個名字，却不是凌月華，細細一看，這名字刻的是篆體，秋芳却也識得，原來是小鶯兩個字，這個名字不是中華飯店裏唱書的那個女孩子嗎？一時倒也弄不清這究竟是怎麼一回事，陸小鶯的金戒怎麼弄到姓潘的手裏去了，一時放下金戒，又拿起紙包裏的金項鍊來，這項鍊下面的鷄心，可以揭開蓋子來，秋芳把一面的蓋子揭開，裏邊嵌着一張近安的小照，把另一面蓋子揭開來，裏邊也嵌着一張照片，這張照片，却是一個女人，而這個女人又不是凌月華，細細一看，也是和金戒上的名字一樣，仍舊是陸小鶯，秋芳看了這兩樣東西，心裏有點明白了，原來潘近安自從在火車上和陸小鶯見面以後，竟打得一片火熱，居然到了奉送金飾的程度，照情形猜想起來，這中間大約凌月華也有些風聞其事，所以三天一吵，五日一鬧，大約這件事情，今天被她查出來了，近安一時情急，就把這個東西丟到自己的身上來，自己收着這個贓，要是讓月華也知道，於這簡直是知情不報，罪加一等，想到這裏，不由的害怕起來，聽聽門外，還是聲息俱無，於是悄悄的把金戒和項鍊塞到枕頭底下，然後拿起紙包裏的兩封信，等到把信展了開來，却不是信，原來是銀樓裏面的兩張發票，看看日期，却是今天的，秋芳愈想愈對，這個東西，一定是近安今天從銀樓裏取出來的，大約是給月華露了眼，一時又沒法子給陸小鶯送去，因此就橫腰裏塞到自己這邊來，秋芳覺得潘近安和陸小鶯打得這樣的火熱，這是出於意料以外的，當初自己什麼都錯想了，他對於自己，實在沒有半點情感可言，這二百萬塊錢，要不是他存心攙絡陸小鶯的意思，擺一個大爺架子給陸小鶯看看，只怕他就捨不得化，這樣說來，自己得了這二百萬塊錢，並且到潘家來吃口飽飯，還是間接受惠於陸氏父女，秋芳在這些上非常聰敏，她一想就想透了，人生都是緣份，這是勉強不來的，自己和近安，大約是僅僅只

有這二百萬的緣份，以後也就不必苛求了，她一面想，一面又從枕頭底下取出那兩樣金飾來，抬在手裏，愈看愈愛，不覺把金戒指在手指上，把項鍊掛在頸項裏，站起身來，對着那掛在牆壁上的小圓鏡照了又照，不覺一個眼花，好像自己的身上穿着漂亮的大衣，燙着漂亮的頭髮，自己這張臉，實在不輸於陸小鶯，要是近安把這些金飾送給自己，那又多麼的好呢！她一時想入非非，不覺又想呆了，等到醒悟過來，看看鏡子裏的自己，那裏穿着什麼漂亮的大衣，燙着漂亮的頭髮，禁不住一紅臉，忙把金戒和金項鍊都拿了下來，照着包紙的原摺印，依舊包好，塞到枕頭底下去，一方面却又想，這樣貴重的東西，近安大約不會丟個一天兩晚罷，他或許還要來拿呢？於是，不敢睡覺，一直等着，可是等了大半夜，潘近安始終沒有來拿去。

過了午夜二點鐘以後，大家都陸續回來了，樓下面說話的人，有大奶奶，有凌太太，還有凌月華，就是不聽見近安的聲音，秋芳心想，要不是他不回來罷！再過了一些時候，大家也好像都睡了，樓上樓下，聲息全無，秋芳知道這個時候不來，大約是不會來了，於是脫了衣服睡覺，到了第二天，潘近安還是跑個不見人面，一連幾天，潘近安不知跑到那兒去了，這幾天之內，凌月華一回家來，老是板臉子，打電話，直到第四天的早上，近安回來了，一回來，兩口子一見面，少不得又是大吵一場，這一回，如安也把近安說了一頓，並且丟給他一封信，這封信，却是銀行裏的解職書，近安接了信，若無其事的看了一遍，淡淡的笑道：

「算了吧！丟了也好！」

如安靠在沙發椅裏，手指裏夾着一支老美女雪茄，抬着臉，只是望着近安，聽他說了這話，彈了彈雪茄上的烟灰，人就站了起來。

「丟了也好？」他冷冷的一笑，「我瞧你這幾天好像魔鬼附了身一樣的，跑個不見人面，你怕我不知道。」

「你知道什麼呢？」近安嘻皮笑臉的說。

如安板着臉子，一面扳着手指道：「賭場！舞場！跑狗場！那一場沒有你的份，你在外邊大約虧空不少罷！要是再荒唐下去，將來可怎麼得了！」

「將來？誰還管到將來呢？」

「我瞧你現在就過不了！銀行裏的事一丟，你外邊的債務，你別想我給你了去！」

「你不了！我自己也會了呢！銀行？一個月能拿幾個子兒……」近安一搶白，如安就大生其氣，連說好好！反剪着兩手，就往外邊跑，走到門口，又回過頭來，睜大眼睛向近安道：

「你以後別向我拿錢，從今以後，我們各自管各自的。」說着這話，一遛向外邊走去，近安見了這個情形，一想不好，這條路子可不能斷呢，這就追上了幾步，直追到梯子旁邊來，拉了拉如安的衣袖，笑道：

「大哥！你別生氣呢，從今天起，他就不荒唐，不過銀行裏的事，憑你老人家的面子，只要一句話，那還有問題嗎？今天……今天……」近安說着只是訛訛地，好像以下的話，實在有點難以啓齒，半天，半天，才伸出五個指頭來，向如安照了照，然後笑道：「我大約短個五百萬，無論如何請你特別通融一下，開張即期票給我！」

如安一瞪眼道：「你不是剛才說過自己會了嗎？」

「自己……」近安又訛訛一笑，說道：「不過眼前手頭窘得很，這個錢，我不是向你要，

是向你借，……將來本利奉還。……」

「本利奉還？……」如安冷笑着說：「你以前跟我一次一次的拿錢，何曾本利奉還過一次！」他一說這話，撩開了近安的手，一直向後門走去，近安呆呆的站在梯子旁邊，一瞧這個情形，心想是剛才幾句話頂僵了，再要挽回，已經來不及，一時呆看着如安走出後門，跨上三輪車，一逕走了，這就禁不住歎了口氣，心裏暗暗的罵着，你別高興呢，總有一天把你困着的貨，一把火燒個精光大吉。這樣罵着，又覺得沒有意思，於是垂頭喪氣的慢慢的踏上樓梯，一步一步像踏着螞蟻一樣的走上樓去。

這個時候，凌月華早已起來了，她和凌太太住在二樓會客室左邊的廂房裏，剛才近安和如安所談這番話，她聽得很清楚，她坐在一張藤椅裏，面對着房門，禁不住掉下淚來，凌太太還睡在床上，歎着氣道：

「哭什麼呢？瞧以後罷！近安要是再這樣胡天胡帝，乾脆就解除了婚約，我老早就告訴你，近安這孩子，決不會四平八穩，你當初不要那個馬家的孩子，這是錯的，好在現在也沒過門子，合得上，結這個婚，合不上，大家就丟手，孩子！我老說你太縱了他了，憑這個人，那裏是扶得起的阿斗。」

凌太太說這話的時候，正當近安一步一步從梯子上走上來，他因為走得很慢，而且脚步很輕，凌太太的話，都給他聽見了，如果沒有這話，他也許會跑到房裏來，現在走上樓梯，猶豫了一下，心想一個釘子碰過了，再去碰第二個釘子嗎？於是就走過房門，一直就走到右邊廂房自己的房裏來，月華面對着房門，一眼看見房門口閃過一個影子，接着就聽見對面房裏開門和關門的聲音，從這聲音上的輕重聽起來，知道是近安回來了。凌太太嘮叨了一大篇

話，她沒有答覆，站起身子，就一逕向外邊走去，她走到對面廂房的門口，只見門是虛掩着，先不推門進去，就在門縫裏看了看，却並沒有看見近安，心裏想，人不是進來了嗎？又到那兒去了呢？一面推進門去，走到房裏，方始看見近安滾在床上，兩隻皮鞋也沒有脫，雪白的褥單上，沾了兩個烏黑的脚印，要是在平日，月華少不得要說他，但是今天大家都有點氣，月華要說也不肯說，她拉着一張腰圓櫥子，坐在大鏡子的衣櫥面前，看了看睡在床上的近安，近安嘴裏吹着口哨，連問都不問，月華瞧他這個神氣，簡直是把自己冷在一邊，不由的歎了口氣，說道：

「你三天不見面，一回家來，對待我這個樣子，大家得摸摸良心，是你錯，還是我錯？」

近安冷笑道：「合得上，結這個婚，合不上，大家就丟手！」

「你……你……」月華止不住的掛下眼淚來，哭着道：「你這是嘔我！」

「這話又不是我說的！」近安又冷笑着說：「我是一個扶不起的阿斗呢！」

「丟手！可沒有這樣的容易！」月華一挺胸，人就直站起來，走到近安的床面前，兩手又着腰，绷着臉子說：「丟手就丟手！你得賠償我的名譽損失。」

近安冷笑道：「你憑什麼要我賠償你的名譽損失？」

「你……你……」月華一手指着近安的鼻子，理直氣壯的說：「你糟塌我的身體，告到法院裏，給你個始亂終棄的罪名！」

近安又冷笑道：「小姐！我們還沒有結婚呢？這是兩相情願的事，我糟塌了你的身體，難道你不糟塌我的身體嗎？」他說着這話，人就坐了起來，身體斜斜的倚在床架子上，鼻子裏繼續的冷笑着，近安這話說得太重了，憑月華的脾氣，罵得她這樣的重，她那裏肯依，少

不得和近安鬧個明白，但是這件事情，旁人是不會知道的，鬧了出來，自己實在也太不體面，心裏想着，母親這話說得對，自己實在太縱了他了，當初他追求自己的時候，簡直是割下頭來都願意，等到訂過了婚，自己又討了點小便宜，包好的公寓房子不住，偏偏要住到他們的家裏來，在當初呢，大家認為本來有一重親戚，這也未始不可，而且結婚的日期很近，早早的住了進來，也有個照應，不料近安這個人，得了一寸，就想一尺，這件事情，是自己的錯誤，當初怎麼也會糊糊塗塗的答應他，答應一次，也就罷了，豈可以一而再，再而三，這幾天之內，就覺得生理上有點變化，這個變化，依情理上猜想，大約是受孕的現象，想着，想着，一時竟想呆了，這件事情，要是真的一丟手，自己這張臉，可放到那兒去呢？凌月華肚子裏一篇心事，只有她自己知道，她的火氣，從腳跟直透到腦門，要是換了旁的事情，只怕她就要拉着近安去見老太太，然而這件事情，在衆人面前，那裏好意思出口呢，這樣一來，一股的火氣就換了一股子的酸氣，人就伏到床上，嗚嗚咽咽的哭起來了，據說女人一哭，常常會叫男人軟下心來，近安也所不免，他看見月華這一哭，一臉子的冷氣，頓時消失了，換了一張非常溫和的笑臉，輕輕的道：

「得啦！我跟你鬧着玩兒的！要是姑媽不說這句丟手的話，我大約也不致於提這話罷！」

「這是玩兒的嗎？這是玩兒的嗎？」月華一骨碌從床上站起來，挺着胸，直問到近安的臉上，近安只是搖手，身子向床裏移，這張床吊在地中央，兩邊沒有依靠，又沒有帳子，人只管挪進去，差些兒就要挪空了，近安一手扶住了床欄子，半個屁股挪在床沿上，凌月華再要問過去，他就要掉下身去了，這就央求着笑道：

「得啦！小姐！我不是認錯了嗎？」

有了這話，月華總算也放鬆一步，依舊坐到衣櫥對面的腰圓椅子上，板着臉子，冷冷的一笑：

「我瞧你糊塗到什麼時候才清醒，如今銀行的事丟了，大哥的路子也斷了，外邊恐怕還缺了不少債罷！憑你吃盡用光，兩肩扛一口，拿什麼法子去對付！」

近安歎了口氣道：「留得青山在，不怕沒柴燒！法子有呢！」

「法子有？你剛才何以又跟你的大哥要借五百萬呢？你這個人，不怕人家罵你一句，簡直太沒出息了，剛才大哥好好兒的勸你，就這樣的裝腔作勢，自以爲一等大本領，大哥一撩袖子，你又顯出那副可憐模樣來，我別跟你談過去的事，往後的事打算怎麼樣呢？大約肚子裏還是一篇糊塗賬罷！你現在回來了！我勸你高高的登上三個枕頭，睡在床上，想想明白呢？」凌月華說了這篇似乎教訓又似乎諷刺的話，把潘近安說得紅起臉來，月華說過這話，頭也不回，一逕走了，近安斜倚在床上，看着她的背影，歎了一口氣，心裏想着，她這幾句話，倒也說得中肯，這一個月來，自己糊塗塗塗，化錢像揮土，不知化了多少，現在想想，却有點記不清了，一手扳着指頭，一樣一樣的算起來，算來算去，這篇賬無論如何軌不準，但是一千萬塊錢，的確已經化盡了，不但化盡，還倒欠了人家五百萬，要錢的路子，只有大哥一條，現在這條路子也斷了，以後要自己設法找錢，這是絕對的一件難事，但是這五百萬元，又不能不還人家。潘近安把錢看得太容易，到了今日之下，才領略一點要錢的不容易，他覺得以後該要改變方針，再不能這樣的糊塗下去了，等到覺悟，已經是兩手空空，好像太遲了，因此又回想着這一千萬元的用途，自己向來不記賬，那裏記得清，幾筆大數目，一筆是送了張秋芳二百萬，賭場裏輸了五百萬，一共是七百萬，把倒欠人家的五百萬一併記入在

內，那末還有八百萬，究竟用到什麼地方去了，費盡腦筋，最後總算還給他想出一筆整數來，一想到，猛可的從床上直跳起來，人就往外邊走，他究竟想出那筆整數，要這樣的着急，請看第七章。

第七章 不化錢的衣料

潘近安在外邊糊塗了幾天，回到家裏，債也有了，事也丟了，大哥如安和未婚妻凌月華教訓了一場，一個人靜靜的斜靠在床上，倒要把這筆用賬細細的盤算起來，算來算去，除了送給張秋芳一筆二百萬整數，連帶賭負的五百萬，一共七百萬，還有三百萬和欠出人家五百萬，這一筆大數目，想來想去，却想不出一個着落，最後總算又給他想出一算整數，人就從床上直跳起來，一直往外邊跑，原來他想出的這筆數目，就是在四天之前，和凌月華吵了一場嘴，塞到張秋芳枕底下的那包東西，這包東西，是包着一條金項鍊和一隻金戒子，原是打算送給陸小鶯的，不料剛從銀樓裏拿出來，劈面就遇見凌月華，一路裏盤三問四，直釘到家裏，身邊這包東西，沒法子出檔，一時情急，就趕到秋芳的房裏，塞在她的枕頭底下，這件事，一捺又是三四天過去了，自己在外邊賭昏了頭，竟把它忘了，人往外邊走，走到房門口，忽然又縮住了腳，心想兩把的金子，一共也只有近百萬的光景，那末還短着七百萬，這七百萬究竟那兒去了呢？想着，想着，不覺又回進房來，人坐到窗口的寫字檯旁邊，兩臂撐着桌沿，兩手托着下巴，眼睛注視在窗子外面，現在他腦子裏，並不是在盤算着這筆用賬，倒是像闖下了一場大禍，沒法子交代一件事情，心裏想着，自己實在太糊塗了，陸小鶯眼巴巴的等了這三四天，自己却躲個人面不見，她心裏也許把自己看溜了眼，當是個甜嘴苦心的

騙子呢，然而她又那裏知道這中間發生了一點小波折，這還有什麼說的，當初誰叫自己甜嘴甜舌的許了人家，而且是限時限日的答應着送到，現在失信了時日，這東西可不能失信，要是一失信，以後還好見她的面嗎？這樣想着，人就站了起來，走到大衣櫥面前，對着鏡子，把領帶打好，又找了一柄梳子，梳光了頭髮，穿好了大衣，擦亮了皮鞋，開了大半天，總算是頭光腳淨，衣冠楚楚，這就要到秋芳那邊去取出那包金飾來，打算就送到陸小鶯那邊去。但是他今天的思想，不知是怎麼回事，想得好好的，一轉念間，忽然又全部推翻，他推翻這個計劃，也有個原因，當他摸到褲袋裏的鈔票篋子，一想只怕一出去，這一點錢不夠化罷，一時把全部的鈔票，摸出來數了一數，兩萬塊錢，還短着五千元，這一點數目，一個人也不夠化，見了陸小鶯，少不得吃呀玩呀，再加上拾個二萬塊，似乎還嫌太少，平時身邊寬裕的時候，別說十個二萬，就是化了二十個二萬，在近安看來，真一點不在乎，但是今天想拼湊十萬塊錢，簡直沒有法子，他手裏抬着這一疊薄薄的鈔票，這就呆了起來，兩條腿本來就要向外邊走，現在好像腳板釘住了樓板，一步也移動不得，禁不住歎了口氣，把頭上的呢帽，取了下來，往床上一丟，回轉身子，依舊坐到寫字檯旁邊來，兩臂撐着桌沿，兩手托着下巴，眼睛又注視在窗子外面，又沉沉的想起心事來，現在他真像是喪魂落魄一般，一點也沒有主意，想來想去，這一萬五千大元，以後可怎麼過日子。陸小鶯那邊，無論如何去不得了，要是去呢，少不得就丟臉，不去，這金首飾也就沒法子送去，一個人到了山窮水盡的時候，就要挖空心思，在絕無辦法之中想出一點辦法來，潘近安覺得大哥那一條路子，眼前不會有希望，凌月華那裏，也已經挪了好些錢，幾天一吵嘴，大約也不會再肯借錢，唯一的希望，是只有向母親那邊去商借一點，然而這位老人家也是開窮的時候居多，就算能借到一

點，至多也不過三萬四萬，這三四萬塊錢，又何濟於事，除開這幾個人，還有一個是凌姑媽，一個是大嫂子，這位未來的丈母娘，不用說，剛才還說着丟手不丟手，那裏肯借錢，至於大嫂子呢，化錢倒是爽快的，然而也只限於一百三十六張骨牌裏，其他的事情，她就是一個錢看得像磨子一樣的大，何況她和大哥又是一個襪統子裏的人，這更不用問了。近安想來想去，竟是條條絕路，一點也沒有辦法，但是平常用滑了的手，以後又如何收得住，一橫心思，陸小鶯那邊什麼都算了罷，兩把金子，也值個近百萬呢，倒不如還是去變了錢，維持一些日子再說；這樣想着，主意就打定下來了，然而這個問題一解決，其他的問題就接踵着來了，陸小鶯那邊，他至少總覺得有點抱歉，從此一刀兩斷，却也捨不得，他覺得小鶯這個人，在他的心靈上，至少是一種安慰，她不但比月華美，而且比月華溫柔，如果月華真能和他丟手的話，他倒願意把小鶯娶回家來，那時候，閨房裏有說有唱，這一種人生豔福，真是幾生修到，這樣想着，好像小鶯真在他的身邊，抱着琵琶，半遮着面，笑咪咪的唱一支寶王夜探，近安只管也微笑起來，手裏抬着的一疊鈔票，一個鬆手，飛了一地，這才驚覺過來，心想這是怎麼回事，現在正是着急的時候，一下子却樂成這個樣子，自言自語的說了一句魂不守舍，彎着腰，把地上的鈔票，一張一張的拾了起來，壓在桌子上的硯台底下，兩手托着臉，腦子裏的思想，方始又集中到這個「錢」字上面來。

想來想去，自己真不得了，外邊短了五百萬的債，身邊的零化錢也在鬧恐慌，要不是移花接木，旁的法子就沒有了，陸小鶯的金項鍊和金戒，少不得暫時抱歉一下子，拿來派個用處，這點金子，就算是兌進和兌出一樣價值，也僅值九十五萬，還債當然不夠，維持則足夠有餘了，眼前的問題，還債還是緩事，自己這副窘相，先得要彌補一下，主意打定，就是這

樣辦，然而小鶯方面，就這樣的躲個將軍不見面，似乎也覺得不好，少不得寫封信去，告訴她失信的原因，但是這封信該怎樣的寫法，終不能老老實實的把醜事一齊告訴了她，好在說謊是近安的拿手好戲，他自會能自圓其說，主意打定，拉開抽屜，拿出信紙信封，取下了西裝插袋上的派克自來水鋼筆，脫下了筆套，鋪好了信紙，偏着臉，想了半天，一下子就在全信的大意想好，於是筆尖落到雪白的信紙上，飛也似的寫了下去，這封信僅僅寫了十分鐘光景，已經寫畢，只見他這樣寫着：

「小鶯：我寫這封信給你，對於你實在非常的抱歉，那一天，我們看了電影，散戲回來，我就睡倒了！我無時無刻的不想念你，更其是我答應送給你的東西，也就沒法子辦，我心裏的焦急，絕非筆墨所能形容，當時，我想至多一二天之內，我就會起來的，那裏知道這個病竟牽絲得很，一睡三四天還是不能起身，醫生說是假性傷寒，對於生命雖然沒有妨礙，但是也很討厭的，所以我眼前不能起身，你的事情也沒法子辦，一方面却又深恐你記掛，所以趁今天精神好一點，我就寫這封信給你，等我的病好了，我前天所答應的話，立刻照辦，不但照辦，而且還要加倍實行，不知你懂得我這個意思嗎？現在我比前兩天已經好得多了，請你不要着急，我想至多半個月罷！我們一定能夠見面，我身體很疲乏，不多寫了！敬祝

快樂！

潘近安即日」

潘近安寫畢這封信，從頭到尾念了一遍，禁不住握住了嘴，笑了出來，心想這個謊撒得太大了，信裏這些話，完全是屁，那裏有一字真話，笑了半天，然後把信紙摺好，自言自語的說，管他呢？橫豎真也好，假也好，騙！過去再說，一方面却又想着，信上已經有個限

期，這限期是半個月，這半個月之內，自己總有點辦法可想，這樣想着，好像有絕對的把握，半個月以後，決不會在陸小鶯的面前丟臉，寫畢這封信，好像丟下了身上一塊石頭，只覺得渾身輕鬆起來，但是第二個問題接着又來了，這封信打郵局寄，還是差人送去，要是從郵局裏寄去，這封信是不是一定落在小鶯的手裏，如果落在陸一鶴的手裏，其中又有問題，近安是知道的，陸一鶴管教他的女兒，嚴厲得很，這封信落到他的手裏，拆開來一看，保不定小鶯就要受他一頓訓斥，然而差人送去呢！黃媽則萬萬不安，這個人，除了張秋芳，別的可找不出來了，然而秋芳願不願又是一個問題，轉念一想，憑自己幫她這樣一個大忙，難道這一點事都不肯效勞嗎？這樣想着，一切的主意都已打定，然後開了信封，把信紙塞到信封裏去，手裏拿着信，一逕向外邊走去，他走到房門口，一看對面廂房的門關着，知道凌月華已經出去了，於是就一直走上三樓來，走到梯子的半中央，就是秋芳的房間，近安走梯子的時候，脚步很輕，他走到秋芳的房門口，只見房門是虛掩着，秋芳背對着門口，低着頭，只是在做着手裏的工作，一點都不覺得呢，近安還是輕着步子，輕輕的推進門去，又輕輕的走了進去，簡直是一點聲息都沒有，站在秋芳的背後，看她手裏做的工作，是一塊粉紅綢子的手帕，這手帕的左角，疏疏朗朗的繡着幾片青竹葉和幾朵金黃的臘梅花，大半都已經繡好了，還有半片竹葉尖，還留着描好的白粉線，正照着這白粉線一針一針的插下去，近安看了半天，禁不住在她的身後點起頭來。

「好！」他說了一個好，接着又說：「妙極了！」

秋芳一心貫注在手裏的半片竹葉尖上，近安什麼時候進來，她都不知道，忽然背後有人說起話來，這一嚇，真非同小可，她一時還辨不清聲音，只當是潘如安，掉過頭來一看，却

是又是數天不見面的潘近安，她手裏這塊繡花手帕，簡直有點說不得，一時紅着臉，忙把綑子往床上的被子裏一塞。

近安笑道：「好好的東西，幹麼往被子裏塞呢，人家瞧瞧都不行嗎？」

「不行！」秋芳紅着臉說，說了這話，微微的一笑，忽然又想起一件事，接着笑道：「你在我這兒丟了什麼罷？大約是忘了！」

「這樣貴重的東西，我忘得了嗎？」近安搔了搔頭皮笑道：「對不住！蒙你給我保管了好幾天，大約也擔上好幾天的心事罷！」

秋芳笑道：「怎麼不呢？你們兩口子鬧脾氣，叫我擔心事，要是讓你那一位知道了，我怎麼擔受得了！」秋芳一面說着話，就走到床面前來，翻開枕頭，拿出這一個小紙包，送到近安的手裏，近安接着那紙包，微微一笑，隨即就塞到褲袋裏去，一邊笑着道：

「你現在也學壞了，說這樣的俏皮話！」

「怎麼？」秋芳一偏臉笑着說：「我收受你的贓物，還說我的不是，有這個理嗎？」

近安笑道：「你怎知道這是贓物呢？我說你俏皮，一點也不錯，據我猜想，這個雞心蓋子，你一定揭過了！」

「揭過了又怎麼樣？」

「不怎麼樣！只是太俏皮，太壞！你承認不承認！」

秋芳點着頭笑道：「你叫我承認，也就承認，不過我有話在先，從今以後，你就別作成我這樣的事，我擔着一大篇的心事給你保守秘密，你還說我壞呢？」

近安聽了她的話，又像玩笑，又像當真，自己今天特地是求她事來的，不可把話說僵

了，秋芳一有這話，他手裏捧着那封信，一連的作起揖來，作畢揖，就把這封信送了過去。秋芳見他鬼頭鬼腦的塞上一封信來，心想這搗的什麼鬼，面對面的說着話，還鬧什麼信呢？這信裏不知說些什麼？瞧他的情形，大約不懷好意，因此一紅臉，不去接信，近安拿着的信，那信面子正對着張秋芳，秋芳看到這信封面子上，雖然寫着自己的名字，但是自己的名字旁邊，還有一個名字，這個名字，乃是陸小鶯，細細一看，方看出是張秋芳轉交陸小鶯，心想，自己想錯了，那裏是潘近安寫給自己的情書，就算是一男一女寫情書，大約也不致於當着面親手送上罷！這樣想着，臉更紅了，然而心裏可也不知是怎樣的一個感覺，只覺得老大的不願意，剛交却了一件事，另一件事却又落到自己的身上來了，一時只管發呆，也不接信，也不說話，近安見她這樣，一連的又作起揖來，一面作揖，一面笑道：

「你好人作到底，將來是有好報！」說着話，把這封信硬塞到秋芳的懷裏來，秋芳無可奈何的接着，禁不住笑了。

秋芳接着這信，送到桌子上，人就坐到床口上來，架着一條腿，兩手抱着膝頭，偏着臉笑道：

「瞧你這個樣子，大約又作成我一筆生意經？」

近安笑了一笑，接着又作了兩個揖，一拉椅子，坐下身去笑道：

「勞你的駕！我們細細的談上一談！」

秋芳笑道：「不用談，我明白你的意思，你是叫我作一回郵差是不是？給那位陸小姐送金項鍊金戒子去，大約你怕你那位釘得緊，自己不敢去送罷？」

「你猜了個反！」近安笑着說：「要是送金項鍊金戒子去，我自己送去，不是更體面嗎？」

我的事情橫豎瞞不了你，老實說，眼前有點尷尬，簡直見不得陸小鶯的面，一面請你給我送封信去，一面還請你代我說篇鬼話！」

「鬼話？」張秋芳真疑心他在說鬼話：「這個我可說不上來！」

近安笑道：「你依着我信上說的話，照說一遍，這就是鬼話！」

秋芳聽了他的話，越發糊塗了，一時抬着臉，只是呆瞧着潘近安，說不出話來。

近安又接着笑道：「你看了我的信，自會知道，我自己造的這篇鬼話，實在有點不好意思說，總之一句話，我拜託你了！請你現在就給我跑一趟，還是那中華飯店二百二十號房間，不過有一句話，我得特別的要請你注意，這封信你務必送到她本人的手裏，切不可送到老頭兒的手裏。」近安說畢這話，站起身來，又一連的作着揖也不管秋芳願與不願，竟是掉身就走，他這一走，並不是向自己的房裏走，却一直向大門外走，回來的時候，已經把金子變了錢，總算又丟下了一件心事，回到房裏，倒頭一場大睡。

潘近安呼呼熟睡的時候，正是張秋芳上了一肚子的心事，她看了近安這封信，果然是滿紙鬼話，不知所云，心裏想着，這究竟是搗的什麼鬼，好好兒兒的有說有笑，生什麼病呢？他這個病，不是什麼假性傷寒，竟是實實足足的金錢病，瞧這個樣子，他這一陣子，化錢實在化得太厲害了，一定是答應陸小鶯的全項練和金戒子，又有了別的用處，只得移花接木，挪了過去，而陸小鶯那邊呢，大約是候巴巴的正在等候着，近安又不好意思就此音訊全無，少不得就造了這篇鬼話，這個差使落到自己的身上來，自己去與不去呢？一時心裏七上八下，委實有點難以決定，要是去罷，萬一讓凌月華知道了，也許她疑心自己和近安串通一氣，要是不去罷，近安對於自己，終算幫過一個大忙，現在支使自已這樣一點小事，都不肯

應允，未免也說不過去，想了半天，自己和月華的感情以及和近安的感情，若是衡量起來，似乎近安要比月華濃厚一點，唯其如此，這一趟要是不走，也未免太對不起潘近安，這樣想着，才打定了一個去的主意，看看時候，還是早得很，大約不過九十點鐘，這個時候，如安出去了，月華也出去了，大奶奶昨夜打了一整宵的牌，睡着還沒有起來，惟有凌太太和老太太在下邊廂房裏抹小骨牌，要是出去，倒是一個好機會，秋芳打定主意，少不得和近安跑這麼一趟，而且自己身邊有了十萬塊錢，也正在想念着駝絨袍子和皮鞋，趁這個機會，連帶自己這件事情也解決了，於是把攤了一桌子的針線東西收拾起來，又把枕底下的一包簇新鈔票以及近安帶給陸小鶯的信，一齊塞到衣袋裏，拉開抽屜，摸出一瓶雪花粉來，挖了一點粘在手掌裏，對着壁上的小圓鏡子，兩手一搓，就塗到臉上去，然後又找了一柄梳子梳了梳頭髮，一個女人出外時應做的工作，她都做到了，唯一的缺點，就是身上的衣服太不成話，然而自己所有的衣服，全是不成話，要換也沒法子換，也就只得算了，這就走下樓來，向凌太太和老太太通知一聲，就向外邊走。

從潘家到中華飯店，也有一大段子的路，這一條路，搭不到公共汽車和電車，秋芳一切都打定主意，去的時候雇了黃包車，回來的時候，慢慢的走回來，辦自己的事情，於是就坐了車子，一直向中華飯店來，她坐在車子上，心裏打定了一個腹稿，見了陸小鶯，什麼話都不提，只說是潘近安病了，一路想着，已經到了目的地，這裏她已經來過一回，不用問，就一直向二樓上去，她走到二百二十號房間，只見門是關着，推了一推，裏面却上了門，心想，這個時候，人家也許還睡着呢，只怕自己來得太早了，心裏雖這樣想，一隻手禁不住向門上輕輕的敲了一下，這一敲，出其不意，裏面就有人應着，一面就開出門來，一看不是別

人！正是陸小鶯，秋芳看她的樣子，還是起來得不久，她身上穿着一件斜襟毛巾布大紅條子的睡衣，腳上踏着氈呢拖鞋，頭髮還蓬鬆亂着，嘴角上還沾着剛剛刷過牙的牙粉痕跡，見了秋芳，堆着一臉子的笑容，說道：

「張小姐！好久不見！你早！」

「我來早了！陸小姐剛起來嗎？我可不是來打擾你了！」秋芳說着這話，笑着走了進去，走到房裏，一看對面兩張床，都已空着，陸一鶴不在房裏，心想這倒是個好機會，因此又接着笑道：「老伯不在家嗎？」

「他出去了！」小鶯笑着說：「你別客氣，我已起來得很久，你隨便坐罷！我們是熟朋友呢！」

秋芳笑着點了點頭，拉開襖子在窗口旁邊坐了下來，小鶯推開了桌子上的洗臉盆，隨手拿起熱水瓶子，一面又在窗口上拿了一個玻璃杯子，拿了杯子，又想到茶葉，因此就滿處裏亂找起來。

秋芳笑道：「你別張羅，我不喝茶！你洗你的臉，我跟你談談！」

小鶯聽了這話，笑了一笑，還是滿處裏亂找，最後在窗口上亂堆着的瓶罐之中，找到了一隻香烟罐子，揭開蓋子，撮了一小把茶葉，把水瓶子裏的開水沖滿了一杯，送到秋芳面前來。

秋芳笑道：「你洗臉罷！別客氣呢！」

「你坐下子，等我先把臉！」她說着這話，理開了桌子上雜亂的東西，然後把臉盆拖到面前來，一手拿着香胰子，一手拿着洗臉巾，把香胰子在洗臉巾上滿滿的一塗，頭伸到臉盆

裏，一陣子的擦着面孔，擦了一臉子的肥皂泡，秋芳坐在旁邊，只是呆看着，這樣有大半天，陸小鶯方才把手巾浸到臉盆裏，把一臉的肥皂泡用清水洗乾淨了，絞乾了手巾，伸起腰來，把乾手巾覆到面孔上，揩了一把，微微的向秋芳笑了一笑：

「潘家住得好罷？」

「好！」秋芳笑着說，拿起桌沿邊上的茶杯，微微的呷了一口，然後又接着說：「多虧你們呢！」

小鶯把臉盆和手巾一齊送到對面的梳妝檯上去，拉開了梳妝檯上的小抽屜，搬出了許多的化妝品，對着鏡子，就化裝起來，她一面化裝，一面回答着秋芳的話：

「你太客氣了！你跟潘先生的交情，總比我們要深些！」她說着話，粉也塗過了，胭脂也搽過了，現在正拿着一枝畫眉筆，畫着兩條灣灣的眉毛，她一下子把眉毛畫好，然後梳頭，這樣又經過一個很長的時間，才算完畢了工作，小鶯整理好桌上的化妝品，依舊送到小抽屜裏，然後轉過身來，臉對着秋芳，秋芳一看，真太美了！這簡直是像畫片上畫着的美女，一時倒呆了一呆：

「你不去嗎？」

小鶯笑道：「不出去！你大約瞧我像出去的樣子罷？但是我這個脾氣，老是改不過來，就是不出門，也得要修飾一下子呢！」她說着話，笑眇眇的走了過來，坐到秋芳的身旁，秋芳有一句話要想說出來，然而又不敢直截的說，看看四週，除了小鶯和自己，沒有第三個人，因此微微一笑，說道：

「老伯不在家罷？」

「不在！」小鶯笑着說：「你有什麼事罷！」

「沒有什麼事，我告訴你一句話，潘近安這幾天病了！」

小鶯聽了這話，臉上一紅，慢慢的低下頭去，手裏玩着睡衣上面拖着的花帶子，只管打着活結，打了一個，抽了一個，抽了一個，又打了一個，半天方始抬起頭來，輕輕的說：

「前幾天不是好好的嗎？什麼病呢？」

秋芳只得照着他信上說的鬼語，照說一遍：

「醫生說是假性傷寒，大約一時還不能起身！」

「嚴重不嚴重呢？」小鶯又笑着問。

「沒妨事！多睡幾天就會好的！」說到這裏，又微微的笑了一笑，接着笑道：「潘近安和陸小姐的交情很不錯，他深怕你記掛，所以叫我來通知一聲！」

小鶯紅着臉笑道：「大家都是很普通的朋友，談不上交情，你這話幸而是我的老爸爸不在這兒，要是讓他聽見了，又得說我不是呢？」

秋芳笑道：「所以我趁着老伯不在這兒說呢！」說到這裏，才從衣袋裏摸出潘近安的信來，接着笑道：「他有信給你呢！不夠交情嗎？」

小鶯只是紅着臉，也不接秋芳手裏的信，秋芳把信放在桌子上，面朝着天，小鶯遠遠的看過去，這信真是寫給自己的，自己心裏也明白，這信上大約是提上這個話了，然而嘴裏却說：

「無事端端！寫什麼信！」說着這話，臉更紅了，秋芳瞧她這個樣子，大約是非常的不好意思，自己的使命已畢，應該走了，於是站起身來，向小鶯點了點頭。

「我們改天見罷！」

「不再坐坐嗎？我沒有事呢！」小鶯說這話，秋芳已經走到房門口，小鶯也沒有怎樣的堅留，一直送到房門口來，但是走到房門口，小鶯很像有一句話要問，然而又說不出口。

「你沒有回信罷？」張秋芳又補上這一句。

小鶯搔了搔頭，紅着臉說：「沒有！」說了沒有，却又接上去說：「我聽說潘先生家裏有一位凌小姐，是潘先生的未婚妻，有這樣一個人嗎？」

「有是有的！」秋芳笑着說：「可是我不知道他們是什麼關係，好像是表兄妹罷？」說到這裏，只是微微的笑下去，心裏可想着，瞧你這樣的關心着潘家的事情，大約和潘近安真有點意思罷，這樣想着，覺得別去細細的告訴她了，她看了這封信，保不定就有氣呢，於是點着頭，和小鶯分手，一路走下樓來。

張秋芳走出中華飯店的門口，就不打算坐車子了，她緩步當車的向西走着，每逢走到綢緞鋪子或者是皮鞋鋪子，她一定站到鋪子的大玻璃櫥窗面前，細細的看了半天，這樣一家一家的看過去，不是貨價太貴，便是東西看不中，所以走了一大段的路，她的皮鞋和駝絨袍子的料子，都沒有買下來，時候將近中午，回去的路，還有一大段，這樣慢慢的走着，中飯就趕不上了，這一回不成，決定下一回再來買，但是等到下一回，又深怕物價一漲又是百餘倍，身邊這十萬塊錢，更其不夠，這樣想着，又覺得非買不可，本來走緊的脚步，却又緩緩的走慢下來，這樣走着，一直走到一處三叉路口，這裏也有一家綢緞鋪子，這家鋪子在半空裏伸出一個布旗大市招，這市招上面印着斗大的七個紅字，是：「冬季特別大減價」，鋪子上面的洋台上，正吹打着軍樂，門前圍滿了一大堆的人，秋芳走過去一看，不但門前擠滿了

人，就是店堂裏也是人山人海，爭搶着買便宜貨，秋芳站在人行道上，一看這個情形，心裏想着，這裏的東西，大約不致於太貴罷，心裏這樣想，兩隻眼睛就向大玻璃的櫥窗裏看去，只見那白銅料架上，掛照了紅紅綠綠的成件衣料，有毛貨，有綢緞，上面標明着價目，秋芳一看價目，毛貨無論如何買不起，一件毛貨地子的衣料，先要去個七八萬，那末皮鞋當然不必想，就是有了面子，再買裏子，錢也不夠，然而其中一件紫紅色的毛貨袍料，她實在愛極了，心裏想，要是三四萬塊錢的話，自己願意少買一雙皮鞋，把這件衣料買了下來，然而這上面標明的價目，却是整整九萬元，這個數目實在太大，那裏動得起手，得啦！今天大約是買不成了，只得等下一回拿了潘家的薪水，不必寄家，拚湊一個整數，再來買罷，心裏雖然這樣想，兩隻腳還是站着不動，眼睛依然注視在玻璃櫥窗上，却有點捨不得走，張秋芳正看出了神，却有人在背後叫她：

「張小姐！今天有功夫出來玩兒嗎？」

秋芳一聽，這個聲音熟悉得很，轉過身去一看，却是潘如安坐着三輪車由東向西，在她的旁邊經過，這個時候，潘如安已經命半夫停了車，走下車來，一直向秋芳走去，秋芳微微的笑着點了點頭，叫了一聲「潘先生！」

如安笑道：「張小姐出來買衣料子嗎！」

「也不一定！」秋芳笑着說：「出來看看呢？」

「何不到裏邊去看看呢，櫥窗裏的東西，看不準眼！」如安說着這話，向秋芳招了招手，挺着胸脯，就向店舖子裏大步的踏了進去，秋芳見他招呼自己進去，這倒又不好意思溜走，祇得也跟着進去，走到店裏，憑如安的派頭，店夥們特別的奉承，一剎眼就把各種紅紅

綠綠的料子，捧滿了一玻璃櫃，如安一塊一塊的挑着，問秋芳這塊好不好，那塊又好不好？秋芳心想，什麼都好，衣袋子裏的錢不夠呢，老問我幹麼？這樣想着，看見夥計手裏正拿出一塊跟櫥窗裏掛着一樣的一疋紫紅色毛貨料子，這就不覺伸過手去拿起來細細的一看，這料子地子也好，顏色也好，看了以後，好像捨不得放下手來。

如安是個聰明人，看見張秋芳手裏拿着一角衣料，只是放不下手，他就明白了，他不用問秋芳，就叫那個夥計剪罷，夥計又是個聰明人，把秋芳的身材一打量，說是七尺加三寸，一件袍料儘夠，嘴裏說，一隻手拿着竹尺，一陣子的量着料子，竹尺放下，只見見剪子軋軋的把料子剪下來了，秋芳心裏一陣亂跳，心想這是怎麼回事，自己沒有同意，人家却硬作這個主，但是料子剪下來了，這個錢不能不付，正要摸出錢來付錢，那個夥計笑問着如安，還要些什麼？

如安笑道：「這個料子總不能做單的罷？配什麼裏子呢？」

秋芳聽了這話，不覺插嘴進去說：「這個頂好做駝絨袍子！」她說這話不打緊，夥計一聽，趕着就把一大疋的駝絨送到面前來，如安嘴裏一聲剪，夥計的剪子又把駝絨剪下來了，張秋芳到這個時候，這才急了，心想，這不是玩兒的事，衣袋子裏的錢不夠呢，當着人家的面，總不好意思跟他借呢？她這樣呆呆的想着，夥計還是挑出許多的料子給如安看，每挑一疋，說了許多的好處，如安又挑中了二種料子，也不徵求秋芳的同意，一齊剪了，於是把前好的各種衣料子，包紮起來，秋芳是沒法子付錢了，如安從身邊摸出胖胖的鈔票籃子來，聽着夥計打着算盤一算，一共是四十一萬帶零，於是就在櫃檯上開了一張四十一萬元的即期支票出去，夥計把三個包紮一齊送出門來，秋芳跟在如安的背後，走到門口，輕輕的拉了拉如

安的衣服，笑道：

「潘先生！這件駝絨衣料算是我的，錢！我回頭給你！」

如安笑道：「錢不是早已付了嗎？東西一併奉送，請別提這話，多寒蠢！我現在還要到別個地方去轉一轉，我給你叫了車子先回去！」他說着話，又不徵求秋芳的同意，把車子叫定了，叫秋芳坐上去，秋芳有點給弄糊塗了，坐上了車子，夥計就把大包小紮一齊送到車子的脚踏板上來，秋芳坐在車子上，讓車夫拉着跑，腳邊滿堆着自己一個小錢不化而現在是自己所有這許多心愛的衣料，心裏是歡喜，還是憂愁，真有點說不出來。

第八章 異想天開

一個年輕的人，入世未深，擋不住外間的聲色利誘，偶一失足，造成了終身大恨，這樣的事情，普天之下，實在太多了，張秋芳是個女孩子，大多數的女孩子，愛美是常情，虛榮也是常情，張秋芳當然也不能免，這樣就被某一種不存好心眼兒的男人們，窺破這個弱點，乘虛而入，製造了一生悲慘的命運，然而一個男子在引誘一個女子的時候，當事人心裏何嘗不知道，意志堅定的，倖而脫免，一念之差，再想從千崖絕壁的深淵裏自拔起來，那就困難了！潘如安對於張秋芳，一送金錢，二送衣料，憑秋芳的聰明，她焉有不知道，然而當她捧着這一大包衣料回來的時候，堅定的意志，就被愛美和虛榮所動搖了，所謂聲色利誘，它的力量，常常會超過於堅定的意志，張秋芳有沒有這一轉念的勇氣，這全憑她自己的意志了。

這一天的晚上，秋芳同樣地像接受如安拾萬塊錢的那一種心境，她翻來覆去的睡不着，要是她認為這是一種痛苦，早應該丟開這不必要的思想，乾脆一句話，就是不接受如安

的好意，然而她的心裏，竟是模稜兩可，期期不決，心裏是知道的，潘如安一再表示好意，他就存着個不好的心眼兒，自己第一次接受他的錢，第二次接受他的衣料，有這二次，一定還有第三次和第四次，而第三次和第四次又是什麼？這簡直是有些不敢想下去了，秋芳的心裏亮得很呢，她知道潘如安這種好意，決不是無條件的，而這種交換的條件，不用費着心思猜，那還看不出來嗎？想到這裏，覺得太不值得了，自己還年輕呢，把名譽和身體喪送在這樣一個人的手裏，這太對不住自己了，潘如安是有妻子的，而且有兒女的，他的家庭，自己清楚得很，萬一錯了一個念頭，可安着個什麼名分，而如安呢，達到了目的，只怕也未必還是和現在一個樣子，到了那個時候，要是他一擦手呢？這又怎麼辦，想着，想着，只覺得寒心，心一寒，也就打定一個主意，自己收他的東西，一律照退，想定主意，人就從床上直跳起來，在床底下拉出皮箱，打了開來，把今天帶回來的三包衣料，一齊拿了出來，放到床上，心裏可又想到，這些衣料，收是收下了，退將如何退法，這個時候，如安是回來了，自己捧着，這些大包小紮，送到他的房裏，這讓大奶奶看見了，簡直是不打自招，在她的面前，表示自己和如安已染上這一手，想到這裏，覺得這時候萬萬不能送去，但是衣料已經拿出來了，一包一包的堆在床上，這又不覺把其中一個紙包解了開來，這紙包裏就是包着那件紫紅色毛貨袍料，秋芳帶了回來，一遍一遍，不知看了多少遍，現在再看，依然覺得非常可愛，心想一時決裂，送走了這件衣料，自己以後是否買得起，還是個問題，這樣飛來的大肉圓，落到嘴裏，吐了出去，未免可惜，想着，想着，却又捨不得放棄，她從被子裏起來，身上還穿着單衣，看到這件料子，連冷都忘了，當時把這件衣料在燈光裏比，然後又在身上比，比了又比，心裏又起了個變通的辦法，不妨把這件收下，其餘的退還，但是解開了其餘

的紙包，覺得件件都好，一件也捨不得放棄，這一夜，她簡直鬧得神魂不定，一夜天理智和慾望在交戰，不曾好好的睡過，到了第二天，沒有和潘如安照面，一連幾天，潘如安却始終忙碌得很，難得回到家裏來，偶而在吃飯的時候，見上一面，如安也是板着臉子，就好像不曾認識秋芳的樣子，秋芳見他對自己冷淡，心裏反而安定了許多，晚上睡在床上，再細細的想想，覺得自己前夜所想的，未免太顧慮了，憑如安這樣的人，年紀已在四十左右，真是名成利就，那裏再會幹出這種荒唐的事情來，他偶而高興，送一點東西給人家，只怕送過了，也老早就忘記了，自己這種幻想，未免太可笑，這一轉念間，秋芳就把如安所送的東西，照單全收，收了以後，心裏也安定得很。

這樣過了幾天，潘如安和張秋芳之間，一點也沒有問題，就是潘近安支使了秋芳送過一回信以後，也沒有什麼事情糾纏到秋芳的身上來，而近安呢，事情丟了，衣袋裏的錢也乾了，他忽然也顯得安靜起來，老是躲在家裏不出門，這個樣子，大家都看着奇怪，尤其是凌月華，心裏暗暗的歡喜，照她的意思，就想去見大表嫂，請她轉言如安，設法恢復近安的職位，但是凌太太究竟是一個老成持重而且有遠見的人，她聽了月華的主意，第一先反對，這個時候，母女兩個人閒坐在二樓的廂房裏，凌太太手裏捧着水烟袋，坐在藤椅裏，必必卜卜的抽着水烟，月華坐在她對面的床口上，身體倚靠着床欄干，架着一條腿，兩手抱着膝頭，偏着臉，兩隻眼睛就注視着凌太太抽烟的動作，凌太太一筒烟抽完了，吹熄了紙捲兒上的火，拔下了烟袋上的白銅烟頭，當她拔下的時候，白銅烟頭碰着烟袋，叮的一聲，就把烟頭子裏的烟灰，吹到旁邊的痰盂裏去，她這樣一次一次的抽着烟，也就必須一次一次的做着這番手續。

月華瞧了半天，笑道：「你抽這樣的烟，不是找麻煩嗎？乾脆抽根捲烟就得哩！」
凌太太聽了這話，已把烟頭子上的皮絲裝好了，紙捲兒也已經吹上了火，可是先不抽烟，依舊把紙捲吹熄，抬着臉，向月華笑了一笑：

「抽水烟也有水烟的好處，你不懂得！」

月華笑道：「這樣麻煩的事，誰懂得有個什麼意思呢？這樣大半天的裝烟吹烟，才能吸上一口，從前的人簡直太笨，還說有個好處呢？」

「怎麼沒有好處，我告訴了你，你也未必能領略，譬如一個人在想心事的時候，抽紙烟還不夠爽快，要是抽了水烟呢，一面抽着，一面想着，一面手裏還有消遣，這才不致於悶得發慌，也許借着這一筒烟，慢慢的想出什麼辦法來。」

月華又笑着說：「照你這麼說，你大概現在正是想着心事，想了什麼？可曾想出辦法來呢？」

凌太太聽了這話，不禁又笑了一笑，隔了半天，抽完了已經裝好的烟，再把皮絲裝好，然後笑道：

「這也不算是心事，我想近安這孩子，一好起來，真叫人家有點不會相信，這個時候，他在自己的房裏幹麼？」

「大約在看書罷！」月華笑着回答，但是又接着說：「誰知道他呢？這樣成天躲在房裏不出門，我說還是叫他到外邊去作個事！」

凌太太搖着手說道：「慢來！慢來！再瞧一陣子再說，眼前一放手，只怕他又糊塗了，男孩子不能三歲論終身，翻翻覆覆，有得變下去，古話說得對，送個孩子出門學生意，也得

瞧他三個黃毒四個夏呢？」

「老耗在家裏可也不對呀！」

凌太太微微一笑，又抽起水烟來，抽畢了一筒，大半天玩着所謂手裏的消遣，直等烟頭子上的皮絲裝好，然後才抬起臉來：

「誰也不等他找錢來養家活口呢！你的性子太急，所以兩口子常常鬧别扭，眼前暫且不管他的事，橫豎他的事情，自有他的大哥給他設法，我來了這麼多天，現在也得回去料理料理，日子近着呢，一轉眼就是明年的三月，應辦的東西，什麼都沒有辦起來，這裏的繡花東西，你一手都交給了張小姐，不知道她趕得及趕不及呢？」

月華答道：「大約趕得及，這一陣子，她做了不少呢！」

一語未畢，只聽見外邊有人笑着走了進來，一路說着話道：

「姑媽！你上南京去帶我一塊兒走好不好？我沒有到過，讓我去開開眼呢？」說着話，人已經走了進來，這人不是別人，却是潘如安的夫人大奶奶，大奶奶眉花眼笑的走了進來。

凌太太笑道：「今天怎麼有這個閒功夫跑到我這兒來，贏了多少呢？」

「贏？」大奶奶笑道：「那兒會贏，今天的手氣不好，四圍牌，一下子就輸了五十萬，我回家來拿錢呢？」

「打算還要翻嗎？」

「怎麼不，要是翻不轉，我倒願意再送個五十萬！」她說着話，人就往外邊走，走到門口，忽然又掉轉身來，接着笑道：「什麼時候到南京去，你一定得帶我走，不過有話先要問你，那邊有沒有麻將搭子呢？」

凌太太笑道：「怎麼沒有？你要多少就多少？」

「這就好！要沒有這個，我就悶得發慌，月妹去不去呢？」

月華笑道：「我銀行裏有事呢？怎麼能去？」

大奶奶站在門口，一手遙遙的指着月華的鼻子，要想說出一句話來，却又不肯大聲說出來，於是就走到月華坐的床口旁邊，拍了一下月華的肩膀，輕輕的笑道：

「銀行裏有事是假的，你走不得，要監視老三的行動呢，這幾天，老三被你教訓一場，真變好了！你不信就瞧瞧去，他在自己的房裏搖頭擺尾的念古文觀止！」她說畢這話，握着嘴一路的笑了出去，月華在她的背後戳了幾下指頭，禁不住也笑着道：

「這麼一大把年紀，還像個孩子，我求大保佑，再讓你輸個五十萬！」

她說這話，只當大奶奶走了，但是大奶奶走了，却並沒有走遠，聽了這話，重又回了進來，一手扶着門框，一手指着月華，彎着腰笑道：

「好呀！你咒我呢！以後你們兩口子要是鬥嘴，我就不作這個和事老，輸了錢，我回頭跟你算賬！」這話說畢，這才一逕走了。

月華笑着站起身子，慢慢的走到房門口，一看這位善於調笑的大表嫂，現在是真的走了，凌太太又抽完了一筒烟，笑道：

「只怕沒有走罷！要留心呢！」

「真的走了！」月華笑着說，一面說了，人就向外邊走，她看看對面近安的房裏，房門是虛掩着，就是告訴人家，人在裏面呢，月華聽這位大表嫂說他在讀古文觀止，這就引動了好奇心，一逕向近安的房裏走去，走到房門口，却是聲息全無，這簡直是搗鬼，那裏讀什麼

古文觀止呢？一面推着房門進去，走到裏面，近安人倒在着，却是又開着兩條腿，人倒在沙發椅上，早已呼呼的睡熟了。月華看他身邊丟着一本書，書的封面，露在外面，一看是一本小说，依這書封面上所題的書名，大約是談情說愛的，心裏因此想，他那裏有心思念古文觀止，看這樣的書，還是要呼呼入睡呢？心裏想着，慢慢的走到書桌旁邊來，一轉念間，却又想到他一連幾天閉門不出，不知道在房裏幹些什麼事情，這倒要查查他的抽屜，腦子裏動到這個念頭，人就坐到書桌旁邊來，輕輕的去拉開寫字檯當中的抽屜，她一面拉着，心裏有些別別的跳動，一面又回過頭去，看看睡熟在沙發椅上的近安，近安睡得簡直像死蛇一樣，一時那裏會醒，一陣陣打鼾的聲音，非常清楚地送到月華的耳朵裏來，這就壯了月華的膽，把抽屜拉滿，一看裏面的東西，弄得雜亂無章，信紙信封，圖章盒子，印泥缸，以及零碎紙片，一齊都塞在裏面，她一面翻着，一面回過臉去看近安，近安真好像晚上沒有睡過覺，看他的樣子，簡直是愈睡愈甜，於是放大了膽，只管去翻那抽屜，翻了半天，失望得很，却並沒有翻出關於近安的祕密，就是那些殘零紙片，也是寫着些無關緊要的戲詞兒，月華找不出來，也就算了，正想關上抽屜，不料抽屜推進去的時候，上面放着的零碎紙片，壓得太滿，一個牽動，紙片下面露出一隻漆黑的鈔票夾子來，這一隻鈔票夾子，看樣子，倒像是胖胖的，於是重又拉開抽屜，把鈔票夾子拿到手裏，揭了開來，這裏邊的材料可多了，先不管鈔票，其中牛皮袋子裏一疊厚厚的照片，就使月華先要查看，一時把旁的丟在一邊，就單翻開這些照片來，一張一張的看下去，但是這些照片，也是平淡得很，其中大半都是看見過的，一張一張的翻下去，翻到最後第三張，這一張可生疏了，那照片上的人，是一個非常美麗的女子，這女子大約在二十左右的年紀，旗袍外面穿着一件短外衣，手裏執着一枝臘梅花，身

體斜倚在像宮殿裏的大柱子上，含着笑臉，也像是在看着人家，月華細細的看，細細的想，這個女子從來沒有見過，自己和近安過去的女同學之中，也沒有這樣漂亮的臉子，這女子和近安究竟有些什麼關係，這可難猜了，然而一個女子到達送照片給男子的時候，他們的關係，當然是相當的深了，一時拿着照片，看了又看，想了又想，不覺把照片翻到背面，翻到背面，就給她發現了這女子的名字，原來這照片背面上，寫着兩行鋼筆字，第一行寫着：「近安先生留念，」第二行寫得比較低一些，是「陸小鶯敬贈，」這照片上的人叫陸小鶯，那當然是絕無疑義，然而這陸小鶯又是怎樣一等人呢，近安的女朋友，也就是自己的朋友，自己那有不知道，陸小鶯這個人不問是誰，總之不是自己的朋友，而是近安的朋友，近安有了這樣一個朋友，却瞞着自己，偷偷的把照片藏在皮篋裏，他這一陣子在外邊胡天胡帝，幾宿不歸，保不定就和這個陸小鶯混在一起，想到這裏，不覺有點由妬生恨，心裏恨不得就把近安叫醒，問問他這一陣子喪魂落魄，究竟攪上了什麼壞女人，繼而一想，才拿到這樣一個證據，就這樣大驚小怪的和他們鬧起來，這未免太性急，而且他在外邊固然糊塗了幾天，最近幾天，倒是規規矩矩的守在家裏，這件事情，眼前戳破不得，且瞧他以後的行動怎樣？再下手偵查也不遲，月華腦子裏一時有了好幾個念頭，最後才這樣決定了，現在已經翻了大半天的抽屜，只怕近安就會醒來，於是把這張陸小鶯的照片，抽了出來，塞到自己的衣袋裏，其餘如鈔票以及零碎紙片，也沒有心思細看，諒來都是無關緊要的，仍舊照着原樣，放到抽屜裏去。

凌月華找到了潘近安這個秘密，不動聲色，暗暗的藏在自己身邊，連凌太太那邊也不會告訴，一連幾天，月華細細的偵察着近安的行動，而近安還是安靜如舊，一點也沒有兩樣，

月華一想奇了，要是他和陸小鶯固然打得一片火熱的話，他決不會守在家裏有這樣的安靜，瞧他的樣子，大約和陸小鶯沒有深切的關係罷，上海有某一種女子，送照片簡直是不當一回事，不論是生張熟魏，只要是相識一面，就有奉送照片的資格，由此推想，陸小鶯這個人決不是好好人家的女兒，保不定是舞場裏的舞女，一個舞女送舞客的照片，那是極平常的事，就算是近安把這個陸小鶯看上眼了，就算近安化了不少的錢，而陸小鶯呢，未必一定專心愛近安，保不定這幾天近安的不出大門一步，也許就是受了陸小鶯的刺激，這倒好，讓他也嚐嚐這種失戀的滋味，好使他回心轉意，月華這樣一想，自以為想得非常對的，因此對於偵查近安的祕密，也就疏懈了下來，又過了幾天，凌太太打算回南京，本來還是叫近安送的，可是這位潘如安的夫人，固然是心血來潮，也要跟着凌太太到南京玩兒去，有了兩個人同走，凌太太也不打算叫近安送了。

第二天，凌太太和奶奶走了，家裏走了兩個人，也不由的冷靜了許多，白天更顯得寂寞，那時候，如安和月華都上辦公去了，家裏除了近安以外，還有老太太和張秋芳，這位老太太已是八十高齡，是個聾子，近安就是心裏悶得發慌，也不願意高着嗓子去和他的母親說話，所以不是在自己的房裏看小說，便是到秋芳的房裏去撩天，可是秋芳也忙得很，多半的時間，都埋在她的工作裏面，實在也沒有空閒的功夫和近安談話，近安走來走去，老是像割了頭的蠅子，沒個去處，白天好不容易挨過了，到了晚上，聽如安和月華的訓話，實在也乏味得很，潘近安在家裏安靜了這幾天，不覺又有點活動的意思了。

這是在凌太太走後第三天的晚上，那一晚，吃過晚飯以後，照例大家在客廳裏坐一會子，這一晚，如安因為在吃飯的時候，喝了一點酒，因此也特別的興奮，大家談着談着，如

安忽然高興起來，笑道：

「閉着沒事兒，大家摸個八圈怎麼樣？」他說話的時候，眼睛看着坐在沙發椅裏的凌月華，月華手裏拿着一根火柴梗子，正在慢慢的剔着牙，聽了這話，微微的一笑：

「大表嫂走了！湊不弄搭子呢？」

「怎麼湊不攏！」如安笑着說，一面扳着指頭，點了一下這屋子裏的人數，然後接着說道：「一個是我，你和老三各人一脚，再湊上一位張小姐！剛剛湊滿一桌！」如安說這話，把眼睛又溜到張秋芳那邊去，秋芳坐在靠背的紅木椅子裏，如安看到她，她禁不住一紅臉，笑道：

「我不會打牌，讓老太太來罷！」

如安搖着頭笑道：「老太太不行，她只會抹小骨牌，」說到這裏，又把眼睛注視到正在客堂裏來回打轉的潘近安，接着笑道：「老三怎麼樣？」

近安且不答覆他的話，走到如安旁邊，把兩隻西裝褲袋拉了出來，在如安的面前抖了幾抖，然後笑道：

「我沒有錢呢！」

「你別拿這件事來要挾我，打一回小牌，難道都沒有嗎？」

「沒有！簡直沒有！我窮得要死！要不，你先借我二百萬，壯壯我的膽，我才敢動手！」近安說着這話，微微的一聳肩膀，如安把手裏的半截雪茄蒂頭，丟到痰盂裏，只是笑着搖頭，一面站起身來，就像是向外邊走的樣子，近安有了這句話，那裏肯放過機會，不由涎着臉皮笑道：

「怎麼樣？不打牌嗎？」

「我可墊不起這個本！」

「那末一百萬行不行？」

如安笑道：「借錢還有討價還價的事嗎？一場小牌，十萬塊錢儘夠，湊得攪搭子，我就借你十萬塊錢……」

近安接着笑道：「要是湊不攪，你連十萬塊錢都不借？」

「這還能強迫我一定要借給你嗎？」

近安聽了這話，禁不住苦笑一下，歎了一口氣，說道：

「得啦！不用打這場牌了！」他說着話，兩手插在褲袋裏，慢慢的向外邊走去，近安一走，客堂裏這一場牌，當然也坐不攪來，牌打不成，大家坐着只有撩天，且說近安走了出去，就一直上樓，這個時候，他實在氣昏了，心裏想着，今天好不容易捉到一個機會，敲了大哥一筆，不料大哥竟滴水不進，瞧這樣子，大哥委實不能原諒自己，現在如此，將來只怕還是如此，自己的經濟來源，這不是成了嚴重的問題，一路想着，只覺得心灰意懶，慢慢的走到自己的房裏，扭亮了電燈，就往床上一倒，一時萬種思潮，只是向腦子裏直湧起來，心裏想着，五百萬的債，簡直沒法子打算還了。陸小鶯的金項鍊和金戒子，簡直也沒法子打算再送了，自己打算在十五天假期時期內，總得要想出一點辦法來，但是日子已經去了一大半，自己老耗在家裏，能想出些什麼法子來呢？照這個樣子，別說是十五天，就是一百五十天，也決不會有什麼法子，這樣想着，只覺得寒心，然而陸小鶯的東西就算是丟一次臉罷！這五百萬的債，總不能賴個一乾二淨，一時又轉念到，這變賣金子下來的九十五萬，自己每天零

化只怕也愈用愈少了，想到這，便從床上坐起來，慢慢的走到寫字樓旁邊，拉開抽屜，就在亂紙堆裏，找出那隻鈔票筐子，從筐子裏把全部的鈔票一齊取到手裏，數了一遍，九十五萬還只剩個五十六萬，七八天時間，化了三十九萬，這個數目，也不能算小，自己是没有賬的，只要看看桌子上滿堆着各種糖紙和點心盒子，大約是要這許多錢，那末還有五十六萬，至多再能維持半月，半月過去了，錢也完了，到那個時候，自己的零用錢只怕也沒法子解決，五百萬的債不用談，陸小鶯的金項鍊和金戒子，更不用談，想到這裏，手裏拿着鈔票，只管發起呆來。

一個人到了窮途末路的時候，往往會異想天開，近安並沒有到窮途末路，他不過是週轉不靈，家裏的錢，要不到自己的手邊來，這一種發慌的程度，真好像是到了無法活命的樣子，他呆了半天，簡直是一籌莫展，想這樣，想那樣，那裏想得出一條生財大道，算算這五百萬，無論如何不能拖下去，小鶯那邊呢，雖然可以來個不要臉，這樣一來，自己的臉子，真太不值錢了，以後要見她不見呢，大家就丟開手罷，這未免不值得，而且也捨不得，小鶯對於自己，縱然還談不到真情蜜意，然而自己在她的身上，大約也化了不少錢，化了錢，連一個朋友都交不到，這不是太冤嗎？這樣想着，陸小鶯一張圓圓的臉蛋，甜蜜的笑容，一齊都呈現在近安的面前，近安這一種相思之苦，旁人又那裏知道，他不得已而求其次，陸小鶯的臉固然看不到，而她的照片却藏在自己的鈔票篋子裏，現在正是愁悶得很，看看她的照片，總算是望梅止渴，聊解憂愁，但是這一張照片，早被凌月華取去了，他又那裏知道，一時把牛皮袋子裏的照片，一齊倒了出來，一張一張翻下去，翻了半天，那裏翻得到陸小鶯的照片，心裏正在愁悶，現在再加上了這一急，不覺連神智都糊塗了，細細的想起來，這照片

是自己清清楚楚的放在這照片袋子裏的，別的照片都在，偏偏却少這一張，難道給人偷偷的取了去嗎？然而家裏這幾個人，除了凌月華以外，其他的人是決不會開這樣的玩笑，轉念一想，凌月華似乎也不會拿到這張照片，第一個原因，自己在七八天的時間裏，從來沒有離開過這間屋子，就是離開，時間也短得很，凌月華也決不會跑到這房裏來，容許她翻箱倒篋，第二個原因，就算是凌月華拿到了，但是憑月華這個霹靂火的脾氣，她拿到了手，決不會有這樣的涵養功夫，少不得又要和自己大鬧一場，現在她心平氣和，不像是她拿的，由於這二點，倒使近安越弄越糊塗，然而這一張照片是實實在在的不見了，自己難道不曾放到這牛皮袋子裏去罷，但是又放到什麼地方去呢？想來想去，竟想不出一點印像，於是就把各隻抽屜都抽了個遍，抽屜裏每一件東西都注意到，可是沒有，翻過抽屜不算，衣袋裏，褲插袋裏，甚至於床底下的皮包裏，以及衣櫥的抽屜裏，總之可以藏放東西的所在，什麼都找遍了，還是沒有，近安到這個時候，料知是真的沒有了，禁不住歎了口氣，心想也許是丟了，算了罷！陸小鶯直像是和我翻臉了，連照片都不讓我看一眼呢，這一陣子翻了大半天，身體已疲倦得很，脫了衣服，就上床睡覺，但是睡到床上，腦子裏愈來愈不對，心事也愈來愈多，睡了半天，那裏睡得着，心想照片問題先不談，鈔票問題總得要解決，這樣一天一天挨下去，挨到那一天為止呢？錢決不會從天上掉下來的，它的來源，歸根到底，還是向大哥手裏要，自己向大哥要錢，老是想開玩笑的樣子，他肯給嗎？而且當着月華的面，向大哥要錢，大哥也未必肯給，這個時候，月華已經睡了，大嫂又不在家，何不悄悄的走到大哥的房裏去，好好兒的懇求他一番，比較的有些希望，這樣想着，人又坐了起來，一看書桌上的時鐘，已經指着一點，心想這是怎麼回事，鬧了一會子，大半夜已經過去了，這個時候，大哥

不知道睡沒有睡呢？照平常的情形而論，大哥都睡得很晚，先不妨去瞧瞧，一面想，一面走下地來，披了一件睡衣，腳上踏着一雙老布鞋，就悄悄的走了出去。

外邊已聲息全無，大家都像睡了，近安發起神經病來，就不問天早天夜，輕着步子，只管向三層樓上走去，梯子上面的電燈是亮着，走到樓上，一看如安的房門虛掩了一半，房裏的電燈，也點得亮亮的，近安不由一喜，心想大哥並沒有睡，於是把脚步走得更輕一點，慢慢的把虛掩着的門推了開來，先向房裏一看，如安却不在，然而第二個思想立刻就轉到，只怕他睡在床上呢，那張大銅床面對着窗子，有了帳衣，就看不到床上有人沒有人，必須要人轉到帳門面前，方始知道，當近安輕輕的走到床面前，帳門倒是開着，除了一床被褥以外，空空如也，那裏有如安的影子，心想這可奇了，房裏電燈開得亮亮的，人到那裏去了呢，隔壁是廂房，這是如安平常在家裏辦公的地方，也可以算是如安的書房，這門通着他的臥室，但是臥室裏的電燈開得像白晝一樣，書房裏却烏沉漆黑，這個樣子，他當然不會在那裏，但是近安還是不放心，走了進去，把電燈開亮一看，固然沒有，隨手把電燈關了，悄悄的走了出來，他就不打算找如安了，可是心裏就發生了許多的猜疑，這樣的深夜，如安要是出去，也早該回來了，他是一個非常心細的人，出去的時候，總不致於大開房門，連電燈都沒有關好，或許在樓下還沒有上來罷，然而大家都睡了，他一個人在樓下幹些什麼呢？這種猜想，大約都不對，其中最可能的，還是大嫂一走，保不定大哥也有些心猿意馬起來，他今天晚上又喝了一點酒，一場牌打不攏，也許到外邊去找樂兒了，一個人酒喝糊塗了，可能的有些軌外行動，他今晚不致於回來，上海有的是玩意兒，如安一臉的假正經，要是女色當前，他這個假臉子準會跑走，這個時候，他也許在窩子裏樂歪了嘴呢？近安這一猜想，自以為猜想得

很對，心裏因此又轉念到，讓他樂了幾天，趁他高興的時候，開一些條件上去，不怕他不答應，這樣想着，慢慢的走下樓來，他走下樓的時候，比走上樓時的地步更輕，剛走到半扶梯，將近在張秋芳房門口的時候，却聽見秋芳的房裏嗚嗚唧唧的在說着話，近安一時却又楞住了，心想這樣的深夜，誰在她的房裏說話呢？這些人之中，除了凌月華以外，其他的人，決不在這樣的深夜，膽敢走到她的房裏去，近安越發把脚步放輕，掩到房門口，把一隻耳朵貼到房門上，細細一聽，勉強聽出房裏人的聲音來，他先聽見秋芳說着話道：

「潘先生！你是個有妻子有兒女的人，你丟不下臉，我更丟不下臉，讓人知道了，這個臉丟得太大，洗也洗不清！」

接着就有人笑道：「天知，地知，你知，我知，我還是這句話，要是我翻臉不認你，猶如我剛才罰的這句咒，要是你給我生個男孩子，我對人攤個亮，誰也不能干涉我！」

近安一聽，這是如安的聲音，一想這怎麼得了，大嫂一走，大哥竟闖下一場大禍，還說是天知，地知，你知，我知，你能瞞得住人家嗎？眼前除了你知我知以外，還有門外一隻耳朵呢，這樣想着，不覺暗暗好笑，他正在窮途末路的時候，一個念頭，忽然異想天開，這就往他自己房裏一溜，打算他明天的計劃。

第九章 一轉念的覺悟

潘如安想染手張秋芳，並不始於今晚，他這個心已經存了好久，第一天送錢，第二次送衣料，他處處和秋芳表示好感，只是時機沒有成熟，欲擒故縱，秋芳對於他這樣的獻殷勤，何嘗不知道，然而她一個念頭轉錯了，因此把如安的爲人也看錯了，直到今天晚上，如安趁

着大奶奶不在家，心裏又有了點酒意，在這樣深更半夜，大膽的闖到張秋芳的房裏來，偏偏如安和秋芳的談話，給近安聽了去，近安正在到處弄不到錢，一聽如安那種動人心魄的話，一想這不得了，大哥闖下了一場滔天大禍，大嫂回來得知這件事情，那簡直要吵得家翻宅亂，這件事情，眼前只有自己一個人知道，機會碰得巧，先不管這事情的是非曲直，明天向如安要一筆錢，那是不成問題的了，主意打定，就悄悄的溜回到自己的房裏來，丟開一切心事，放頭一場大睡。

但是潘近安僅僅聽到這幾句話，滿以為他們是入港了，他呼呼熟睡的時候，秋芳的房裏，却緊張得很呢，那個時候，秋芳一張臉染得像五月的晚霞，人坐在床口上，兩手抱着膝頭，眼睛對着鼻子，鼻子又對着心，她簡直不敢向坐在她對面的潘如安看上一眼，潘如安大約今晚喝了不少的酒，人坐在椅子上，身體只管搖晃着，一種慾火，在他的心裏燃燒，他顧不到自己說出來的話，叫人聽着是怎樣的難受，現在秋芳是明白了，她知道過去的十萬塊錢，如安就存着一種深意，她不該接受，接受一次，不該再接受他第二次的衣料，他也把自己看錯了，滿以為今晚這件事情，簡直是不費吹灰之力，然而自己縱然糊塗，也決不能糊塗到這個地步，心裏想着，臉子就愈來愈嚴肅，潘如安坐在她的對面，略略有點看出來了，心裏也就轉念到，剛才這句話，不免操之過急，她不是在生氣嗎？他的酒雖然喝到八分光景，縱然糊塗，瞧着秋芳的臉子，也決不能再糊塗下去，兩個人面對着面，大半天沒有話，一直僵持下去，秋芳心想，這究竟僵持到什麼時候為止呢？這樣的深更半夜，一男一女，悄悄的坐着，難道就坐到天亮不成，今天晚上，自己就有這個決心，絕對不能失身在這樣一個人的手裏，她一轉念間，把如安所說的一切富貴榮華，摒除到她所有的思想以外，心裏沒有這個

慾望，她的腦子也就清楚起來，她覺得一時的糊塗，就可以造成終身的不幸，她太年輕了，一個年輕的姑娘，正如一朵含苞待放的鮮花，這一朵鮮花，糟塌到一個有妻子有兒女人的手裏，這太不值得，而且太對不住自己，太對不住生身的父母，這一轉念，立刻就挽回了眼前即將到來的一個悲慘的故事，她轉過臉去，看了看桌子上如安所放着的一扣銀行存摺，眼睛又注視到坐在對面那個酒氣冲天的如安，板着臉子說道：

「潘先生！這東西請你收了罷！」

潘如安眼前酒醒了一半，慾火也降了一半，聽了這話，不覺有點惱羞成怒，然而他這一點怒氣，却又發不出來，他知道自己是錯了，竟把秋芳看溜了眼，這個時候，真有點無可奈何，要是也一板臉子，兩個人一鬧起來，樓下還有近安和月華，聽見了聲音，趕了上來，自己過去這一點尊嚴，完全丟盡了，這樣想着，酒又醒了一半，很不好意思的向秋芳拱了拱手，輕輕的笑着道：

「張小姐！今晚真對不起得很，我喝了一點酒，魯莽一點，請你原諒！」

秋芳道：「潘先生大概是喝醉酒了！現在請你走罷！」說到這裏，拿起桌子上的銀行存摺，送到如安的手裏，然後又蹲到地下，從床底下拉出皮包來，打開皮包，把如安所送的衣料和十萬塊錢的鈔票，一齊理了出來，送到桌子上，她的臉上現在倒有點笑意，接着說道：「潘先生：這些東西，都是你送我的，我一時沒有機會奉還你，今晚趁這個機會，請你也帶回去罷！衣料子一件也沒少，錢一個也沒少！」

如安見她的舉動說話，什麼都表示不接受，這個樣子，自己的臉，簡直丟得太大了，事實已經證明，張秋芳是不容易欺侮的，潘如安不打算再存這個心，現在秋芳把什麼東西都退

回來，這顯得自己過去的行爲，就是不大光明，一時越發的有些不好意思，紅着臉子笑道：「這又不是小孩子嘔氣呢，大家偶然的誤會，用得着生這樣大的氣嗎？」

秋芳笑道：「我一點不生氣，潘先生也許誤會了，事實上，我是沒有理由接受潘先生的東西，現在潘先生在這裏，我當然把東西退回你，就說潘先生不來，沒有今晚這件事，我也要找個機會，把東西退回你！」秋芳說着，先把鈔票送到如安的手裏，然後把一包一包的衣料，都送到如安的手裏，如安手裏捧着一大堆，只是苦笑，秋芳又接着道：「我當初接受潘先生的東西，實在非常的抱歉，潘先生大約是真的誤會了！」

如安輕輕的歎了口氣！說道：「我現在才認識張小姐了，我過去大約是真的誤會了，現在張小姐說明白了，竟把東西都退回了我，這更顯得我的不存好心眼兒，現在你總該放心罷！請你原諒我一點，仍舊把東西收下，讓我表示一點道歉的心意，我究竟是一個極要面子的人呢，以後總不致於再有對不住你的事情，什麼都不談，交一個純潔的朋友，大約是允許罷？」

「但是交朋友，也不在於送東西呢？」

「今晚的情形兩樣！」如安苦笑着說：「事到如此，我在你的面前，沒有話說，不怕你着惱的話，我自己抬高一輩子，一個長輩，送一些東西給晚輩，終不致於存了第二個心，銀行裏的摺子，我當然收回，這一點衣料和十萬塊錢，既經送了你，我好意思再拿回去嗎？從現在起，請你重新把我估價一下，這一點要求，你答應不答應呢？」如安這幾句話，說得極誠懇而且是極可憐，他說畢以後，把手裏捧着的衣料包子和鈔票，仍舊送到桌子上來，隨手把桌子上的銀行存摺收起，塞到衣袋裏，笑着向秋芳點了點頭，接着道：「請你相信我

罷！」

他說畢這話，不等秋芳的回答，掉轉身子就走，秋芳呆呆的看他走出房門，又聽他輕着脚步，一步一步的走上樓去，於是悄悄的去把房門關好，回轉身子，坐到床上，對着那發亮的電燈，只管發起呆來，這個時候，秋芳的心裏，連她自己也辨別不出是什麼滋味，她好像如大夢初醒，回想着夢裏的情景，一顆心，只是在腔子裏亂跳，如果這真是一場夢，那也罷了！然而這不是夢，這是自己親歷其境的一件險事，房間裏的燈光，桌子上的衣料，以及如安的笑臉和聲音，這都是目睹耳聞的事情，她好像一隻腳已經跨到千崖絕壁的深淵裏，一個虛心，整個的身子，差些兒就要掉下去了，幸而有這一轉念，這一轉念，總算拯救了她自己，現在想想，還禁不住的淌着一身冷汗，心裏因此又轉念到，這一回，好容易總算逃過了，潘如安的心要是正如他嘴裏說的話，以後倒可以安靜了，然而一個男子的心，那裏能捉摸得定，今晚說得好好的，過了幾天，要是故態復萌，則又將如何？這個地方，自己無論如何不能再久站下去，走罷！這還有什麼留戀呢，這樣想着，立刻就打定一個主意，打算明天就走，然而轉念一想，這件事情，除了自己和如安以外，沒有第三個人知道，昨天還是好好的，沒有和月華提過一句，一夜天一過，突然撒起腿來一跑，這不是像和月華鬥氣嗎？這樣想着，不覺把明天走的念頭，立刻又取消了，心裏估計着，月華交下來的繡品，至多還有十天，總可以全部做好，做畢這些東西，那是無論如何走了，這幾天之內，先和月華露一點口聲，這樣的走，走得一點不露痕跡，也不得罪那一個，什麼都可以放心了，秋芳想了又想，就打着這樣一個主意，那時已經午夜二點鐘打過，鬧了大半夜，應該睡覺了，於是把被子透了開來，脫了衣服，正想鑽到被窩裏去，一眼看見桌子上放着的衣料和鈔票都沒有收拾

好，看到這些東西，却又想起潘如安來，潘如安這個人，在一個鐘頭之內，變了二種態度，他第一步踏到房裏的時候，簡直要把自己一口吞到他的嘴裏去，後來呢？却又說得那樣的誠懇和坦白，瞧他的樣子，好像不是假的，然而誰又保得定他永遠不是假呢！這些東西，留着總是個禍根，但是退又退不回，丟在這裏，可怎麼處置，秋芳一時只管擔憂，却想不出辦法來，現在被子也透開了，衣服也脫下了，總不能爲着這件事，只管想着不睡覺，於是把衣料和鈔票，一齊又塞到床底下的皮包裏去，暫時不去管他，人睡到床上，熄了電燈，自己警告着自己，時候不早，什麼都不必想了，然而一個人的思想，決不能聽命於警告，愈是要睡覺，愈是不能睡，愈是不願想，愈是有這許多的思想，秋芳睡在床上，閉着眼睛，存心把一切的思想都丟開，無奈腦子裏的思想，好像是大江的浪頭，一個推着一個，永遠沒有停止，這不能怪她，像今夜的事情，在她一生之中，是破題兒第一遭遇到，少女的心靈，是經不起這樣的打擊的，在那人靜更深之後，剛才的事情，好像是銀幕上搬演着的電影，在她的腦子裏，一幕一幕的重映出來，她好像又看見潘如安沖着一臉的酒氣，又走進房來，那種叫人受不住的笑臉，叫人聽不進的游詞，那麼清楚地送到她的眼裏，聽到她的耳裏，她現在的意志，似乎有點猶豫不定，這一件事情，要是不是這樣做，而是那樣做，眼前銀行裏的存摺，至少在她的手裏，鑽戒和灰背大衣，也是可能地使她享受到，她糊糊塗塗的好像丟失了一個機會，這個機會，立時可以把她的生活來了一個大轉變，她不覺得有點懊悔起來，然而第二個思想接着又來了，這個思想，大奶奶一張面孔，忽然從什麼地方，有人送到她的面前來，她禁不住倒抽一口冷氣，一張臉頓時熱得像火燒一般，腦子裏方始清醒了，這一種虛名是要不得的。

張秋芳過去在家裏的時候，白天做事，晚上睡覺，這一種無謂的煩惱，從來沒有嚐過滋味，自從一遇潘近安，再遇潘如安，這一對潘氏弟兄，擾得她神魂不定，她第一次失眠是爲了二百萬，第二次失眠是爲了十萬，第三次是衣料，這一次的問題更大了，細細的想起來，這一種精神的損失，比金錢的損失還要痛苦，「睡罷！」她在被子裏輕輕的自己對自己說：「天快要亮了！明天那裏來的精神呢，堅定意志！潘如安和潘近安都是有妻子的人，自己不必討這個煩惱，一念之差，將來決不會幸福的，娘在家裏受苦呢？過幾天，還是回去吃口粗茶淡飯，比較安心！」她這樣自己安慰着自己，禁不住在被子裏掉下了幾點傷心之淚，然後慢慢的入夢了。

這一天夜，潘如安和張秋芳鬧了一點小風波，張秋芳鬧了一夜的心事，而那個潘如安鬧了一場禍，結果並沒有達到目的，回到房裏，酒是醒了，却也鬧了一夜的心事，他這個心事，和秋芳的又不同，他對於秋芳，在第一次見面的時候，就存着一個不好的念頭，因此在有意無意之中，老是給秋芳一點暗示，秋芳第一次收他的錢，沒有退回，第二次收他的衣料，也沒有退回，不但如此，而自己點景所繡的一塊手帕，秋芳竟也照辦，這個樣子，大家不是都已默契在心，今晚抓到這樣一個好機會，在如安的心裏，以爲是事無不成，理無不願，那知這位情場老將，玩了半世的女人，結果在張秋芳面前，却大丟其臉，他從秋芳房裏走出來的時候，簡直是沒個地洞可鑽，走到自己的房裏，連說：「算了！算了！」一面把房門關上，歪身倒下床去，心裏又是氣，又是恨，床架子上，安着一面四方鏡子，他這張臉在鏡子裏照出來，那個情景，他自己看着也好笑，然而也幸而他在鏡子裏照了照自己的臉，心裏方始明白，別癩蛤蟆想吃天鵝肉了，張秋芳正是荳蔻年華，她願意失身在自己的手裏嗎？

這樣一想，他恨着秋芳的心，也就減少了許多，一方面却又轉念到，張秋芳究竟是好好人家的女孩子，要是自己如願以償，未免也太對不住她，幸而自己錯誤在先，改過在後，自己的臉上，留着一個污點，但是也沒有第三個人知道，這個污點，也是無可奈何之事，這樣想着，總算把這件事情揭過，潘如安受了這場教訓，究竟也有點年紀，以後就立志做些好事，一時上床睡覺，不勝的懊悔起來。

這一幕戲，可惜近安只聽一個頭，沒有聽到底，到了第二天，他一早起來，披了睡衣，就往三樓上去，他先走過秋芳的房間，秋芳却也早已起來，開着房門，正在梳洗，近安走到房門口，對着鏡子裏秋芳的臉，不由的笑了一笑，秋芳轉過臉來，也向近安笑了笑，說道：

「今天幹麼這樣的早！」

「早嗎？」近安笑着說，聳了聳肩膀，然後又向秋芳的臉上細細打量一下，心裏有一句話想說出來，然而又不好意思說，接着笑道：「我找大哥去！」

他說畢這話，再往樓上跑，走到如安的房門口，房門還是虛掩着，一隻手推開了門，門咿呀一聲，那時候如安剛醒來，正在懊悔着昨夜的事情，聽見開門的聲音，還以為是張秋芳竟不接受他所送的東西，趕着一大早送回來了，睜着眼睛，看看進來的是誰，不料走進來的不是張秋芳，却是潘近安，近安走了進來，鬼模鬼樣的向睡在床上的如安笑了一笑，拉開了床邊一張柳藤椅，訕訕地坐了下來，一開口就問：

「昨夜你上那兒去了！」近安問這話，一隻手抬着下巴，只是微笑着點頭，這潘氏三弟兄，老大和老三，都是愛玩愛喝的一對好弟兄，當年如安在外邊玩女人的時候，近安年紀還小，深怕讓家裏人知道，就支使近安把風，他們這樣混慣了，簡直是兄不兄，弟不弟，因此

近安除了二哥似安以外，他就不怕這位大哥，不但怕他，簡直是接傳了如安的衣服，一樣的花天酒地起來，這幾年間，如安因有了點地位，稍稍收心，板起一臉子的正經，可是對於這位小兄弟，已經開了胡調的例，依然沒有法子約束他，現在他突然問這話，如安究竟做賊心虛，不由的紅了紅臉：

「我不上那兒，在家呢？」

「在家固然在家！可是睡在那裏呢？」

「不是睡在這張床上嗎？」

近安一手還是抬着下巴，沉吟了一下，接着又微微的一笑：

「只怕有些不對，我記得你好像不睡在這張床上，昨夜一點鐘，你人往那兒去了？」

近安開門見山，一語道破，如安聽了，心想不得了，昨天晚上這個時候，自己不是在秋芳的房裏嗎？這孩子簡直太不成話，睡了起來，膽敢偷窺人家的秘密，不由的在被子裏伸出一隻手來，伸着一個食指，遙遙的指了指近安的鼻子，笑道：

「你這孩子……就是這樣的不老實！」

近安一手指着天，一手指着地，再指到如安的臉上，然後又指着自己的胸口，聳了聳肩膀，微微的一笑。

如安道：「你這是搗的什麼鬼！」

近安笑道：「這叫做天知地知你知我知，明人不必細說，你若是要我效勞的地方，我跟你像過去辦小茉莉的事一樣，包管你稱心如意！」

「小鬼！」如安一骨碌從被子裏坐了起來，紅著臉說：「你那兒聽來的壁腳！」

近安笑道：「我是個順風耳朵千里眼，你別瞞我了！」

「沒有這回事！」

「沒有這回事？」近安伸着手，搔了搔頭皮，笑道：「你吃了現成飯，別忘了送飯的人呢！怎麼啦！條件都談妥了嗎？大嫂子那邊，我負全部責任，若是走漏半點風聲，惟我是問……」近安說到這裏，一拍胸脯，人就站了起來，坐到如安的床口上，不覺又聳了聳肩膀，接着道：

「不過我這一陣子，實在窮得很，也得要請你幫下子忙！」

如安板着臉子道：「你別找了這點子事來要挾我，我告訴你，我絕對沒有這樣的事！」

「親目所睹，親耳所聞，那還有假的嗎？」

如安笑道：「你從頭至尾都見過，都聽過，那末結果怎麼樣？」

「結果還用說嗎？」近安說這話，一眼看到如安的枕頭旁邊，放着一扣銀行存摺，這就不由伸過手去，把這扣摺子拿到手裏，翻開來一看，整整一千萬元，一個錢也沒有取過，這就往衣袋裏一塞，站起身來笑道：

「受人錢財！與人消災！你有什麼吩咐，唯命是聽！」說畢這話，也沒等如安的吩咐，掉轉身子就走，如安等他一走，不由的歎了口氣，自言自語的道：「若要人不知，除非己莫爲！」他嘴裏說這話，心裏也非常的懺悔，一面却又想着，一個銀行存摺還是小事，自己這件事情，實在做得太不體面，現在讓近安知道了，他這張嘴，別的沒有法子，只有倒霉幾張鈔票，才可以堵住他這張嘴，一面想着，一面起身，這天他出去得特別早，午飯沒有回來吃，夜飯也沒有回來吃，這樣一連幾天，他總是在家的時候少，出外的時候多，他所以如

此，在秋芳面前表明一點心跡，在近安面前表示自己和秋芳並沒有什麼瓜葛，然而這位潘老三在如安那邊摸到一千萬元的一扣存摺，猶如天外飛來了一筆橫財，那裏再問如安的事，回到房裏，一陣子的梳洗穿衣，早飯也沒吃，一清早就出去了，他這一出去，足足二天沒回來，別人倒不在乎，却又急壞了一個凌月華，坐也不是，立也不是，心裏想，算了罷，好不容易才安靜了幾天，一下子狐狸尾巴又顯原形了，這個人橫豎弄不好隨他去罷！但是心裏雖這樣想，還是巴望他回來，直到第三天，潘近安簡直是音訊全無，猶如石沉大海一般。

到了第四天，那是一個星期日，月華肚子裏有了心事，一個人睡在房裏，只是沉沉的想着，想來想去，近安究竟到什麼地方去了呢？憑上海這麼大的地方，各處去找，只怕找個十天半月，也未必能找得到，然而他老是不回來，要是在外邊鬧了亂子，這可怎麼好，憑這個樣子，自己的終身已經定了，雖然沒有結過婚，意見不合，儘可以離，瞧近安的神氣，他也巴不得離，但是離了下來，自己肚子裏這塊肉，一朝墜地，這臉子丟得太大了，想來想去，一點辦法也沒有，一時禁不住掉下淚來，看看窗子外面的天色，將近夜了，於是從床上爬起身來，扭亮了電燈，電燈一亮，却又想起一件事，就在床上的枕頭底下摸出一張照片來，這張照片，就是幾天以前在近安的皮篋子裏偷來的陸小鶯照片，她看到這張照片，心想保不定就在這女人那邊，但是這個人又住在什麼地方呢？要是地址讓自己一齊都偷到了，這就好了，月華只管沉沉的想，也不知過了多少時候，直等到黃媽上來請吃飯，方知自己一大半天，都沉浸在這種極亂的思想裏，一面把照片塞在衣袋裏，慢慢的隨着黃媽走下樓去，她一面走，一面又在想，大表哥也好幾天沒有回來吃飯，今夜要是回來，這倒要問問他，照說，近

安的衣袋裏，並沒有存着多少錢，他這樣一走幾天，少不得身邊有了一筆錢，方始不想回來，但是他要錢的路子，除了大表哥以外，別個地方，絕對沒有來源的，大表哥是否給了錢，那就不清楚了，照情形說，他的大哥似乎也不會給他錢，一來呢，他化錢實在化得太厲害，二來是自己也警告過大表哥，以後不准給錢，憑這二點，這條路子走不通，那末他從什麼地方拿到了錢，幾夜不歸的在外邊玩兒呢？一路想着，慢慢的走到客堂裏，但是這一夜潘如安又沒有回來，月華要想問的事情，也就無法問到，吃過了飯，老太太帶着兩個孫女兒在廂房裏說笑，秋芳也回到了樓上，自從走了一個凌太太和太奶奶，就顯得非常的寂寞，現在弟兄兩個人都不在家，一餐飯更顯得非常的冷靜，那個時候，不過七點鐘，月華坐在客堂裏，又想去，又加上樓，出去呢，明知道找近安是找不到的，而且外邊的風刮得很緊，好像是下雪的樣子，那又何苦到外邊去吹風，上樓睡覺，時候太早，而且正有一肚子的心事，睡在床上，愈有這許多的思想，要是母親還沒有走，倒可以和她談談，現在她回去了，冷清清的，那裏睡得着覺，這裏除了老太太以外，還有一個人可以和她談談，這個人，就是極爲鎮靜的張秋芳，心裏轉念到，走出客堂，慢慢的走上樓去，一路走，一路又在想，張秋芳來了這許多日子，自己還沒有好好的和她談過話呢，趁今夜這個機會，倒可以和她海闊天空的談個半夜，走到半梯子，早就喊了起來！

「秋芳！你睡覺沒有？」

那個時候，秋芳正斜倚在床上，眼睛注視着電燈，也在出神的想着心事，聽見月華在半梯子喊上來，方從沉思中醒了過來，忙應着道：

「沒有睡呢？」說着話，人就走到房門口，她將要走到門口，月華已經走了進來，臉上

有點微笑，在做笑之中，又淡淡的帶着一種憂鬱，她看了一眼秋芳桌子上雜亂無章的堆着那些繡品，這就握着秋芳的手，搖撼了幾下，笑道：

「休息休息呢！別一天到晚的趕，這又不是等着用！」她說話的時候，人已經坐到椅子上，隨手拿起桌子上的繡花綉子，淡淡的看了一眼，然後又抬起臉來，接着笑道：「我們好像比學校裏疏遠得多了，你來了這麼許多日子，我們還沒有好好的談過心呢，坐下罷！我們今夜談上一談！」

秋芳聽了她的話，微微的一笑，這就坐到月華對面的床口上，說道：

「你忙得很罷！」

月華道：「忙什麼！我一天到晚坐在寫字檯上打瞌睡！真悶死人呢？」

「銀行裏清閒得很嗎？」

月華點了點頭笑道：「清閒得很，要有機會，我給你找個位置，你願意不願意？」

秋芳道：「我想回去呢？」她說畢這話，兩手交叉着抱住膝頭，微微的一笑，這一笑，月華又那裏知道她笑裏的原意。

「你想回去？」月華抬着臉，注視着秋芳的臉，好像有點不相信的問：「爲什麼呢？上海住得不好罷？」

秋芳笑道：「這倒並不是！我家裏還有一個殘廢的娘。……」

月華只是注視着她的臉，不等她說完，接着道：

「我瞧你這幾天比剛來的時候瘦得多了！恐怕住得不舒服罷？」

秋芳笑道：「吃得好！住得好，有什麼不舒服！你怎麼疑心到這件事情上去？」

「那末有了什麼心事？」

「有什麼心事，我的心事簡單得很，就是爲了一個娘！」

月華聽了這話，禁不住歎了口氣，輕輕的道：

「你的心事簡單，我的心事比你複雜！」

秋芳笑道：「你有什麼心事，一不憂穿！二不憂吃……家裏又有錢，自己在銀行裏作個事，難道還有心事嗎？」

月華搖了搖頭，半天沒有話說，隔了一會子，又歎了口氣，慢慢的低下頭去，玩弄着手裏的手帕，這樣又隔了大半天，方始抬起臉來，秋芳看她的眼眶裏，好像包含着晶瑩的淚珠，將近快要掛下來了，這就把視線離開了月華的臉，也慢慢的低下頭去。

月華忽然說道：「你瞧潘近安這個人如何？」

秋芳見她突然問這話，不知是個什麼意思，然而心裏却又非常明白，這兩口子雖然沒有結婚，看樣子，倒像是已經結了多年的婚，三天一吵，五日一鬧，這幾天好像安靜了好久，大約今夜又不知鬧上什麼事了，一時只管呆視着月華，答不出話來：

月華道：「你說呢？他在學校裏和現在變了多少？」

秋芳沉吟了一下，笑道：「變了不少罷！但是有錢的人，誰保得定是永遠不變呢！」

「你這話好像就等於沒有說！」月華笑了一笑，站起身子，並肩兒和秋芳一同坐到床口上來，接着道：「我們的關係，你當然是知道的？」

秋芳點着頭笑道：「知道的！」

「那末你以爲我嫁給這樣一個人，是幸福？還是痛苦？」

秋芳笑道：「這幾天他又到外邊去胡鬧了嗎？」

月華微微的點了一下頭，憤怒的說：

「可不是嗎？剛安靜了幾天，忽然又發起狂來，大前兒一出去，直到今天還沒有回來，我真想跟他離婚，可是離婚也不是這樣便當的事，但是這個婚總得要離，誰不知道他外邊有女人，這個女人我雖沒有見過，但是照片可抓到我的手裏來了，我要是抓到了她的地址，人贓俱獲，我就跟他拚命。」月華愈說愈氣憤，愈說愈傷心，眼眶裏的眼淚，禁不住就掛了下來，她一面拿着手帕子揩眼淚，一面從衣袋裏掏出一張照片來，她這張照片送到秋芳的手裏，秋芳一看，這照片上的人，不是別人，竟是陸小鶯，心裏想着，這怎麼得了，陸小鶯這人的影子，已經印到月華的腦裏，月華這個人，幹一點事，在學校裏就是出名的辣貨，小鶯要是再和近安混在一起，混出些不可告人的事情來，小鶯一定要吃苦的，陸氏父女對於自己總算有點恩惠，要沒有他們，潘如安也決不會拿出這一筆錢來幫助她，知難不救，這未免太冷血了，一面却又轉念到，天底下的男人，真太可怕了，潘近安對於自己，就是一個榜樣，自己要是意志不堅，現在什麼都完了，潘如安之於陸小鶯，正和自己的情形一樣，小鶯偶一失足，她以後的日子，可就沒有指望了，想到這裏，恨不得立刻趕到中華飯店去，把自己的肺腑之言，和小鶯談上一談，她聽呢，終算又拯救了一個乾淨清白的女子，要是不聽，自己這番心意，終算也盡了，想着——想着——手裏抬着照片，只管發起呆來：

月華笑道：「你把這張照片看得呆呆的，認識不認識？」

秋芳一紅臉道：「我那裏認識——看看罷了！」

「你再看看這照片的背面呢？還題着個陸小鶯的名字，這個名字，好像是舞場裏的舞

女，可是別高興，等我騰出一些功夫來，把整個上海的娛樂場都找遍，要是我找不到這個人，我就不姓凌！」

秋芳笑道：「這又何苦呢？潘先生終不能一輩子不回來，等他回來的時候，你好好兒的勸勸他，請他大哥和大嫂，也好好兒的勸勸他，他雖然荒唐，似乎也不致於再好意思荒唐下去罷！」

月華聽了這話，亂搖着兩手，笑道：

「你別提這話，他要聽人勸告，早就回心轉意，我是不用說，就說他的大哥，過去弟兄兩個人還是通同荒唐呢？你別瞧如安活了一大把年紀，他也是個不成材的東西，要不是大表嫂管得緊，可也不知到怎麼一個地步，可惜他二哥不在家，要是在家的話，他就怕二哥，什麼事都不敢胡來！」

秋芳聽了這話，心裏暗暗的說，你這話說得對，這位大少爺，簡直也是個不成材的東西，她心裏在想，臉上只是微笑，把照片送回了月華，月華拿着照片，又細細的看了一下，然後塞到衣袋裏，笑道：

「你瞧着罷！我們的戲，以後還有看呢？」她說着話，人也站了起來，慢慢的向外邊走去，秋芳也站了起來，跟在她的身後，月華走到房門口，忽然又回轉身來，拉着秋芳的胳膊，輕輕的道：

「你不用回去！幫着我幹一點事行不行？兩個人分頭進行，憑我們這一點交情，你答應不答應呢？」

秋芳笑道：「不大好罷！這不是叫我和人家結仇嗎？」

「你暗地裏偵查，他們不會知道！這件事，明天說！我還忘了一句話，前兒大表哥交給我十二萬塊錢，說是你的薪水，叫我轉送給你，我心境不大好！忘了帶給你，明天再送罷！……」她說畢這話，這才往樓下走去，秋芳送走了月華，掩上了門，細細回味着凌月華的話，這位潘如安又有十二萬塊錢叫月華轉送，大約又不存着好心眼兒罷，這裏無論如何站不下去了，這潘家一家子，簡直叫自己没法子對付，明天就走罷！這個主意一打定，忽然又想到將要墮落到深淵裏的陸小鶯，趁着今夜時候還早，何不和她去談上一談呢。

第十章 故事以外的故事

張秋芳在潘家混了一個月，混了一篇心事，一個月以前，她第一步踏進潘家的大門，滿含着無限的希望，而這種希望，無非是金錢利慾，她要是如安對於她的行動，並沒有這一轉念的勇氣去拒絕，物質上的享受，未嘗不是如願以償，那個時候，她可以要挾如安另外安頓她一個地方，舒舒服服的做一個二品小夫人，若說她糊塗一點，這件事情是成了，要是如安再年輕幾歲，她又並不詳細知道潘家的情形，這件事情也許也已成了，一個年輕的女子，要好的心，比之於年長的人，有過之無不及，但是也往往操之太急，存心要好，反而弄壞，張秋芳一顆向上的心，未嘗不是如此，當潘如安和她開始表示好感的時候，送了她許多東西，要不是如安最後給她一個打擊，可能的，日久以後，她還是墮入了如安的手掌，這一回，如安不擇手段，憑肚子裏一點酒意，硬幹起來，這倒給張秋芳一個猛省的機會，在極危險的境地裏，掙脫出來，她好像做了一場夢，這一場夢，現在是醒了！細細想起來，還禁不住的心驚肉跳。

現在她是清醒過來了，和月華談上一番話，她是更清醒，過去她是絕對想不到的，在這年頭兒，沒錢的人，正打算着吃飯過日子，有錢的人，却打算着吃喝嫖賭，人和人之間，相去得太遠，凌月華所說的一篇心事，要是在一個月以前，在秋芳聽來，恐怕還不大明白，現在聽了，她深知道這種痛苦，比之於憂柴憂米，似乎更有些訴說不出，別的不談，她就想到自己，她剛來的時候，唯一的心事，就是家裏的一個娘，那知道一個月以後，竟把家裏的娘丟在腦後，另外又添了一篇心事，而這個心事，正如凌月華一樣，有些訴說不出，在凌月華走後的半個鐘頭之內，她決定打算回去了，這個主意一決定，忽然又想到陸小鶯，她們總算認識一場，秋芳好容易在惡夢裏驚醒過來，陸小鶯的夢大約還是剛剛開場，正在製造她一生悲慘的命運，這樣想着，一個念頭，忽然又生了起來，趁着時候還早，何不去看看她呢？一時打定主意，加了一件衣服，對着鏡子，梳了梳頭髮，她對着鏡子裏自己的臉，覺得比過去清瘦得多，禁不住歎了口氣，心想在家裏吃口粗茶淡飯，過得好好的，如今吃魚吃肉，倒弄成這樣一個光景，這究竟是怎麼一回事，想到這裏，對着鏡子苦笑了一下，然後關熄了電燈，人就往樓下走去。

這時候，不過八點鐘，上海的晚上八點鐘，就等於鄉間的中午，什麼地方都顯得非常的熱鬧，秋芳走出門口，外邊的風刮得很緊，她禁不住打了一個寒慄，要想縮回身子，不打算出去了，繼而一想，不必畏縮罷！救人等於救火，自己明天就得走，未必和陸小鶯見面，剛才月華的話，她已經知道了近安和小鶯的曖昧行爲，自己一走，未必有人能點醒小鶯，而小鶯呢，也未必能像自己一樣，猛然省悟，再說凌月華和自己，總算是一點同學的情誼，自己和潘近安除了同學的情誼以外，又得了他金錢的幫助，至於小鶯，她雖和自己沒有深切的關

係，但是她的純潔天真，大約還不懂得人世的苦味，這三個人，保不定將要成爲悲劇的主角，這件事情，自己知道得最清楚，而且除了自己以外，他人也未必能挽回這個將成悲劇的故事，張秋芳這一轉念間，忽然增加許多的勇氣，現在她自己解脫了，解脫了自己，再去挽救這情海波瀾中的一男一女，她覺得應該如此做，而且是必須如此做，明天她離開這裏，對人對己，問心無愧，一時就顧不得外邊正在刮風，縮着脖子，一路的往前走，他走出高昇里，就雇了一輛人力車，直往中華飯店來，人坐在車子上，腦子裏的思潮，只管翻湧起來，心裏又轉念到，這個時候，陸小鶯是不是在飯店裏呢，要是她不在那邊；那也無可如何，白跑一場，也就算了，要是她在那邊，能讓自己遇到，這個話可又怎麼說法，若是潘近安也在那邊，這個話又怎樣的說法，這樣想着，好像自己這一去，未免又太魯莽，但是人已坐在車子上，車子正往中華飯店那條路上跑，總不能叫車子再打回頭，如此一想，也就不去管他，到了那邊，見機說話。

一忽到了中華飯店，打發了車錢，慢慢的向裏邊走去，脚在走着，心裏只是別別的跳動，當她走上二樓，一想且慢走到小鶯的房裏去，自己前天給近安送信到這兒，小鶯不是剛才起來，陸一鶴不是早已出去了嗎？現在保不定陸一鶴又已出去了，小鶯的房裏，除了她自己以外，保不定還有一個潘近安，他們兩個人正在談情說愛的時候，自己就魯莽的推門進去，這未免不大好，這樣想着，就緩着步子，一抬頭，迎面正走來一個這飯店裏的茶房，他手裏捧着一個藥罐子，低着頭，急匆匆的向樓下走去，走過秋芳的身旁，秋芳就笑着問道：

「請問你！這二百二十號房間，不是有一位姓陸的住着嗎？在家不在家呢？」

那茶房聽了，楞了一楞，向秋芳渾身打量了一遍，笑道：

「你找唱書的那個陸一鶴，他病着呢！」

秋芳道：「他病了嗎？那末他的女兒在家不在家呢？」

茶房聽了這話，皺着眉頭道：

「你問的是陸小鶯？這就別提，她把老頭子氣病了，自己在外邊找樂子呢？要是她在家呀！我就不用捧着個藥罐子去侍候他的老子！你跟他们認識嗎？進去瞧瞧就得哩！」那茶房說畢這話，捧着藥罐，一逕走下樓去，秋芳聽了，也不知道這是怎麼回事，好好的陸一鶴竟病倒了，陸一鶴這一病，聽說又從小鶯那邊得來，依此推想，陸小鶯大約是和潘近安一天到晚的在外邊荒唐着，把個老頭子氣病了，心裏這樣想，慢慢的就走到二百二十號的門口，門是關着，裏邊一陣輕微的呻吟聲音，非常清楚地送到門外來，秋芳推着那門，門却並沒有鎖，隨手推開，一脚跨了進去，一眼就看到陸一鶴躺在一張對門的小鐵床上，這床沒有帳衣，陸一鶴半個身體斜倚在床欄杆上，燈光照着他的臉，顯得非常的慘白和消瘦，秋芳第一次在車子上看見他的時候，好像不是這個樣子，他人雖老了，他的精神却很旺滿，而且很健康，現在的陸一鶴，這一種影子，却消失得完全沒有了，他斜倚在床上，看見秋芳進來，輕輕的問：

「小鶯嗎？」

「不！」秋芳也輕輕的回答着，一面走了過去，直走到陸一鶴的床邊，接着笑道：「老伯！你認識不認識我！」她說畢這話，遠遠的坐在桌邊的椅子上，只是注視着陸一鶴的臉，陸一鶴也微微的仰起了身子，細細的打量着，一面向秋芳招着手，意思叫秋芳再坐近一點，秋芳於是從桌邊的椅子上轉坐到床邊的椅子上，陸一鶴這才看清楚了！臉上露着一點笑容，

說道：

「人老了！眼睛不中用，記性也不中用！我認得你這位小姐，不是姓潘的同學嗎？你現在就攔在潘近安的家裏，我們在火車上遇見過，在旅館裏也遇見過，我的記性太不中用！一下子就忘了你姓什麼？……」

秋芳笑道：「我姓張！叫張秋芳！」

陸一鶴點着頭道：「對！是張小姐！你難得上這兒來呀！我生了病，不能招待，……」

秋芳笑道：「別張羅！我沒事兒來看看你，我們好久不見呢？可不知你老人家生了病！小鶯姊姊不在家罷？」

「小鶯」陸一鶴提到這個名字，禁不住歎了口氣，接着又道：「這孩子太不成話，她把我氣病了！」說着話，兩手撑着床沿，把身體又倚高一點，伸出一隻手去，要想拿橈子上放着的茶杯，秋芳看着，就站起身來，把杯子送到陸一鶴的手裏，笑道：

「茶冷了呢？要不要再沖一點開水！」

「不用！讓我潤潤喉嚨，跟你談幾句話，」他說畢這話，呷了一口茶，依舊把杯子送到秋芳的手裏，接着又道：「對不起得很，讓你侍候我！」

秋芳笑道：「這一點子小事還用說嗎？你還需要什么，我給你辦去！」

陸一鶴搖了搖頭，接着就呻吟了一下，輕輕的道：

「不需要什麼？外邊的風，好像刮得很緊罷！」

「風刮得很緊，你要不要你的小鶯回來呢？她上那兒去了！你知道嗎？如果你想她回來，請你告訴我地址，我可以把她找回來！」

陸一鶴又搖了一下頭，苦笑着說：「我怎知道她上那兒去了？你没地方找她去，若要找她，先得要找另外一個人！」

「找誰？」秋芳輕輕的問。

「找……找……」陸一鶴喘了一口氣，一時却接不上話來，隔了半天，又向秋芳苦笑了一下，很不好意思的接着說道：「先得找潘近安，你們是常見面的，你知道這幾天，潘近安在什麼地方呢？」

秋芳聽了這話，心想話是愈談愈近了，無疑的，陸一鶴也知道近安和小鶯在外邊鬧在一起，他也不知道他們的地址，這個樣子，這一對無法無天的年輕男女，不知到什麼地方去了！一時沉吟了一下，微微的笑着道：

「你老人家也風聞到他們的事罷？」

「我清楚得很！他們瞞得過我嗎？張小姐！我告訴你，我擔憂得很！」

「擔憂又有什麼用呢？你總得要把他們的地址探聽出來，姓潘那一邊，也正在鬧着近安的事情，老伯！我這回到你這兒來，也正是爲了這件事，近安的家裏，要是知道了這兒的地址，找上門來，你可怎麼樣？」

陸一鶴冷笑一下道：「他們找上門來，跟我要人嗎？那我也跟他們要人！憑我的脾氣，女兒丟了也罷！就是不願意嫁給姓潘的！」

秋芳笑道：「我說句老實話！論姓潘的門第財產，要是小鶯嫁給近安，我是絕對願意玉成這件事情，可是潘近安已經有了未婚妻，這位小姐，就是我的同學凌月華，這幾天，近安好幾天沒回來，小鶯的照片，不知怎樣落在月華的手裏，這事情要是鬧大了！小鶯的將來；

那是不会幸福的！」

陸一鶴歎着氣道：「潘家的事情，我是知道得很清楚的，我當初做了一件錯事，現在又做了一件錯事，張小姐！我所擔憂的，決不是你所說的話，我心裏的話，別說是你，連小鶯我都不願意告訴她！」

秋芳聽他的話，愈說愈糊塗了，心想，這不是很簡單的事嗎？乾脆一句話，就是潘近安愛上了陸小鶯，而近安的家裏，已經有了凌月華，事實上近安不能昧着良心，再去勾引陸小鶯，而陸一鶴所說的話，又是什麼錯事不錯事，不能告訴人家，這使秋芳聽着，又那裏知道他肚子裏究竟還有什麼不能告人的秘密呢？一時倒答不上這句話，只是發起呆來，陸一鶴看着秋芳只是發呆，不覺又歎了口氣。

秋芳笑道：「我不懂你的話，你做了一件什麼錯事，值得這樣的嚴守秘密，依我看，這那兒是你的錯，是近安的錯，是小鶯的錯！」

陸一鶴搖着頭道：「要沒有我錯在前，他們也決不會錯在後！」

「你這話愈說愈遠了！」秋芳更有點莫明其妙，接着笑道：「你能告訴我嗎？」

「告訴你？」陸一鶴說這話的時候，滿臉的躊躇，想了半天，方始說道：「告訴你何嘗不可，但是我從那一年說起！」

秋芳笑道：「隨便你從那一年說起！」

「太遠了！我決不能像說珍珠塔一樣的把他說下去！」

「那末你不妨簡略的說，我簡實被你說糊塗了，小鶯究竟是不是你的女兒？」

陸一鶴笑道：「怎麼不是我的女兒，而且是我親生的女兒！」

「那末她的娘呢？」

「她的娘！」陸一鶴痛苦的說：「她的娘在十七年前早已故世了，張小姐！你是個頂聰明的人，從這話問起，好像就把我的故事開了一個場，可是這件事深藏在我肚子裏有二十多年，我沒有告訴過人，甚至於是小鶯，現在我告訴了你，這……這……」說到這裏，好像有許多深的痛，蘊藏在他的心頭，使他沒法子說下去。

秋芳笑道：「老先生！你說罷！我受過你一點恩惠，你有什麼困難的事，讓我也報答你一下！」

「這件事情沒法子報答！」

「那末讓我給你一點辦法！」

陸一鶴聽了這話，在那焦黃的臉上，淡淡的浮上一層笑容，側着臉，想了半天，然後說道：

「我從那一件事說起！我說……我說……」說到這裏，又想了一想，接着道：「我說爲人莫作小！」

秋芳笑道：「你說的是一個女人罷！別做人家的姨太太嗎？」

陸一鶴點了點頭，笑道：「你一註解，更清楚，一個女人作了人家的姨太太，一世翻不了身！社會是一隻大染缸，紅黃藍白黑，那一樣沒有，一個人走到社會上來，就是等於跳染缸，跳到那隻白的染缸裏，那是個聰明人，跳錯了，一輩子也洗不清，我有個譬喻，一個清白的女孩子，作了人家的姨太太，這就等於跳進了一隻黑染缸，永遠是黑！永遠是黑！這一跳，就在於一轉念間，這一轉念，那是多麼的危險！」

秋芳聽他說這話，真像是說到自己心裏的事了，前幾天，她差些兒跳到潘如安那只黑染缸裏，幸而有了這一轉念，她總算沒有黑，總算沒有永遠的黑下去，她禁不住臉上一紅，然而也轉念到，他這句話大約是說到陸小鶯，因此就笑着道：

「你這話大約是擔心着小鶯的事罷！」

「不是！我說的是小鶯的娘！」

秋芳道：「小鶯的娘？她是你的妻子？」

「不！」陸一鶴搖了搖頭，「她是我的姨太太，也是人家的姨太太！」

秋芳道：「那末你的太太呢？」

「她也死了！我告訴你，我一家子，現在只有我和小鶯爺女兒兩口，我一病，這兒的書也剪了，我深悔這一回到上海來，我更深悔去招呼潘近安，但是我也意想不到，小鶯和近安會纏在一起，這件事情簡直太笑話，簡直太笑話了！」

陸一鶴說話的時候，兩隻手伸在被外，秋芳一眼看過去，他的手在顫動，嘴角也在抽動，心想這是怎麼回事，陸小鶯和潘近安鬧了一點男女關係，也值得他這樣翻起陳年舊賬，而這些舊賬，又是莫明其妙，秋芳聽着，聽不出一個味兒來，今夜原是打算來找陸小鶯，小鶯沒有找到，找到了她的老子，不料她的老子放着正話不談，只管發起神經病來，一時又接不上話，不由也發起楞來，陸一鶴說畢了這話，兩手撐着床沿，又把身子撐起一點，慢慢的把一條腿從被子裏伸了出來，一隻手又撐着身體，這個樣子，他好像要起身了。

秋芳笑道：「你要什麼？別起來，我給你拿罷！」

「我想找一件東西！」陸一鶴很用力的說：「可是你找不到！」

「你放在什麼地方！只要說出來，那有什麼找不到！」

陸一鶴聽了這話，這才把身體又倚到床欄杆上，微微的喘了一口氣，說道：

「放在床底下的皮箱裏，箱子沒有鎖，揭開來就是，在衣服下面，左邊角落裏，有一個小紙包，請你把這個紙包拿給我！」

秋芳依着他的話，蹲下身子去，拉出了床底下的皮箱，揭開箱蓋，裏面大半都是小鶯的衣服，她把一件一件衣服翻了下去，翻到底下，在那左邊角落裏，果然有一個小紙包，這紙包薄薄一片，拿在手裏，輕飄得很，這就在陸一鶴的面前一揚，笑道：

「不是這個？」

「對了！」陸一鶴微笑着說，就在秋芳的手裏，接過那紙包，秋芳依舊把箱蓋關好，塞到床底下，人就站了起來，還是坐到床邊的椅子上，陸一鶴先不拆那紙包，抬着臉，向秋芳注視了一下，笑道：

「我這話太長，我們談個一夜，只怕也談不清，我現在先不談這件事，找樣東西給你看看，你也許明白了，你明白了這個關係，你是和潘近安同學，潘近安總不能一輩子躲個將軍不見面，你總有一天會看見他，你見了他，悄悄兒的告訴他，他要是有人的！那就決不會和小鶯纏下去罷！」

秋芳在一旁呆呆的聽着，愈聽愈糊塗，心想這老頭子搗的什麼鬼，滿嘴裏說的，簡直都是夢話，這又無法接上他的話，微笑着點了點頭，陸一鶴顫抖着雙手把紙包打開來，秋芳遠遠的看過，見他從紙包裏拿出來的是一張照片，他抬在手裏，先細細的看了一下，然後送到秋芳的手裏，秋芳接着一看，是一張女子的半身照片，依這照片上的裝束，攝影的年代，

原
书
缺
页

原
书
缺
页

原
书
缺
页

原
书
缺
页

從一分鐘等到二個六十分鐘，一個身體，差不多快要冰了，而這個時候，戲院裏也已到了散戲的時候，兩扇大門一開，人像潮水一般的湧了出來，秋芳的兩隻眼睛，真像閃電一般，每一個男的女的差不多都看到，但是並沒有發現潘近安和陸小鶯兩個人，心裏因此想，要不是茶房也看錯了眼罷！那裏有什麼陸小鶯的影子呢？正在想着，一面就把視線轉到馬路上去，事情也湊巧得很，她的視線落到一輛三輪車上，這個時候，雪已經停了，三輪車上的篷子，也已卸了下來，這三輪車上，坐着一男一女，正是潘近安和陸小鶯，秋芳一眼看到，心裏不由一跳，正要走上前去，那三輪車已經踏走了，秋芳一個轉念，身邊正有一輛空着的人力車，這就坐了上去，叫那車夫追趕前面的車子，近安的車子和她的車子，總距離二丈路的光景，秋芳本來打算去招呼他們，轉念一想，且慢！倒要瞧瞧他們去幹些什麼？眼睛注視着前面的車子，不由的點了一下頭，輕輕的說道：

「近安！小鶯！我對得住你們！」

上海的夜是迷人的，在抗戰時期淪陷了的上海，究竟也差了許多，午夜十二點鐘的時候，馬路上的燈光稀少了，車子也稀少了！一條廣闊的馬路上，在那慘白的街燈裏，一輛三輪車在前面走，一輛人力車在後面跟，雪又下了，風刮得更緊，慢慢的，車子消失了，故事也寫完了，但是還有一個故事中的故事，將在「殘陽影裏」告訴讀者。

勒馬懸崖

出版者 正氣書局

定價

總經售 正氣書局

上海山東路209號

沈心池 著

版權所有

翻印必究